

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关注：

一、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78.65%、57.31%、46.98%，占比较高，对供应商具有一定依赖性。为确保公司蔬菜种子产品质量，公司选择合作对象委托繁育种子时对制种环境条件、合作方制种技术以及制种人员经验与熟练程度等有较高要求。对于公司自主研发的蔬菜品种，公司在原材料散种繁育过程中，往往会选择拥有较高信誉度、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种子繁育质量有保证的繁种基地，防止亲本材料流失，确保公司原材料散种质量稳定优质；对于商业化合作研发的蔬菜品种，公司在确立合作研发关系之初即将合作对象的繁种能力考虑在内，鉴于合作研发与繁种具有较强的机密性，公司的合作研发、繁种对象往往与公司彼此信任、长期合作。未来，若主要供应商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与供应商的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二、公司销售、采购的现金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现金收款占当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比例分别为 71.19%、53.63%、9.00%；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公司因采购存货使用现金付款的金额占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的比例分别为 8.65%、13.97%、0.41%。为了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防范财务风险，规范财务核算，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控制现金交易的规模及现金使用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以上安排，现金结算环节的内部控制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控制，但由于公司日常经营涉及个人客户及供应商较多，仍然存在现金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三、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由于蔬菜种子的研发、选育与扩繁以及使用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故而气候条件与病虫害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为显著的影响。若种子研发/生产基地遭遇严重自然灾害或者重大病虫害，将直接影响种子的产量与质量，直接影响公司的业绩，进而对公司经营稳定性造成影响。

四、种子产品产销不同期的风险

农业生产具有显著的季节性特征，因此种子的经营也受到农业生产周期的影响，种子企业当年销售的种子产品必须提前一个周期安排繁种制种，因此种子企业需要根据上年种子的销售情况，参考当年市场需求信息等制定生产计划，统筹安排制种植规模，最终的制种产量受到当年的气候条件与病虫害情况的影响，加之当年市场行情与上年市场行情的差异性，可能导致种子销售出现一定程度的“缺货、断货”或“产品积压”的现象，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品种更新换代的风险

受品种生命周期等因素的影响，一些种子品种在使用若干年后，其遗传性状和生产潜力不断衰减，不宜再推广使用，因此种子品种必须不断推陈出新。近年来，随着国家出台一系列农业扶持政策，增强种业自主研发扶持力度，育种技术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我国蔬菜品种的更新换代周期呈现逐渐缩短的趋势。同时，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投入资金较大，一般一个好的杂交种子品种从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需要 5-8 年，一般常规种子品种从

发现或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也至少需要 3-5 年，且新产品上市后是否能得到市场认可还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新品种开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具备一定的品种开发与科研创新能力，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推出市场认可的优质高产品种，公司现有的品种优势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遭到削弱，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行业竞争风险

中国巨大的蔬菜种子市场吸引了很多国外厂家的注意，目前有超过 70 家外资种子企业已经进驻中国，他们引进了很多高品质的蔬菜品种到中国，并且迅速在主要的蔬菜种植区域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受我国种子经营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的限制，国际种子巨头的竞争战场集中于蔬菜、瓜果、花卉等。国际种子企业凭借雄厚的资金实力和研发实力在我国蔬菜种业市场迅速扩张，国内蔬菜种子企业因此受到冲击，面临更为严峻的挑战。

七、核心人才、品种资源流失风险

公司以新品种、新技术的研发为核心竞争力，鉴于种子行业的特殊性，核心人才流失往往同时伴随品种资源、种质材料等流失，加之公司制种繁殖环节以委托代繁为主，在繁种制种环节也会面临新品种或种质材料丢失的风险。同时国内植物新品种权保护体系尚不完善，实践中品种侵权取证困难，种业侵权，如种子亲本被盗取、新品种种质材料流失现象时有发生。因此，核心人才流失，品种资源流失，会对公司经营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八、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1〕113 号）规定，公司生产销售种子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的规定，公司研发、繁育、销售的蔬菜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如果国家的有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九、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现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不够完善，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股东刘铁斌持有本公司 3,754.61 万股，持股比例为 52.329%，对公司构成实际控制，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兼法定代表人，对公司经营与管理、重大事项具有决策权。股权的相对集中削弱了中小股东对公司管理决策的影响力，有可能会影响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十一、经销商模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经销模式为主，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公司经销模式下的收入分别为 19,201,038.25 元、46,957,864.51 元、28,384,992.28 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82.13%、84.49%、81.60%。

借助经销商销售渠道，可以迅速扩展营销网络，开拓空白市场，节约资金投入，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仍将保持以经销商销售为主的产品销售模式。在经销模式下，如果经销商自身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对经销商进行有效的管理，可能会给公司销售、品牌形象以及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 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2
二、 公司销售、采购的现金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2
三、 自然灾害风险	3
四、 种子产品产销不同期的风险	3
五、 品种更新换代的风险	3
六、 行业竞争风险	4
七、 核心人才、品种资源流失风险	4
八、 税收政策风险	4
九、 公司治理风险	5
十、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5
十一、 经销商模式的风险	5
目 录.....	7
释 义.....	10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2
一、 公司基本概况	12
二、 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 公司股份情况	16
四、 公司历史沿革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7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42
七、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4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4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46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52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56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80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92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95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4
一、报告期内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15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118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119
五、同业竞争情况	121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关联方的担保及关联交易情况	135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36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139
九、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13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41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4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64
三、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65
四、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95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97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224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249
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259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259
十、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60
十一、报告期内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60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情况	271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273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274
十五、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解决措施	27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83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4
主办券商声明	285
律师声明	286
评估机构声明	287
审计机构声明	288
第六节 有关附件	289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股份公司、公司、绿亨科技	指	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中农绿亨	指	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的前身
寿光绿亨	指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发起设立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所有股东
江海证券	指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大嘉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大嘉律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	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方亚事	指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结算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股票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法律意见书》	指	北京市大嘉律师事务所关于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书
《审计报告》	指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209032 号《审计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义所需，指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亲本	指	杂交亲本的简称，一般指动植物杂交时所选用的雌雄性个体。
常规杂交育种	指	公司采用的一种育种技术
单倍体育种技术	指	公司采用的一种育种技术
辣（甜）椒三系配套制	指	公司采用的一种制种技术

种技术		
自交系繁殖	指	即纯系品种自交繁殖，是纯系品种自交繁殖生产制种的过程。
杂交制种	指	在严格选择亲本和控制授粉的条件下生产杂交一代(F1)种子的过程。
委托代繁	指	公司将原材料散种外包给第三方生产的过程
育、繁、推	指	品种的选育(研发)、繁殖(种子生产)、推广(种子销售和技术服务)
植物新品种	指	经过人工培育的或者对发现的野生植物加以开发，具备新颖性、特异性、一致性和稳定性并有适当命名的植物品种
品种审定	指	国家或地方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对农作物品种的审定，审定合格的品种可在公告的适宜种植区推广种植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概况

中文名称：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uheng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刘铁斌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9月2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6年9月27日

注册资本：7,175万元

邮编：100095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层201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A农、林、牧、渔业—A-01农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A农、林、牧、渔业—A-0141蔬菜种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公司属于“A0141蔬菜种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公司属于“14111110农产品”。

主营业务：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董事会秘书：刘莹

电话：010- 82470383

网址：<http://www.luhengseed.com>

电子邮箱：luhengseed@126.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6678331XR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绿亨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71,750,000 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限售情形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其他股东自愿锁定其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业务规则》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上述确定的股份限售情形外，公司全体股东对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自愿锁定的承诺。

3、公司现有股东所持股份及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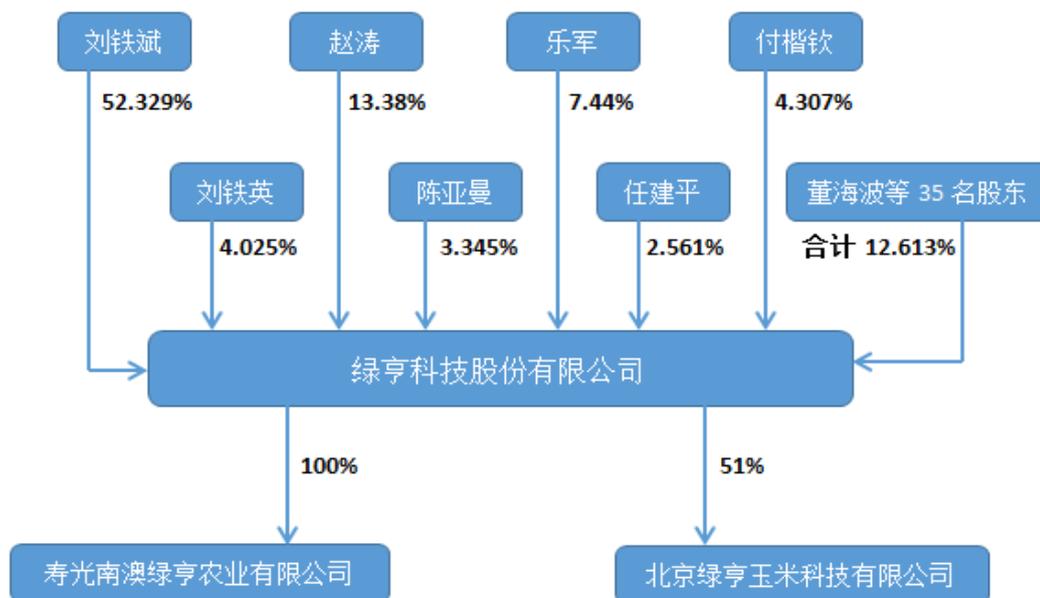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是否存在质押、冻结	限售原因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是否存在质押、冻结	限售原因
1	刘铁斌	37,546,100	52.329	0	否	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发起人、
2	赵涛	9,600,000	13.380	0	否	董事、高管、发起人
3	乐军	5,338,000	7.440	0	否	董事、高管、发起人
4	付楷钦	3,090,000	4.307	0	否	发起人
5	刘铁英	2,887,700	4.025	0	否	董事、发起人
6	陈亚曼	2,400,000	3.345	0	否	发起人
7	任建平	1,837,500	2.561	0	否	发起人
8	董海波	1,029,900	1.435	0	否	董事、发起人
9	赵军贤	800,000	1.115	0	否	发起人
10	孟蕾	800,000	1.115	0	否	董事、发起人
11	惠岸	800,000	1.115	0	否	监事、发起人
12	谭汇师	800,000	1.115	0	否	发起人
13	赵梅花	710,000	0.990	0	否	监事、发起人
14	吴润华	615,400	0.858	0	否	发起人
15	李细爱	615,400	0.858	0	否	发起人
16	杨业圣	480,000	0.669	0	否	监事、发起人
17	姚新峰	400,000	0.557	0	否	董事、发起人
18	任丽娟	240,000	0.334	0	否	发起人
19	任锡伦	240,000	0.334	0	否	发起人
20	付露霞	120,000	0.167	0	否	发起人
21	刘全兴	120,000	0.167	0	否	发起人
22	刘永刚	120,000	0.167	0	否	发起人
23	徐宝成	120,000	0.167	0	否	发起人
24	郭华兴	120,000	0.167	0	否	发起人
25	黄根生	80,000	0.111	0	否	发起人
26	李涛	80,000	0.111	0	否	发起人
27	王焕然	80,000	0.111	0	否	发起人
28	田质国	80,000	0.111	0	否	发起人
29	郭志荣	80,000	0.111	0	否	高管、发起人
30	杨轲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31	孙智新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32	马国锋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33	王刚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34	秦德鹏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35	李晓燕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36	王坤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37	张秀珍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是否存在质押、冻结	限售原因
38	程涛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39	刘辉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40	薛红琴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41	程利文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42	李智峰	40,000	0.056	0	否	发起人
合计		71,750,000	100.000	0	—	—

三、公司股份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刘铁斌	37,546,100	52.329	自然人股东
2	赵涛	9,600,000	13.380	自然人股东
3	乐军	5,338,000	7.440	自然人股东
4	付楷钦	3,090,000	4.307	自然人股东
5	刘铁英	2,887,700	4.025	自然人股东
6	陈亚曼	2,400,000	3.345	自然人股东

7	任建平	1,837,500	2.561	自然人股东
8	董海波	1,029,900	1.435	自然人股东
9	赵军贤	800,000	1.115	自然人股东
9	孟蕾	800,000	1.115	自然人股东
9	惠岸	800,000	1.115	自然人股东
9	谭汇师	800,000	1.115	自然人股东
10	赵梅花	710,000	0.990	自然人股东
合计		67,639,200	94.272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刘铁斌持有本公司52.329%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经营与管理、重大事项具有决策权，在公司运作中承担着重要的任务并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故认定刘铁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其他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

- 1、赵涛，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 96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3.380%。
- 2、乐军，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 533.80 万股，持股比例为 7.440%。

（五）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股东刘铁英与刘铁斌系姐弟关系，乐军与陈亚曼系夫妻关系，乐军与付楷钦系舅甥关系，程利文系董海波配偶的弟弟，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股东主体资格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均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享有相应股东权利的民事行为能力及民事权利能力，不存在国家公务员、党政机关干部及职工、高校领导干部、银行工作人员、现役军人、国有企业领导人及其配偶、子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配偶、子女或其他直系近亲属、县级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领导干部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适格，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况。

（七）公司的子公司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两家子公司，其中一家全资子公司即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光绿亨”），一家控股子公司即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亨玉米”）。

1、寿光绿亨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寿光市农圣街南郭家路东城投五星花园五星大厦 A 座六楼		
法定代表人	赵涛		
注册资本	3,4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783676836115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8 年 7 月 01 日		
经营范围	农作物种植；加工、包装、批发、零售蔬菜种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零售肥料、基质；农产品展示；农业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	100.00
合计		3,400.00	100.00

（1）寿光绿亨的设立

寿光绿亨系于 2008 年 7 月 1 日，在寿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铁斌，注册号为 370783200003174，住所为寿光市潍高路与东外环交叉口东侧，经营期限为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28 年 6 月 30 日，经营范围为农作物种植；零售不再分装

的农作物包装种子、种苗、肥料、基质；农产品展示；农业技术服务（以上范围不含国家禁止项目，涉及许可经营的凭法定的许可证经营）。

潍坊精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08年6月27日，出具的潍精诚会验报字【2008】2260号《验资报告》显示，截止到2008年6月27日，寿光绿亨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出资额共计2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寿光绿亨由6位股东出资设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 (万元)	实缴金额 (万元)	认缴时间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刘铁斌	350.00	140.00	2010.06.25	货币	70.00
2	吕映	50.00	20.00	2010.06.25	货币	10.00
3	乐军	40.00	16.00	2010.06.25	货币	8.00
4	吴润华	20.00	8.00	2010.06.25	货币	4.00
5	赵涛	20.00	8.00	2010.06.25	货币	4.00
6	周海山	20.00	8.00	2010.06.25	货币	4.00
合计		500.00	200.00	—	—	100.00

（2）寿光绿亨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经营范围、住所变更

2009年5月28日，寿光绿亨召开股东会，同意吴润华将其持有寿光绿亨1.6%的股权以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铁斌，持有的剩余股权对应的出资12万元由刘铁斌履行出资义务。转让双方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经营范围变更为农作物种植；批发、零售非主要农作物蔬菜种子（农作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2月13日）；零售肥料、基质；农产品展示；农业技术服务（以上涉及许可证的凭法定许可经营）。

住所变更为寿光市新天地广场3-01号。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股东会决议，修改了章程，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寿光绿亨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3月10日，寿光绿亨召开股东会，同意周海山将其持有寿光绿亨4%的股权以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涛；同意吕映将其持有寿光绿亨10%的股权以5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涛；刘铁斌将其持有寿光绿亨 2%的股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赵涛；以上转让双方均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寿光绿亨于 2008 年 7 月 1 日成立，全体股东认缴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00 万元，认缴时间为 2010 年 6 月 25 日。寿光鲁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出具的寿鲁会变验【2010】第 13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止到 2010 年 3 月 11 日，寿光绿亨已收到全体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共计 3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

本次变更后，寿光绿亨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360.00	货币	72.00
2	赵涛	100.00	货币	20.00
3	乐军	40.00	货币	8.00
合计		500.00	—	100.00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了股东会决议，修改了章程，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寿光绿亨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4 年 2 月 18 日，寿光绿亨召开股东会，同意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农作物种植；零售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零售肥料、基质；农产品展示；农业技术服务。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了股东会决议，修改了章程，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寿光绿亨第二次住所变更

2015 年 7 月 20 日，寿光绿亨召开股东会，同意将住所变更为寿光市农圣街南郭家路东城投五星花园五星大厦 A 座六楼。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了股东会决议，修改了章程，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寿光绿亨第三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7 月 29 日，寿光绿亨召开股东会，同意将经营范围变更为农作物种植；

加工、包装、批发、零售蔬菜种子（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零售肥料、基质；农产品展示；农业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了股东会决议，修改了章程，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7）寿光绿亨第一次增资

2015年12月21日，寿光绿亨召开股东会，同意寿光绿亨注册资本由500万增加至3,4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900万元由刘铁斌缴纳出资1,371.35万元，赵涛缴纳出资666.23万元，刘铁英缴纳出资535.11万元，付楷钦缴纳出资215.39万元，惠岸缴纳出资80万元，孟蕾缴纳出资31.92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寿光鲁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2016年6月15日，出具的寿鲁会变验字【2016】第019号《验资报告》显示，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寿光绿亨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共计2,9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3,400万元，实收资本为3,400万元。

本次变更后，寿光绿亨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1,731.350	货币	50.922
2	赵涛	766.230	货币	22.536
3	刘铁英	535.110	货币	15.739
4	付楷钦	215.390	货币	6.335
5	惠岸	80.000	货币	2.353
6	乐军	40.000	货币	1.176
7	孟蕾	31.920	货币	0.939
合计		3,400.000	—	100.000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了股东会决议，修改了章程，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

（8）寿光绿亨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年1月19日，寿光绿亨召开股东会，同意刘铁斌将其持有寿光绿亨50.922%的股权以1,731.3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农绿亨，赵涛将其持有寿光绿亨22.536%的

股权以 766.2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农绿亨，刘铁英将其持有寿光绿亨 15.739% 的股权以 535.1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农绿亨，付楷钦将其持有寿光绿亨 6.335% 的股权以 215.3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农绿亨，惠岸将其持有寿光绿亨 2.353% 的股权以 8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农绿亨，乐军将其持有寿光绿亨 1.176% 的股权以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农绿亨，孟蕾将其持有寿光绿亨 0.939% 的股权以 31.9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中农绿亨，以上转让双方均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变更后，寿光绿亨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中农绿亨	3,4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3,400.00	—	100.00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了股东会决议，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绿亨玉米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投资设立一家控股子公司即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绿亨玉米”），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未开展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设立的原因

鲜食玉米是在乳熟期采摘果穗用于加工或直接食用的玉米类型，鲜食玉米营养丰富，风味独特，属于高蛋白低脂肪的食品，加之鲜食玉米具有生长周期短以及农药化肥施用量少的特点，是理想的绿色健康食品。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健康饮食观念的提升，鲜食玉米市场需求呈逐年上升趋势，鲜食玉米产业也随之繁荣发展，鲜食玉米种子的需求量也随之提升，市场空间广阔。公司初次涉足鲜食玉米种子行业，经验相对不足，而贺铁锤具有丰富的鲜食玉米种子经营经验、比较成熟的营销策略以及供货渠道与销售渠道，鉴于此，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与贺铁锤合资设立北京绿亨玉米科技有限公司。

（2）绿亨玉米的设立

绿亨玉米系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登记注册

成立的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贺铁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8MA00A98B77，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 1 号院 4 号楼 2 层 201-3，经营期限为 2016 年 12 月 12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饲料、食用农产品；货物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贺铁锤任执行董事兼经理，林志远任监事。

绿亨玉米由 1 个法人股东和 1 位自然人股东出资设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期限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00	2018.12.31	货币	51.00%
2	贺铁锤	98.00	2018.12.31	货币	49.00%
合计		200.00	—	—	100.00%

(3) 绿亨玉米的业务

① 经营范围

绿亨玉米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饲料、食用农产品；货物进出口。

绿亨玉米的经营范围已取得公司登记机关的批准，并经核准登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② 业务资质

绿亨玉米自 2016 年 12 月 12 日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未开展业务。根据绿亨玉米的说明，绿亨玉米将来实际开展业务范围为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食用农产品。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需要办理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三）专门经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 绿亨玉米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无需取得相关资质、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国家对食品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从事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应当依法取得许可。但是，销售食用农产品，不需要取得许可。绿亨玉米经营范围中的销售食用农产品无需取得资质、许可。

综上，绿亨玉米自 2016 年 12 月 12 日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未开展业务，将来实际开展业务范围即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食用农产品，不涉及资质、许可、认证、特许经营权的情形。

（4）关联关系

经核查及贺铁锤书面承诺，贺铁锤系绿亨玉米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东，与绿亨科技及绿亨科技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利益输送情形。

经核查，绿亨科技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与绿亨玉米及绿亨玉米股东、执行董事、监事、高管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潜在利益输送情形。

（5）绿亨玉米涉及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经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系统、最高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网站、信用中国网站、《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等方式，绿亨玉米自 2016 年 12 月 12 日成立至申报后审查期间不存在诉讼、仲裁、行政处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6）重大债权债务

绿亨玉米自 2016 年 12 月 12 日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未开展业务，未签订业务合同，未产生应收、应付账款及其他应收、应付账款。

（7）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

绿亨玉米自 2016 年 12 月 12 日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对外

担保、重大投资及委托理财的情形。

(8) 适用的主要税种、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根据财税[2001]113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批发和零售种子的公司享受免征增值税。

(9) 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等标准

绿亨玉米业务范围即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食用农产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绿亨玉米无需就其日常生产经营获得环保资质，亦未就该业务设定日常生产经营方面的行政许可事项。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根据上述规定，绿亨玉米从事的经营业务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

绿亨玉米承诺，今后将根据国家标准的要求，在经营过程中，严格对公司产品进行质量把控，以保证产品质量符合标准。

综上，绿亨玉米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法律风险。

(10) 员工与社会保障情况

绿亨玉米自2016年12月12日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无员工。根据绿亨玉米出具书面说明，绿亨玉米正在筹备相关工作，并承诺将严格按照《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登记证、住房公积金账户，依法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已作出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我国现行法律规定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若公司及子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

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刘铁斌自愿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公司及子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四、公司历史沿革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1、有限公司设立

中农绿亨于 2004 年 9 月 2 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依法注册设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刘铁斌，营业期限为 2004 年 9 月 2 日至 2024 年 9 月 1 日，注册号为 110108007459049，住所地为北京市海淀区圆明园路 2 号院北侧 2 层灰楼 2 层，经营范围为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中兆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兆国际验字（2016）第 0092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4 年 9 月 21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1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有限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00	货币	70.00
2	乐军	30.00	货币	30.00
	合计	100.00	——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0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60% 股权以 6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铁斌；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 10% 股权以 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铁英。上述转让双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股东会同意，修改了章程，于 2007 年 10 月 19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60.00	货币	60.00
2	乐军	30.00	货币	30.00
3	刘铁英	1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	—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第一次住所变更

2009 年 4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 100 万元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缴纳，其中刘铁斌出资 60 万元，乐军出资 30 万元，刘铁英出资 1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同意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上庄乡上庄村西郊农场综合商店 2 号楼 2 层。

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16 日出具的京仲变验字【2008】第 1216Z-B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08 年 12 月 16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100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有限公司累计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00 万元。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股东会同意，修改了章程，于 2009 年 5 月 4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金额（万元）	实缴金额（万元）	认缴时间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300.00	120.00	2010.12.15	货币	60.00
2	乐军	150.00	60.00	2010.12.15	货币	30.00
3	刘铁英	50.00	20.00	2010.12.15	货币	10.00
合计		500.00	200.00	--	--	100.00

说明：《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应当自变更决议或决定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申请变更登记。2008 年 12 月 16 日，有限公司收

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0 万元，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已经变更为 200 万元，有限公司未按法定时间变更公司登记事项，但有限公司已于 2009 年 5 月 4 日进行了工商变更，本次工商变更不及时的行为，未损害公司的利益，亦未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不构成公司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障碍。

4、有限公司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0 年 12 月 13 日，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一项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伯仲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出具的京仲变验字【2010】1210Z-K 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 2010 年 12 月 10 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300 万元（2009 年 4 月 25 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 万元，认缴时间为 2010 年 12 月 15 日），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有限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

本次变更事项，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300.00	货币	60.00
2	乐军	150.00	货币	30.00
3	刘铁英	50.00	货币	10.00
合计		500.00	—	100.00

5、有限公司第二次经营范围变更、第二次住所变更

2013 年 9 月，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许可经营项目：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非主要农作物种子；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同意公司住所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 1 号院 4 号楼 2 层 201。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股东会同意，修改了章程，于 2013 年 9 月 25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6、有限公司第三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4 年 10 月 29 日，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7 月 29 日）；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事项，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7、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第四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11 月 1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增加至 3,4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900 万元由刘铁斌认缴出资 1,530.76 万元，乐军认缴出资 850.01 万元，刘铁英认缴出资 273.07 万元，董海波认缴出资 61.54 万元，李细爱认缴出资 61.54 万元，吴润华认缴出资 61.54 万元，赵梅花认缴出资 61.54 万元。认缴出资时间均为 2024 年 8 月 30 日，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同意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限至 2019 年 7 月 29 日）；销售食品。（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股东会同意，修改了章程，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时间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1,830.76	300.00	2024.8.30	货币	53.85
2	乐军	1,000.01	150.00	2024.8.30	货币	29.41
3	刘铁英	323.07	50.00	2024.8.30	货币	9.50
4	赵梅花	61.54	—	2024.8.30	货币	1.81
5	董海波	61.54	—	2024.8.30	货币	1.81
6	吴润华	61.54	—	2024.8.30	货币	1.81

7	李细爱	61.54	—	2024.8.30	货币	1.81
合计		3400.00	500.00	—	—	100.00

8、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年1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400万元增加至8,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4,600万元由刘铁斌缴纳出资1,843.85万元，刘铁英缴纳出资535.11万元，赵涛缴纳出资841.23万元，付楷钦缴纳出资255.39万元，惠岸缴纳出资80万元，孟蕾缴纳出资35.67万元，任建平缴纳出资678.75万元，运登宝缴纳出资120万元，葛永兵缴纳出资60万元，常春缴纳出资30万元，李同富缴纳出资20万元，任小利缴纳出资10万元，王巍缴纳出资5万元，杨兴瑛缴纳出资5万元，赵军贤缴纳出资8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

同意乐军将其持有公司226.21万元的出资额转给付楷钦，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5年11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增加至3,4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2,900万元由全体股东认缴，认缴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3月30日出具的【2016】京会兴验字第11000016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2016年1月4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2,9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有限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3,400万元。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3月30日出具的【2016】京会兴验字第11000017号《验资报告》显示，截至2016年2月18日，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4,6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有限公司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8,000万元。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股东会同意，修改了章程，于2016年2月1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3,674.610	货币	45.933
2	乐军	773.800	货币	9.673
3	刘铁英	858.180	货币	10.727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4	赵梅花	61.540	货币	0.769
5	董海波	61.540	货币	0.769
6	吴润华	61.540	货币	0.769
7	李细爱	61.540	货币	0.769
8	付楷钦	481.600	货币	6.020
9	赵军贤	80.000	货币	1.000
10	孟蕾	35.670	货币	0.446
11	赵涛	841.230	货币	10.515
12	惠岸	80.000	货币	1.000
13	任建平	678.750	货币	8.484
14	运登宝	120.000	货币	1.500
15	葛永兵	60.000	货币	0.750
16	常春	30.000	货币	0.375
17	李同富	20.000	货币	0.250
18	任小利	10.000	货币	0.125
19	王巍	5.000	货币	0.063
20	杨兴瑛	5.000	货币	0.063
合计		8,000.000	—	100.000

9、有限公司第五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6年5月4日，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7月29日）；销售食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变更事项，于2016年5月4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10、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由8,000万元减少至7,175万元，减少注册资本（实收资本）825万元由刘铁英减少出资80万元，任建平减少出资495万元，运登宝减少出资120万元，葛永兵减少出资60万元，常春减少出资30万元，李同富减少出资20万元，任小利减少出资10万元，王巍减少出资5万元，杨兴瑛减少出资5万元。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刘铁英、乐军、付楷钦转让公司部分股权，以下转让双方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具体转让明细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额（万元）	价格（元/股）	
刘铁英	赵涛	118.77	2	
	刘铁斌	80.00	2	
	孟蕾	44.33	2	
	谭汇师	80.00	2	
	董海波	40.85	2	
	姚新峰	40.00	2	
	付露霞	12.00	2	
	刘全兴	12.00	2	
	刘永刚	12.00	2	
	赵梅花	9.46	2	
	黄根生	8.00	2	
	郭志荣	8.00	2	
	杨轲	4.00	2	
	孙智新	4.00	2	
	马国锋	4.00	2	
	王刚	4.00	2	
	李晓燕	4.00	2	
	秦德鹏	4.00	2	
	合计		489.41	----
	乐军	陈亚曼	240.00	0
付楷钦	杨业圣	48.00	2	
	任丽娟	24.00	2	
	任锡伦	24.00	2	
	徐宝成	12.00	2	
	郭华兴	12.00	2	
	李涛	8.00	2	
	王焕然	8.00	2	
	田质国	8.00	2	
	王坤	4.00	2	

转让方	受让方	出资额（万元）	价格（元/股）
	张秀珍	4.00	2
	刘辉	4.00	2
	薛红琴	4.00	2
	程利文	4.00	2
	李智峰	4.00	2
	程涛	4.00	2
	董海波	0.60	2
	合计	172.60	----

本次减资事项在作出决议之日起 10 日内已通知公司的债权人，并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在《北京晨报》刊登了减资公告，公告期间无任何单位或个人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请求。

本次变更事项，经过股东会同意，修改了章程，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3,754.610	货币	52.329
2	赵涛	960.000	货币	13.380
3	乐军	533.800	货币	7.440
4	付楷钦	309.000	货币	4.307
5	刘铁英	288.770	货币	4.025
6	陈亚曼	240.000	货币	3.345
7	任建平	183.750	货币	2.561
8	董海波	102.990	货币	1.435
9	赵军贤	80.000	货币	1.115
10	孟蕾	80.000	货币	1.115
11	惠岸	80.000	货币	1.115
12	谭汇师	80.000	货币	1.115
13	赵梅花	71.000	货币	0.990
14	吴润华	61.540	货币	0.858
15	李细爱	61.540	货币	0.858
16	杨业圣	48.000	货币	0.669
17	姚新峰	40.000	货币	0.557
18	任丽娟	24.000	货币	0.334
19	任锡伦	24.000	货币	0.334
20	付露霞	12.000	货币	0.167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21	刘全兴	12.000	货币	0.167
22	刘永刚	12.000	货币	0.167
23	徐宝成	12.000	货币	0.167
24	郭华兴	12.000	货币	0.167
25	黄根生	8.000	货币	0.111
26	李涛	8.000	货币	0.111
27	王焕然	8.000	货币	0.111
28	田质国	8.000	货币	0.111
29	郭志荣	8.000	货币	0.111
30	杨轲	4.000	货币	0.056
31	孙智新	4.000	货币	0.056
32	马国锋	4.000	货币	0.056
33	王刚	4.000	货币	0.056
34	秦德鹏	4.000	货币	0.056
35	李晓燕	4.000	货币	0.056
36	王坤	4.000	货币	0.056
37	张秀珍	4.000	货币	0.056
38	程涛	4.000	货币	0.056
39	刘辉	4.000	货币	0.056
40	薛红琴	4.000	货币	0.056
41	程利文	4.000	货币	0.056
42	李智峰	4.000	货币	0.056
合计		7,175.000	—	100.000

11、有限公司整体为变更股份公司

(1) 2016年6月15日，中农绿亨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中农绿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北方亚事为中农绿亨整体变更的审计、评估机构，并以2016年6月30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

(2) 2016年8月15日，中兴财光华出具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209032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审计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止，中农绿亨账面净资产为79,203,291.19元。

(3) 2016年8月16日，北方亚事评报字【2016】第01-537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止，中农绿亨净资产评估值为9,086.63万元。

(4) 2016年8月16日，中农绿亨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中农绿亨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中农绿亨42名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认购股份公司发行的全部股份，各发起人将其在中农绿亨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按《发起人协议书》的约定投入股份公司。以净资产中的79,203,291.19元按照1.1039:1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71,750,000股，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75.00万元，每股面值1元。

(5) 2016年8月16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发起人各方确认中农绿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6) 2016年8月22日，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6】第209004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8月22日止，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出资人所拥有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中农绿亨经审计的净资产79,203,291.19元，折合为股本大写柒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小写7,175.00万元)，其余未折股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7) 2016年8月22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的议案》、《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组建了董事会和监事会，并选举了公司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2016年8月15日，中农绿亨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职工代表监事。

2016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了公司的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了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了公司的董事会秘书。

2016年8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8) 2016年9月27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登记申请，并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6678331XR《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注册资本为7,175万元。

序号	股东	股份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	---------	------	---------

序号	股东	股份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刘铁斌	37,546,100	净资产	52.329
2	赵涛	9,600,000	净资产	13.380
3	乐军	5,338,000	净资产	7.440
4	付楷钦	3,090,000	净资产	4.307
5	刘铁英	2,887,700	净资产	4.025
6	陈亚曼	2,400,000	净资产	3.345
7	任建平	1,837,500	净资产	2.561
8	董海波	1,029,900	净资产	1.435
9	赵军贤	800,000	净资产	1.115
10	孟蕾	800,000	净资产	1.115
11	惠岸	800,000	净资产	1.115
12	谭汇师	800,000	净资产	1.115
13	赵梅花	710,000	净资产	0.990
14	吴润华	615,400	净资产	0.858
15	李细爱	615,400	净资产	0.858
16	杨业圣	480,000	净资产	0.669
17	姚新峰	400,000	净资产	0.557
18	任丽娟	240,000	净资产	0.334
19	任锡伦	240,000	净资产	0.334
20	付露霞	120,000	净资产	0.167
21	刘全兴	120,000	净资产	0.167
22	刘永刚	120,000	净资产	0.167
23	徐宝成	120,000	净资产	0.167
24	郭华兴	120,000	净资产	0.167
25	黄根生	80,000	净资产	0.111
26	李涛	80,000	净资产	0.111
27	王焕然	80,000	净资产	0.111
28	田质国	80,000	净资产	0.111
29	郭志荣	80,000	净资产	0.111
30	杨轲	40,000	净资产	0.056
31	孙智新	40,000	净资产	0.056
32	马国锋	40,000	净资产	0.056
33	王刚	40,000	净资产	0.056
34	秦德鹏	40,000	净资产	0.056
35	李晓燕	40,000	净资产	0.056
36	王坤	40,000	净资产	0.056
37	张秀珍	40,000	净资产	0.056
38	程涛	40,000	净资产	0.056
39	刘辉	40,000	净资产	0.056
40	薛红琴	40,000	净资产	0.056
41	程利文	40,000	净资产	0.056

序号	股东	股份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42	李智峰	40,000	净资产	0.056
	合计	71,750,000	——	100.000

公司于2016年9月以净资产折股的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以其各自按现有出资比例应拥有的相应净资产认购了股份公司的股份。

(二)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寿光绿亨与中农绿亨原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同一行业内的公司，为了消除同业竞争，2016年1月18日中农绿亨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同意公司受让由刘铁斌、赵涛、刘铁英、付楷钦、惠岸、乐军、孟蕾七人合计持有寿光绿亨10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分别为1,731.35万元、766.23万元、535.11万元、215.39万元、80万元、40万元、31.92万元，以上转让双方均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根据寿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相关工商变更登记资料显示，转让的寿光绿亨100.00%股权已变更至中农绿亨名下。

上述重大资产收购系因公司消除同业竞争而发生，转让行为已履行法定程序，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转让款已结清。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分别为：刘铁斌、乐军、赵涛、刘铁英、孟蕾、董海波、姚新峰。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股东代表监事为：赵梅花、惠岸，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为：杨业圣，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5名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总经理为刘铁斌；副总经理为乐军、赵涛；财务总监为郭志荣；董事会秘书为刘莹。

（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的基本情况

（1）刘铁斌，男，1956年11月23日出生，中国国籍，澳大利亚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博士研究生学历。1973年1月至1978年9月，在山东招远市辛庄镇东良村回乡知青。1978年9月至1982年6月，就读于山东莱阳农学院（现青岛农业大学）本科。1982年6月至1984年9月，任山东莱阳农学院（现青岛农业大学）农学系教师。1984年9月至1987年6月，就读于北京农业大学（现中国农业大学）获得硕士研究生学历。1987年6月至1988年9月，任山东莱阳农学院（现青岛农业大学）农学系教师。1988年9月至1991年7月，就读于北京农业大学（现中国农业大学），获博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7月至1994年6月，历任烟台市政府研究室研究员、烟台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发展部部长兼开发区经济发展总公司董事长。1994年6月至1998年8月，任北京北农五三技术开发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1998年8月至2016年5月，任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1998年8月至今，任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同时兼任多家关联公司的执行董事。2016年5月至2016年8月，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

（2）乐军，男，1971年2月2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1993年10月至2002年1月，历任湖北省英山县农业局技术员、站长。2002年1月至2004年9月，任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种子部部长。200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茄果部研发负责人。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茄果部研发负责人、董事、副总经理，董事及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3）赵涛，男，1978年11月1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中专学历。1999年10月至2007年1月，任山东大王凯银集团销售经理。2007年1月至2008年2月，任山东东营鼎丰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8年2月至2014年5月，任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12

月，任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寿光瑞诚种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历任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4) 刘铁英，女，1955年4月8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78年7月至1983年7月，任山东省招远市百货大楼销售员。1983年7月至1998年12月，历任山东省招远市百货大楼部门会计、财务副经理、财务经理。1998年12月至2004年09月，任山东招远市东圣气体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9月至2016年8月，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董事，董事任期三年。

(5) 孟蕾，女，1976年3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汉族，中专学历。1995年8月至2001年9月，任寿光小白龙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1年9月至2008年7月，任潍坊日报社寿光记者站财务会计。2008年7月至2015年6月，历任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出纳、财务经理。2015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寿光中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历任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监事。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6) 董海波，男，1979年3月3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4年3月，任湖南常德市鼎牌种苗有限公司区域经理。2004年3月至2004年9月，任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4年9月至2016年8月，历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理、研发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瓜豆事业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瓜豆事业部经理、董事，董事任期三年。

董海波先生工作期间主持选育了高品质西瓜、甜瓜、南瓜、黄瓜、西葫芦、豆类和茄子品种20多个，先后发表专业论文3篇。

(7) 姚新峰，男，1985年4月10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8月至今，历任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业务助理、西北区经理、业务副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2、监事的基本情况

(1) 赵梅花，女，1976年3月28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2月至2004年9月，任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种子部秘书。2004年9月至2016年8月，历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西北区业务经理、业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辣椒事业部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辣椒事业部经理、监事，监事任期三年。

(2) 惠岸，男，1980年10月21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获华南农业大学园艺学学士学位。2010年获法国昂热农业高等学校植物生产专业工程师证书。2010年2月至2014年10月在法国威马种业公司从事茄果类育种工作。2014年10月至2015年6月，任秀山地坤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茄果育种首席专家。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 杨业圣，男，1977年5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9月至2006年7月，自由职业。2006年7月至2016年8月，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叶菜事业部经理、产品研发负责人。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叶菜事业部经理、产品研发负责人、监事，监事任期三年。

3、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 总经理

刘铁斌，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的基本情况”。

(2) 副总经理

乐军，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的基本情况”。

赵涛，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的基本情况”。

（3）财务总监

郭志荣，女，1976年9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3月，任内蒙古三和集团河港商城有限公司税务会计。2001年3月至2004年7月，任北京博一博商贸中心销售员。2004年7月至2007年8月，任北京美廉美商业连锁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07年8月至2010年8月，任北京东大四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8月至2013年7月，任北京瑞金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7月至2015年5月，任中国庆华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5年5月至2016年8月，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4）董事会秘书

刘莹，女，1990年05月15日出生，中国国籍，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年6月至2015年7月，任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15年7月至2016年4月，任北京绿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投资分析员。2016年4月至2016年8月，任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法务专员。2016年8月至今，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三）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格

经核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及其无犯罪证明，确认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亦不存在以下情形：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

之日起未逾三年；（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2,233.30	12,665.36	5,395.6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834.14	8,094.53	1,323.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8,834.14	8,094.53	1,323.26
每股净资产（元）	1.23	2.38	2.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3	2.38	2.6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10	41.94	80.20
流动比率（倍）	3.60	1.42	0.24
速动比率（倍）	0.77	0.38	0.0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546.19	5,639.50	2,349.27
净利润（万元）	1,540.85	932.35	232.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40.85	932.35	232.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91.07	683.60	158.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91.07	683.60	158.23
毛利率（%）	66.82	45.59	35.35
净资产收益率（%）	18.43	52.39	19.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3.56	52.21	20.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35	1.8647	0.46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35	1.8647	0.464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78	293.27	—
存货周转率（次）	0.30	1.26	2.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09.70	1,012.19	654.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30	1.31

七、本次挂牌有关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

联系电话：010-59355737

传真：010-56437017

项目小组负责人：吴英文

项目小组成员：张聚、张海英、吴英文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市大嘉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胡德冰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吉庆里 14 号佳汇国际中心 A 座 408

电话：010-65539966

传真：010-65510601

经办律师：左亚楠、董春阳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姚庚春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大厦 22 层 A24

联系电话：010-52805600

传真：010-52805601

经办会计师：姚庚春、江林超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闫全山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兴隆街 56 号 6 层 615

联系电话：010-83557630

传真：010-83549215

经办评估师：温云涛、张洪涛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戴文佳

联系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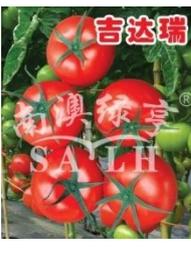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是广大种植户。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且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蔬菜种子产品品种及其特性，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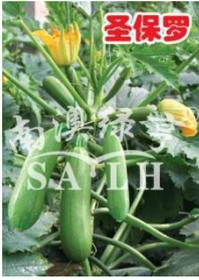
蔬菜品种	品种名称	品种图片	品种特性、适应性
大番茄主要品种	京 T301		1、植株长势强劲，较耐低温，不早衰； 2、果形平圆，色泽深亮粉，高硬度，口感较好； 3、适合试种成功的地区温室秋冬及越冬长季节栽培。
	威霸 7 号		1、无限生长型，生长势中等，中早熟，低温坐果性好。 2、粉红果，果实圆形，单果重约 300g 左右，低温下果形好，光滑整齐，商品性突出。 3、抗 TY 病毒、叶霉病，适合温室大棚冬春茬及早春茬栽培。

蔬菜品种	品种名称	品种图片	品种特性、适应性
	荷兰八号		<p>1、无限生长粉红番茄，果脐小，硬度高，耐贮运；</p> <p>2、高抗 TY 病毒、叶霉病、枯萎病等，连续坐果能力强，产量高；</p> <p>3、适合温室大棚越冬、早春及秋延迟栽培。</p>
	东风一号		<p>1、无限生长型，果色粉红，果略高圆形，硬度好，耐贮运，商品率高，萼片美观，货架期长；</p> <p>2、抗 TY 病毒病、叶斑病等病害，适应性强，易栽培管理；</p> <p>3、适于越夏、秋延、早春及部分地区越冬温室大棚栽培。</p>
	东风四号		<p>1、无限生长型，植株长势旺盛，连续坐果能力强，果略高圆形，果色粉红，硬度好；</p> <p>2、耐运输、高抗 TY 病毒，耐根结线虫；</p> <p>3、适宜秋延、越冬、早春温室栽培。</p>
	吉达瑞		<p>1、无限生长型，植株长势中等，果实整齐度好，大小均匀，颜色美观，连续坐果力强；</p> <p>2、硬度高，耐贮运；</p> <p>3、高抗 TY 病毒，耐根结线虫，适合温室大棚秋延、越冬、早春栽培。</p>
小番茄主要品种	粉贝贝		<p>1、无限生长型</p> <p>2、果实圆形至高圆形，色泽亮丽，单果重 25g 左右，耐裂耐运，萼片美观</p> <p>3、不易脱落，品质上乘，商品性高。</p>

蔬菜品种	品种名称	品种图片	品种特性、适应性
	圣桃 6 号		<p>1、无限生长，中熟，长势旺盛；</p> <p>2、果实短椭圆形，深粉红色，色泽亮丽，萼片美观，耐裂，口感品质优良；</p> <p>3、抗病性：抗 TMV、叶霉病、线虫（N1）、F1 等。</p>
	八喜		<p>1、无限生长型抗 TY 鸡心形粉果小番茄，长势旺盛，产量高；</p> <p>2、萼片不易脱落，硬度超好，耐热，抗裂，商品性好；</p> <p>3、适合试种成功的地区秋延栽培。</p>
	粉珍珠		<p>1、无限生长型，花穗整齐，连续坐果能力强，果圆形，粉红色；</p> <p>2、硬度好、耐裂、耐贮运、糖度高、口感好、耐根结线虫；</p> <p>3、适宜秋延、越冬及早春温室大棚栽培。</p>
辣椒主要品种	亨椒 1 号		<p>1、早熟，浅绿皮，大果牛角椒，果实光滑顺直商品性好，</p> <p>2、果长 22-33cm，粗 4.5-6cm 左右，坐果力强，节间短，</p> <p>3、适合试种成功的早春棚、春露地及春温室种植。</p>
	长城		<p>1、植株长势旺盛，中早熟，叶片大，分枝有规律，连续性好。</p> <p>2、果实特大特长牛角形，浅绿色，果实发育快，口感脆嫩，微辣，果长约 20-35cm 左右。果径约 5-6cm 左右，单果重约 125g 左右，果形美观，商品性佳。</p> <p>3、性喜冷凉，较耐寒，耐 ToMV。</p> <p>适宜试种成功的地区温室及冷凉地长季节栽培。</p>

蔬菜品种	品种名称	品种图片	品种特性、适应性
	龙悦		<p>1、新育成长羊角椒，果实翠绿色，光滑顺直，耐贮运，商品性好。</p> <p>2、果长约 24-30cm 左右，果径约 3.5-4.0cm 左右，单果重约 80-100g 左右，辣味中等。</p> <p>3、中早熟，生长势较强，连续结果力优秀，前后期果实一致性好。</p> <p>适合试种成功的地区温室大棚及露地栽培。</p>
	金剑 208		<p>1、育成粗长黄绿皮尖椒，光华顺直，皮硬，红椒商品性好。</p> <p>2、果长 22-24cm 左右，果粗 3.5cm 左右，单果重约 80g 左右，辣味中等。</p> <p>3、中早熟，生长势强，抗 ToMV，耐疫病。</p> <p>适合试种成功的南菜北运基地露地栽培，北方温室大棚亦可。</p>
	龙腾		<p>1、中早熟长螺丝椒，果实浓绿色，果实多皱褶、弯曲，皮薄质嫩，味辣。</p> <p>2、果长约 30-40cm 左右，果粗约 4.0-5.0cm 左右，单果重约 80-130g 左右，最大果可达 150g 以上。</p> <p>3、植株长势强，连续坐果性好，上下部果实差异小。</p> <p>适应性：适合试种成功的温室大棚及露地栽培</p>
	卓越二号		<p>1、杂交一代甜椒，早熟，连续坐果能力强，果色深绿，光泽度好，产量高，抗病性强；</p> <p>2、耐运输，商品性佳；</p> <p>3、适合北方秋延、越冬及早春温室大棚栽培。</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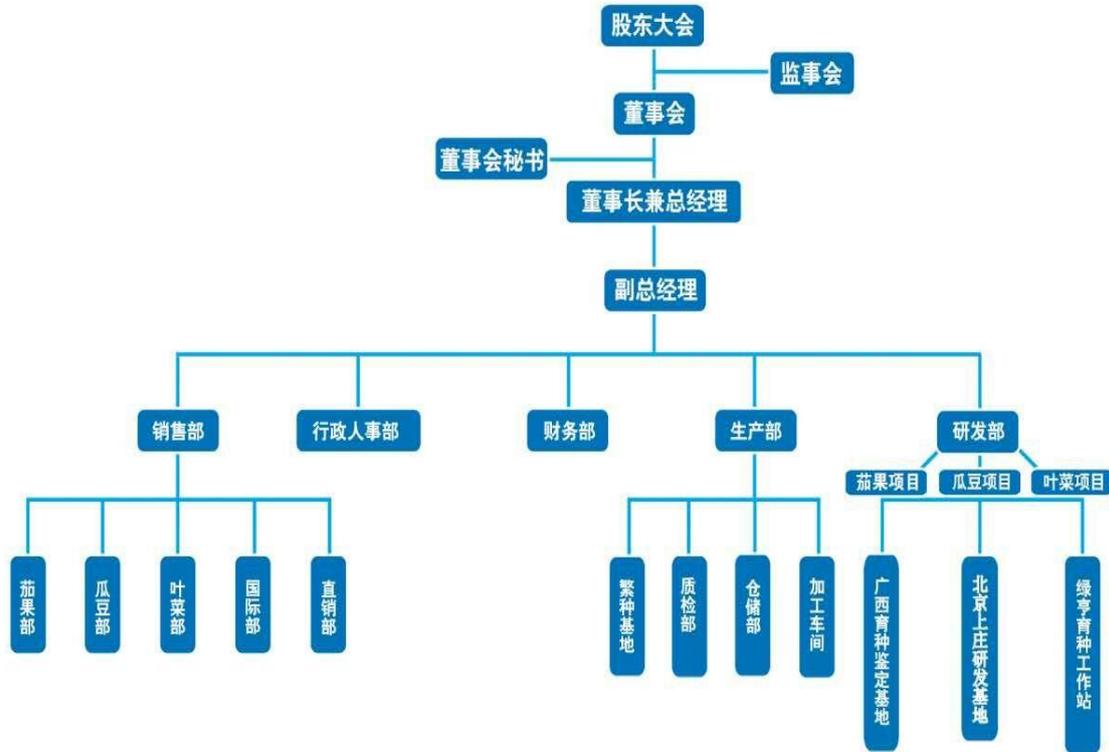
蔬菜品种	品种名称	品种图片	品种特性、适应性
黄瓜类主要品种	珍妮		<p>1、无限生长型，早熟，植株长势旺盛，节间短，瓜色为翠绿色，光滑无刺，口感佳；</p> <p>2、耐寒、耐热，抗病性强，产量高，适合早春、秋延及越冬温室大棚栽培。</p>
	津正 A207		<p>1、生长势强，成瓜速度快，瓜码较密主蔓结瓜为主，连续结瓜性能好。</p> <p>2、商品性佳，瓜条 35-40cm 左右，深绿油亮，刺瘤密，瓜把短，肉绿。</p> <p>3、抗病性：比一般油亮品种抗性有很大提高，适应性好。</p> <p>4、适合试种成功的地区春、秋露地和春秋大棚栽培。</p>
甜瓜	青香脆玉 2 号		<p>1、早熟，果实发育期 28-30 天左右；</p> <p>2、果面光滑，果色青绿如碧，果肉厚，肉质脆爽甘甜，清香味浓，北京春温室大棚中心糖度 16-17%左右，口感佳；</p> <p>3、皮薄，韧性好，不易裂果，耐贮运。</p>
西葫芦主要品种	SQ 宝时捷		<p>1、瓜条颜色靓绿，中早熟、连续坐瓜能力强，高产潜力大，耐贮运；</p> <p>2、对白粉病、灰霉病等病害有较好抗性，抗逆性好；</p> <p>3、适合试种成功的地区春、秋延迟温室大棚栽培。</p>

蔬菜品种	品种名称	品种图片	品种特性、适应性
	圣保罗		<p>1、植株长势强健，叶稀，高抗银叶病、病毒病；</p> <p>2、光泽亮丽，采收期长，不易早衰，亩产可达 20000kg；</p> <p>3、适合晚秋、越冬、早春温室大棚栽培。</p>
南瓜主要品种	改良蜜本		<p>1、早熟，连续坐果能力强，易栽培，管理得当，大果可达 6kg 以上；</p> <p>2、嫩果灰绿，转色快，坐果到转色 23-26 天，成熟果黄色有蜡粉；</p> <p>3、果肉橙黄，口感细腻，味甜，耐贮运。</p>
豆角主要品种	精纯长青 2 号		<p>1、植株长势旺，分枝力强，分枝多，侧枝也可继续分枝结荚；</p> <p>2、卖相好，商品荚肉厚无筋，鲜嫩可口，品质佳。</p>
白菜主要品种	夏伶		<p>1、杂交小白菜品种，株型直立、叶片着生紧凑，成株近叶柄处抱合，韧性，耐热、耐寒，不易拔节，易栽培；</p> <p>2、适合城市近郊温室大棚及露地栽培。</p>
	京夏青		<p>1、小白菜（青梗菜）一代杂交种，适温下栽培，叶片厚，卵圆形，叶色绿，叶柄翠绿，宽柄，株型直立，株高约 20cm 左右；</p> <p>2、耐热，生长势强，口感好，适合城市近郊夏秋季栽培。</p>

蔬菜品种	品种名称	品种图片	品种特性、适应性
	娃娃黄		<p>1、早熟迷你型白菜品种；</p> <p>2、适温下栽培：外叶绿，叶皱褶，内叶嫩黄，食味佳，株型直立，球顶抱合，定植后约 50 天收获，商品球重约 220-400g 左右；</p> <p>3、适合试种成功的平原地区春温室大棚及高海拔地区夏密植栽培。</p>
甘蓝主要品种	超越		<p>1、早熟甘蓝品种，定植后约 52-55 天成熟，外叶较少、色绿、少蜡粉，色泽翠绿、光泽、紧实，较耐裂球；</p> <p>2、适合春温室大棚及晚秋露地栽培。</p>
	夏日		<p>1、早熟扁圆形甘蓝品种，耐暑性好、植株长势强、外叶波浪形、色绿、少蜡粉，叶球翠绿、光泽、品质优；</p> <p>2、适合高海拔冷凉地区越夏及平原地秋延栽培。</p>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和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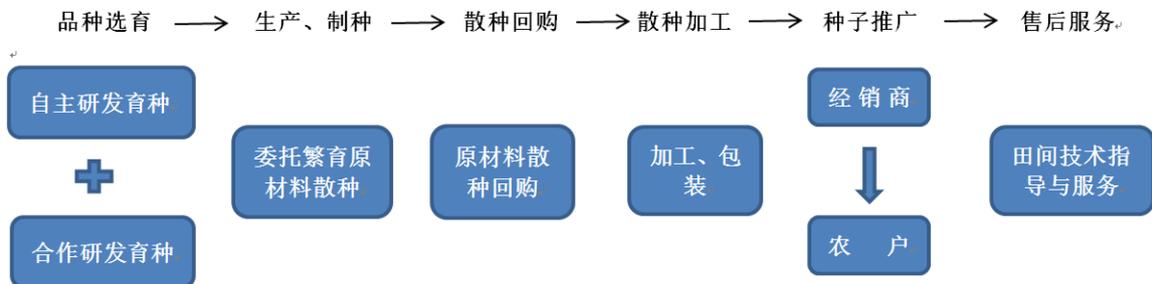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 公司主要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通过十几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新品种自主选育与合作选育、委托代繁制种、新品种推广及配套技术服务有机结合的业务流程。

公司主营业务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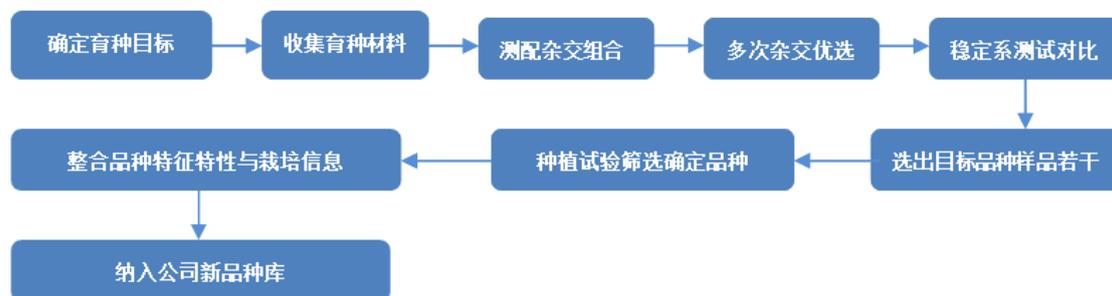
公司品种选育、制种、加工包装的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1、研发育种流程

公司以产品研发主持人为核心分别成立了茄果事业部、瓜豆事业部、叶菜事业部三个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的事业部，分部门分作物类别开展自主研发工作，目前已初见成效，有 9 个品种获得北京市品种审定证书，有 11 个品种正在申报植物新品种权，并且进入临时保护期。

公司首先通过行业分析、产品分析和市场调研确定育种计划和育种目标，然后根据育种目标收集、研究、筛选合适的目标品种资源（种质资源），并对目标品种资源进行组合，利用目标材料经多次人工杂交获得优良稳定的目标品种样品若干，然后将目标品种样品在公司研发基地与外埠基地同时进行多点多茬口种植试验筛选确定品种，之后在目标市场主产区进行试验示范，完成抗性、产量、适应性等指标鉴定试验，以获得该品种组合的特征特性数据及栽培信息，最后公司将研发成功的新品种纳入新品种库，视情况申请植物新品种权，以待未来实现品种商业化。

公司自主研发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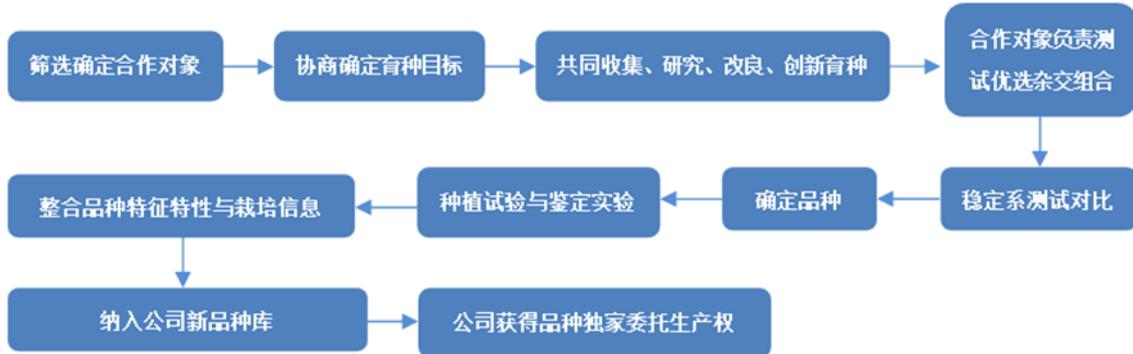


与此同时，公司自成立以来还通过商业化合作研发模式开展研发工作。商业化合作研发合作对象主要是同时具有育种能力和生产能力的农业科研机构或个人研究基地。2016 年公司进一步在高端创新材料育种方面与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合作设立了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绿亨育种工作站，计划每年投入 50-100 万元研发费用，用于新材料创新选育，开启与高校合作研发的新征程。

商业化合作研发即公司提出育种目标并配合供应种质材料，合作对象经过 3-5 年的品种选育，获得目标组合样本若干，然后由合作方将目标样品免费提供给公司，由公司负责样品中试筛选工作，以获得稳定优异的样品组合以及与之相关的特征特

性数据及栽培技术信息。公司根据中试筛选结果向合作方确认可生产的品种组合，并纳入新品种库，公司会根据市场行情，适时进行市场推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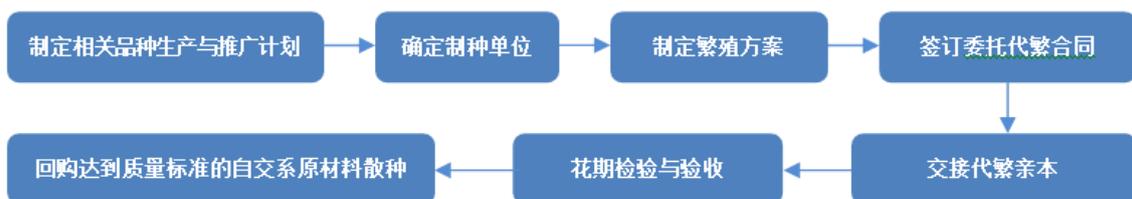
公司商业化合作研发流程：



2、制种流程

制种过程即原材料散种繁育过程。公司制种过程采用委托代繁的模式，对于自主研发的品种公司可以自主选择制种单位进行原材料散种繁育，对于商业化合作研发的品种公司只能委托此品种的合作研发对象进行原材料散种繁育。以自主研发并委托生产为例，首先公司会根据市场调研报告、前期市场推广经验总结、产品行情预估及公司当前销售业绩情况汇总，结合其他替代品种的散种库存数量制定相关品种生产与推广计划，然后选择合适的外埠生产基地或农户（即制种单位），并为之签订蔬菜种子委托代繁合同；在代繁过程中公司会向制种单位提供亲本原种（针对自交系繁殖）或亲本之一原种（针对杂交制种）并辅以相应的技术指导和过程管控并委派质检人员进行花期检验及验收，制种单位根据公司的操作规范和质量标准等负责组织种植管理。双方按合同履行权利义务，完成质量验收、原材料散种交付和款项结算。

自交系繁殖流程：



杂交制种流程：



3、加工包装流程

蔬菜种子加工包装过程是公司从制种单位回购原材料散种后到经过一系列脱绒、消毒、包衣、机械分装等工序将原材料散种转变为商品种子的过程。加工包装过程是根据不同作物类别的种子特征特性以及品质要求，采用不同的加工工艺，利用相关种子精选设备进行筛选、脱绒、消毒、包衣、烘干、计量等，以确保达到商品种子标注的出库质量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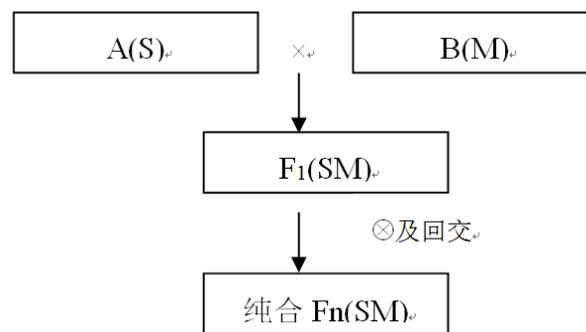
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目前公司在蔬菜育种研发及生产上主要使用了如下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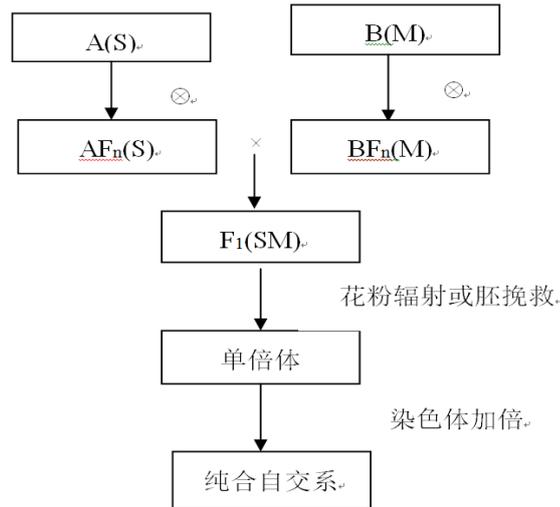
1、常规杂交育种

常规杂交育种即按育种目标选择选配亲本，通过人工杂交的方法将亲本的优良性状集于杂交后代，再通过对杂交后代进行自交分离，选择出符合目标要求的、遗传性稳定一致的优良新品种。常规杂交育种可以实现基因重组，获得变异类型，将分属于不同品种、控制不同性状的优良基因随机组合，形成各种不同的基因组合，再通过定向选择育成集双亲优良性状于一体的新品种；同时可以打破不利基因的连锁关系，改善基因间的互作关系，产生新性状或超亲性状。



2、单倍体育种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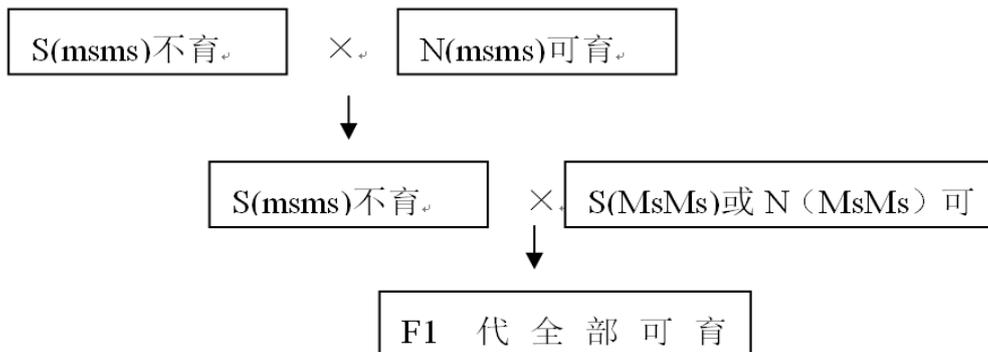
单倍体育种技术一般和诱变育种结合，采取辐射花粉授粉和离体胚挽救技术，即用射线辐射即将开花或正开花的雄花花粉，然后给去雄的雌花授粉以影响其受精进而诱导其产生单倍体胚，再通过离体胚挽救获得单倍体植株。辐射花粉授粉和离体胚挽救技术是获得葫芦科作物单倍体和双单倍体主要途径之一。利用该技术可快速获得纯系、缩短育种周期、加速育种进程。目前公司的葫芦科作物如黄瓜、甜瓜、西瓜均在探索和采用此育种技术。



3、辣（甜）椒三系配套制种技术

制种是种子企业各环节中不可缺少的一环，随着农村人工以及土地等生产资料成本的上涨，制种难、制种贵的问题越来越明显。鉴于此，公司重点在三系配套制种技术上做了深入研究。三系配套制种技术即利用辣椒核质互作雄性不育系，将不育系、保持系、恢复系三系配套的方法进行制种，不育系与保持系杂交以保持后代不育性，不育系与恢复系杂交以生产杂交 F1 代种子，同时，保持系与恢复系通过自交继续生产保持系和恢复系以进行下一轮生产。通过该技术，免去制种过程中人工去雄的环节，大大降低制种人工成本，同时，也避免了制种过程中可能造成的混杂，可大幅提高杂交制种纯度与质量。在实际运用该技术的过程，三系配套制种技术与普通的两系制种相比，平均单株坐果数提高 10-25%，平均亩产量提高 10-15%，种子纯度可达到 100%，免去原材料散种收获后纯度鉴定环节。通过辣（甜）椒三系配套制种技术，可有效提高公司辣椒产品在市场的竞争力。

目前，公司 80%以上的辣（甜）椒采用的是该制种技术。



(其中 N(msms)具有保持母本不育性在后代中稳定遗传的能力,称为保持系; S(msms)的不育性由于能够被 N(msms)保持,其后代全部为稳定的不育株,称为不育系; S(MsMs)或 N(MsMs)与 S(msms)杂交后代育性全部恢复,称为恢复系。)

(二)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权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 10 项商标权,下述商标无账面价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标识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所有权人
1		第1382063号	第 31 类	2000.04.07	2020.04.06	中农绿亨
2	粉贝贝	第 8302472 号	第 31 类	2011.09.28	2021.09.27	中农绿亨
3	津正	第 11326077 号	第 31 类	2014.01.14	2024.01.13	中农绿亨
4		第 6387544 号	第 31 类	2010.10.07	2020.10.06	中农绿亨
5	亨优	第 6053839 号	第 31 类	2011.04.14	2021.04.13	中农绿亨
6	冬获	第 6053840 号	第 31 类	2011.04.14	2021.04.13	中农绿亨
7	威敌	第 7066496 号	第 31 类	2010.09.07	2020.09.06	中农绿亨
8	粉提	第 8302473 号	第 31 类	2011.09.14	2021.09.13	中农绿亨
9	威霸	第 9648985 号	第 31 类	2012.07.28	2022.07.27	中农绿亨
10		第 6661846 号	第 31 类	2010.11.14	2020.11.13	寿光绿亨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无偿申请两项商标权转让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标识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所有权人	转让申请号
亨椒	第 4363832 号	第 31 类	2008.02.07	2018.02.06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0000066516
圣桃	第 5001737 号	第 31 类	2009.01.14	2019.01.13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0000066515

2、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和子公司有八项网络域名，下述域名没有账面价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域名状态
1	www.luhengseed.com	中农绿亨	2006.01.05	2017.01.05	正常状态
2	www.luhengseed.cn	中农绿亨	2006.01.05	2017.01.05	正常状态
3	绿亨种子.com	中农绿亨	2010.01.05	2017.01.05	正常状态
4	绿亨种子.net	中农绿亨	2010.01.05	2017.01.05	正常状态
5	chaole.net.cn	中农绿亨	2015.04.28	2017.04.28	正常状态
6	超乐农庄.net	中农绿亨	2016.01.05	2017.01.05	正常状态
7	saluheng.com	寿光绿亨	2008.11.04	2016.11.04	正常状态
8	南澳绿亨.com	寿光绿亨	2010.03.16	2017.03.16	正常状态

公司为每个域名每年缴纳费用，正常使用。

3、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4、土地使用权

(1) 公司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使用人	证号	使用权类型	终止日期	地址	用途	面积	设置抵押情况	取得方式
1	寿光绿亨	寿国用(2015)第00165号	出让	2054.12.16	寿光市洛城街道东环路以西尧水街以北	其他商服用地	8,996.76 m ²	无	出让
2	寿光绿亨	正在办理中	出让	—	寿光市五星花园	商服用地	—	无	出让

说明：寿光绿亨拥有位于寿光市农圣街南郭家路东城投五星花园五星大厦A601-A612房产的相应土地使用权，目前该房产对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寿光绿亨已经合法取得该国有土地上对应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权属清楚，且至今未有他人主张该国有土地的使用权，办理上述房产对应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不存在障碍。

寿光绿亨已经合法取得该国有土地上对应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权属清楚，且至今未有他人主张该国有土地的使用权，若未办理完毕，亦不会影响后续使用。

(2) 公司租赁、承包的土地使用权

序号	出租方	坐落	土地性质	规划用途	实际用途	租赁期限	备注
1	孙立东	上庄路西与东马坊路南交叉口西南角	集体土地	林地	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2011.09.15-2029.09.14	2015年重新签订，见下述序号2
2	孙立东	上庄路西与东马坊路南交叉口西南角	集体土地	林地	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2015.09.15-2029.09.14	
3	广西百色田阳县百育镇四那村峒忙屯三组	敢壮大道东与峒忙屯路北间	集体土地	基本农田	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	2012.11.02-2027.11.26	
4	洛城街道饮马村民委员会	羊田路以东	集体土地	一般农田	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	2013.06.15-2043.06.14	

说明：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耕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林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七十年。前款规定的承包期届满，由土地承包经营权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继续承包”。《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租赁期间届满，当事人可以续订租赁合同，但约定的租赁期限自续订之日起不得超过二十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土地承包经营权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或者其他方式流转，当事人双方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采取转让方式流转的，应当经发包方同意；采取转包、出租、互换或者其他方式流转的，应当报发包方备案。”

公司从孙立东处租赁的土地共计 154.70 亩，系孙立东依法从海淀区上庄镇东马坊村村委会承包的集体土地，有权对外出租，双方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且已经该村村委会备案。经核查确认，双方签订的租赁协议均未超过 20 年，且在有效承包期内。

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耕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林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七十年。前款规定的承包期届满，由土地承包经营权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继续承包”。《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二百一十四条规定：“租赁期限不得超过二十年。超过二十年的，超过部分无效。租赁期间届满，当事人可以续订租赁合同，但约定的租赁期限自续订之日起不得超过二十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土地承包经营权采取转包、出租、互换、转让或者其他方式流转，当事人双方应当采用书面形式。采取转让方式流转的，应当经发包方同意；采取转包、出租、互换或者其他方式流转的，应当报发包方备案。”

公司从广西百色田阳县百育镇四那村峒忙屯三组村民处租赁的土地共计 20.60 亩，广西省百色市田阳县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广西百色田阳县百育镇四那村峒忙屯三组依法拥有田阳县百育镇四那村敢壮大道东与峒忙屯路北间 20.6 亩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有权对外出租，双方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且已经该村村委会备

案。经核查确认，双方签订的租赁协议均未超过 20 年，且在有效承包期内。

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一百二十六条的规定：“耕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林地的承包期为三十年至七十年。前款规定的承包期届满，由土地承包经营权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继续承包。”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发包方将农村土地发包给本集体经济组织以外的单位或者个人承包，应当事先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

子公司从洛城街道饮马村民委员会承包的土地共计 45.26 亩，双方签订了《土地承包合同》，土地承包事项已经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的同意，并通过寿光市人民政府洛城街道办事处批准。经子公司说明及项目组核查书面文件确认，双方签订的承包合同未超过 30 年，承包期限合法有效。

④ 公司租赁上庄路西与东马坊路南交叉口西南角的林地用于建设设施农用地项目已经取得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东马坊村村民委员会、北京市海淀区农村工作委员会、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人民政府、海淀区国土资源局的同意，并获得海淀区人民政府的批复（海政函【2014】124 号）。

子公司承包羊田路以东的耕地（一般农田）用于建设设施农用地项目已经取得寿光市洛城街道饮马村民委员会、寿光市国土资源局洛城所、寿光市国土资源局的同意，并获得寿光市人民政府的批复（寿设农字【2013】4 号）。

同时查询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海淀分局土地违法案件公示、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土地违法行政处罚结果显示，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土地管理的法律、法规，没有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⑤ 公司租赁敢壮大道东与峒忙屯路北间的集体用地规划用途为基本农田，公司租赁基本农田进行育种育苗即蔬菜种子产品研发，不涉及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根据《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 号）的规定，育种育苗即蔬菜种子产品研发用地其性质属于农用地，按农用地管理，不需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未

禁止利用基本农田育种育苗即蔬菜种子产品研发，具体情况如下：

A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第十九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按照下列原则编制：

（一）严格保护基本农田，控制非农业建设占用农用地；……。

B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第三十六条：禁止占用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

C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第十七条：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建窑、建房、建坟、挖砂、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进行其他破坏基本农田的活动。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占用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

D 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办法第六条：对基本农田保护区内的耕地不准从事下列行为：（一）非农业建设；（二）破坏性、掠夺性利用；（三）挖土、取砂、采石、采矿和打坯制砖；（四）撂荒；（五）排放有害有毒污染物质。

E 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办法第七条：对非农业建设使用基本农田保护区内耕地的，实行许可证制度。

F 《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号）二、积极支持设施农业发展用地（三）……；对于平原地区从事规模化粮食生产涉及的配套设施建设，选址确实难以安排在其他地类上、无法避开基本农田的，经县级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会同农业部门组织论证确需占用的，可占用基本农田。占用基本农田的，必须按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原则和有关要求予以补划。各类畜禽养殖、水产养殖、工厂化作物栽培等设施建设禁止占用基本农田。根据此规定，设施农业涉及的设施建设对占用基本农田有要求，公司租赁敢壮大道东与峒忙屯路北间的基本农田只是用于育种育苗即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未进行附属设施及配套设施建设，未违反对基本农田的禁止性规定，不存在违法使用基本农田的情形。

⑥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先生陈述，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承包土地及其地上生产设施、附属设施替代性强，若租赁、承包土地被收回，公司有条件、有能力重新租赁一宗土地，建设相关厂房以满足生产需要。刘铁斌先生作出承诺：“公司因集体土地被收回，导致公司需要另租其他生产经营场地进行搬迁、或被有权的

政府部门罚款，本人将以连带责任方式补偿公司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所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及子公司设施农用地项目建设合法性如下：

(1) 公司设施农用地项目用地规划面积为 98,340.39 平方米，在租赁的土地上建设的中高档温室、钢架大棚等生产设施构筑物规划占地 23,896.36 平方米，用地规模为 24.30%；种子仓库、种子加工处理用房、生活用房等其他附属设施规划占地 2,915.81 平方米，用地规模为 2.97%。公司附属设施实际用地规模占项目用地规模均在 5% 以内，亦未超过 10 亩，符合《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文件的要求。

子公司设施农用地项目用地规划面积为 46,510.00 平方米，在租赁的土地上建设的智能温室、钢架 PC 板等生产设施构筑物规划占地 8,224.00 平方米，用地规模为 17.68%；砖混房等其他附属设施规划占地 528.00 平方米，用地规模为 1.14%。子公司附属设施实际用地规模占项目用地规模均在 5% 以内，亦未超过 10 亩，符合《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文件的要求。

(2) 根据 2014 年 9 月 29 日发布的《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27 号）相关规定，将设施农用地具体划分为生产设施用地、附属设施用地以及配套设施用地。“生产设施、附属设施和配套设施用地直接用于或者服务于农业生产，其性质属于农用地，按农用地管理，不需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生产结束后，经营者应按要求进行土地复垦，占用耕地的应复垦为耕地”、“生产设施用地是指在设施农业项目区域内，直接用于农产品生产的设施用地。包括：1、工厂化作物栽培中有钢架结构的玻璃或 PC 板连栋温室用地等；……4、育种育苗场所、简易的生产看护房（单层，小于 15 平方米）用地等。”附属设施用地是指直接用于设施农业项目的辅助生产的设施用地。包括：1、设施农业生产中必需配套的检验检疫监测、动植物疫病病虫害防控等技术设施以及必要管理用房用地；……；3、设施农业生产中所必需的设备、原料、农产品临时存储、分拣包装场所用地，符合“农村道路”规定的场内道路等用地。“进行工厂化作物栽培的，附属设施用地规模原则上控制在项目用地规模 5% 以内，但最多

不超过 10 亩”。

(3) 公司的设施农用地项目已经取得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东马坊村村民委员会、北京市海淀区农村工作委员会、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人民政府、海淀区国土资源局的同意，并获得海淀区人民政府的批复（海政函【2014】124 号）。

子公司的设施农用地项目已经取得寿光市洛城街道饮马村民委员会、寿光市国土资源局洛城所、寿光市国土资源局的同意，并获得寿光市人民政府的批复（寿设农字【2013】4 号）。

(4) 依据前述规定，公司及子公司自建的办公用房、仓库、育苗大棚等均系农业设施，占用农用地不需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生产结束后应按要求进行土地复垦；公司及子公司已经签署《设施农用地土地复垦保证书》，承诺生产结束后按照要求进行土地复垦。公司及子公司办公用房及仓库系农业设施中的附属设施，无须办理房屋产权证书。公司种子仓库等附属设施规划面积为 2,915.81 平方米（4.37 亩），子公司砖混房等附属设施规划面积为 528.00 平方米（0.79 亩），公司及子公司附属设施实际用地规模占项目用地规模均在 5% 以内，亦未超过 10 亩，参考工厂化作物栽培附属设施用地规模，符合《国土资源部、农业部关于进一步支持设施农业健康发展的通知》文件的要求。

综上，公司及子公司已签署《设施农用地土地复垦保证书》，保证在生产结束后负责恢复该等耕地的种植条件，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承包土地不涉及改变土地用途，按照农用地进行管理，无需办理农用地转用手续，在租赁、承包土地上建设育种生产设施及附属设施从事种子繁育的经营活动，已履行必要的程序并取得主管机关批准，同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现代农业的发展要求，上述行为履行的程序和效力合法、合规。

5、植物新品种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申请植物新品种权 11 项，现已全部取得初审合格通知书，进入临时保护期。下述植物新品种权无账面价值，具体如下表：

序号	品种暂定名称	属/品种	申请号	申请日	备注
1	金宝	西瓜	20160771.5	2016.05.23	进入临时保护期

序号	品种暂定名称	属/品种	申请号	申请日	备注
2	夏橙	西瓜	20160773.3	2016.05.23	进入临时保护期
3	美惠	西瓜	20160772.4	2016.05.23	进入临时保护期
4	贝贝	番茄	20160768.0	2016.05.23	进入临时保护期
5	欧尚	番茄	20160767.1	2016.05.23	进入临时保护期
6	京 T301	番茄	20160769.9	2016.05.23	进入临时保护期
7	圣桃 6 号	番茄	20160770.6	2016.05.23	进入临时保护期
8	娃娃黄	白菜	20160907.2	2016.05.29	进入临时保护期
9	神剑	辣椒	20161290.5	2016.07.28	进入临时保护期
10	红大帅	辣椒	20161291.4	2016.07.28	进入临时保护期
11	长成	辣椒	20161292.3	2016.07.28	进入临时保护期

公司的上述无形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在资产所有权共有的情形，不存在对他方依赖等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独立性的情形。

6、公司持有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及储备品种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审定品种情况如下：

序号	品种名称	审定编号	审定单位	颁发日期	申请者
1	娃娃黄	京审菜 2015003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5. 07. 29	中农绿亨
2	美惠	京审瓜 2015006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5. 07. 29	中农绿亨
3	夏橙	京审瓜 2014004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4. 08. 04	中农绿亨
4	金宝	京审瓜 2014005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4. 08. 04	中农绿亨
5	大农西瓜	京审瓜 2013008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3. 05. 21	中农绿亨
6	雷克西瓜	京审瓜 2013009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3. 05. 21	中农绿亨
7	安琪儿西瓜	京审瓜 2012007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2. 05. 28	中农绿亨
8	黑晶西瓜	京审瓜 2012008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2. 05. 28	中农绿亨
9	富莱特西瓜	京审瓜 2011009	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	2011. 04. 11	中农绿亨

公司持有的农作物品种审定证书，均为北京市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核发，权属清晰，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公司主要储备品种情况如下：

序号	种类	储备品种数量
1	白菜	11
2	冬瓜	2
3	番茄	50
4	甘蓝	10
5	黄瓜	11
6	架豆	2
7	豇豆	1

8	苦瓜	3
9	辣椒	13
10	萝卜	1
11	南瓜	11
12	茄子	4
13	生菜	3
14	丝瓜	1
15	甜瓜	8
16	西瓜	2
17	砧木	3
合计		136

公司目前主要储备品种达到 136 种，可根据市场行情和经营情况随时向市场进行推广。作为专业蔬菜种子公司，自成立十多年来，公司始终坚持走自主研发和商业化合作研发并举之路，先后成立了茄果类、瓜豆类、根叶菜类三个研发项目组，并在陕西、甘肃、新疆、内蒙、辽宁等地合作建立了商业化育种及代繁基地，在北京海淀区建有大型产品研发及中试基地、在广西田阳建有育种鉴定基地，子公司寿光绿亨在寿光设有研发育种基地。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在新品种研发、产品质量监控、公司品牌建构以及销售网络搭建等方面逐渐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公司依靠数量众多的新品种储备并通过持续不断研发创新，来支持公司的长远发展。

（三）公司业务许可资格及荣誉情况

1、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作物种类	发证时间	发证机构	有效期	所有者
1	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CD(京)农种经许字(2014)第0024号	大白菜、西瓜、蔬菜	2014.07.29	北京市种子管理站	2019.07.29	中农绿亨
2	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D(鲁潍坊寿光)农种经许字(2015)第0001号	蔬菜种子	2015.07.28	寿光市农业局	2020.07.27	寿光绿亨

以上两家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的情况。

2、其他业务许可资格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限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1108361422	北京海关（中关村海关）	2016.5.31	长期
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09881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2016.5.20	—
3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1605191808 5600000950	北京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2016.5.25	—
4	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	2015201043 2206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5.7.9	至 2018.7.8

3、公司取得荣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和奖项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获得时间	颁发单位	荣誉	所属公司
1	荣誉证书	2015.05	北京种子协会	北京市种子行业三星级信用企业	中农绿亨
2	荣誉证书	2015.01	寿光市委农工办	寿光“十佳种苗”企业	中农绿亨
3	荣誉证书	2015.01	寿光市委农工办	寿光诚信种苗企业	中农绿亨
4	会员证书	2014.12	中国种子协会蔬菜种子分会	副会长单位	中农绿亨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和《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单位从事生产经营种子需取得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目前，公司已取得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相应的资质，具体请参见本章“三、公司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业务许可资格及荣誉情况”。

（五）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	------	------	------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0,755,304.43	3,624,104.14	27,131,200.28
生产经营设备	1,964,648.00	1,011,098.73	953,549.27
运输设备	1,695,400.49	690,630.63	1,004,769.86
办公设备	375,451.00	171,129.90	204,321.10
合计	34,790,803.92	5,496,963.40	29,293,840.51

2、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重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	使用年限	成新率 (%)
1	S-25 数料机	2014.08	1	180,000.00	62,700.00	5 年	65.17
2	S-60 数料机	2014.08	1	120,000.00	41,800.00	5 年	65.17
3	自动包装机	2012.01	1	160,000.00	134,266.56	5 年	16.08
4	变压器	2012.09	1	130,000.00	92,624.92	5 年	28.75
5	自动包装机	2013.11	1	210,000.00	103,075.00	5 年	50.92
6	移动苗床	2014.11	1	444,000.00	133,570.00	5 年	69.92

[注]：“重要机器设备”指原值 10 万元以上的机器设备。

3、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面积 (m ²)	原值(元)	产权证编号
1	高里掌办公楼	2013.10	284.08	7,849,563.87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411568 号、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411579 号
2	五星大厦 A601	2015.07	80.76	322,863.54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 2015228859 号
3	五星大厦 A602	2015.07	25.34	101,305.16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 2015228861 号
4	五星大厦 A603	2015.07	25.34	101,305.16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 2015228849 号
5	五星大厦 A604	2015.07	80.76	322,863.54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 2015228855 号
6	五星大厦 A605	2015.07	52.63	210,405.57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 2015228871 号
7	五星大厦 A606	2015.07	105.27	420,850.21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 2015228853 号
8	五星大厦 A607	2015.07	52.63	210,405.57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 2015228865 号
9	五星大厦 A608	2015.07	80.76	322,863.54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 2015228873 号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面积(m ²)	原值(元)	产权证编号
10	五星大厦 A609	2015.07	25.34	101,305.16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2015228867号
11	五星大厦 A610	2015.07	25.34	101,305.16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2015228852号
12	五星大厦 A611	2015.07	80.76	322,863.54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2015228863号
13	五星大厦 A612	2015.07	210.54	841,701.24	寿房权证寿光字第2015228857号

(续)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设计用途	房屋取得方式	对应土地地号	对应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对应土地使用权期限(至)
1	高里掌办公楼	创意工坊	购买	0829011014	出让	2058.06.29
2	五星大厦 A601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3	五星大厦 A602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4	五星大厦 A603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5	五星大厦 A604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6	五星大厦 A605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7	五星大厦 A606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8	五星大厦 A607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9	五星大厦 A608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10	五星大厦 A609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11	五星大厦 A610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12	五星大厦 A611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13	五星大厦 A612	营业	购买	01012	出让	2049.12.13

公司高里掌办公楼面积共计 1,229.07 平方米，其中自用面积为 284.08 平方米，剩余 944.99 平方米用于出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4、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施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数量	原值（元）
1	寿光温室	2014.12	7	1,087,762.17
2	寿光拱棚	2014.12	2	234,727.63
3	寿光连栋温室	2014.12	1	337,778.77
4	上庄全钢架日光温室	2012.04	18	5,286,515.25
5	上庄冬暖式育苗温室	2012.04	7	3,046,384.75
6	上庄连栋大棚	2014.11	1	1,098,000.00
7	广西温室	2015.08	2	320,030.00

公司固定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资产所有权共有、对他方重大依赖等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独立的情形。

（六）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元）	账面价值（元）	面积(m ²)	产权证编号
高里掌办公楼	26,117,951.35	24,875,300.97	944.99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411568 号、 X 京房权证海字第 411579 号

公司高里掌办公楼自 2015 年起开始对外正式出租，办公楼面积共计 1,229.07 平方米，其中出租面积为 944.99 平方米。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不存在资产所有权共有、对他方重大依赖等影响公司资产、业务独立的情形。

（七）公司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绿亨科技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绿亨科技共有正式员工 80 人，临时员工 9 名（系农民工，流动性较大）。其中正式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5	6.25
研发人员	9	11.25
财务人员	5	6.25
行政人员	6	7.50
生产人员	6	7.50
销售人员	49	61.25
合计	80	100.00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以下	47	58.75
30-39 岁	20	25.00
40-49 岁	11	13.75
50 岁及以上	2	2.50
合计	80	100.00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4	5.00
本科	37	46.25
专科	26	32.50
专科以下	13	16.25
合计	80	100.00

公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人员是公司的主要人员队伍,其中研发人员 9 人、生产人员 6 人、销售人员 49 人,人员队伍与公司的业务内容和业务模式相匹配,员工专业结构较为合理。公司员工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占 51.25%,员工受教育程度较高,其中科研人员普遍在大学本科以上学历,拥有专业的蔬菜育种知识和较丰富的育种实践经验,能够胜任现有工作,与公司业务相匹配。40 岁以下员工占比 83.75%,公司员工团队较高的年轻化程度使公司更具活力和成长性。

4) 公司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① 公司已依法与 80 名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与 9 名临时员工签订劳务合同(临时工都系附近的农民,流动性较大,主要从事些辅助性、技术含量较低的工作,

如农闲时候在公司从事种子包装、大棚维护等工作)。

② 公司已依法为 79 名员工缴纳养老、失业、医疗、生育、工伤等社会保险，并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未给 10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具体原因分别是：其中 1 人系退休返聘人员，无需再缴纳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另外 9 人系农民，属于临时员工，已经缴纳了《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险》和《农村新型养老保险》，要求放弃由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权利，并承诺自行承担有关的法律责任，公司已将应该负担的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费用以现金形式随同工资一起发放，同时已经为所有临时工缴纳意外险。

③ 北京市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出具的《证明》显示，未发现公司有违反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未收到本局给予行政处罚或行政处理的不良记录。

④ 2016 年 7 月，公司已开立住房公积金账户，依法为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已作出承诺：公司将严格按照我国现行法律规定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若公司及子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刘铁斌自愿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公司及子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公司造成的损失。

(2) 寿光绿亨员工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寿光绿亨共有正式员工 40 人，临时员工 8 人，（系农民工，流动性较大），其中正式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
管理人员	3	7.50
研发人员	2	5.00
财务人员	3	7.50
生产人员	3	7.50
销售人员	29	72.50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
合计	40	100.00

2)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30 岁以下	27	67.50
30-39 岁	11	27.50
40-49 岁	2	5.00
50 岁及以上	-	-
合计	40	100.00

3)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占比 (%)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2	5.00
本科	17	42.50
专科	16	40.00
专科以下	5	12.50
合计	40	100.00

子公司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人员是公司的主要人员队伍，其中研发人员 2 人、生产人员 4 人、销售人员 29 人，人员队伍与寿光绿亨的业务内容和业务模式相匹配，员工专业结构较为合理。寿光绿亨员工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占 47.50%，员工受教育程度较高，其中科研人员均为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专业的蔬菜育种知识和较丰富的育种实践经验，能够胜任现有工作，与公司业务相匹配。40 岁以下员工占比 95.00%，公司员工团队较高的年轻化程度使公司更具活力和成长性。

4) 子公司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① 子公司依法与 40 名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与 8 名临时员工签订劳务合同（临时工都系附近的农民，流动性较大，主要从事些辅助性、技术含量较低的工作，如农闲时候在公司从事种子试种、种子包装等工作）。

② 子公司已依法为 34 名员工缴纳养老、失业、医疗、生育、工伤等社会保险，并缴纳住房公积金。寿光绿亨未给 14 名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具体原因分别是：其中 1 人系退休返聘人员，无需再缴纳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5 人正在办理人事档案，手续完成后，公司将依法为其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8 人系农民，系临时员工，已缴纳《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险》和《农村新型养老保险》，要

求放弃由单位为其缴纳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的权利，并承诺自行承担有关的法律责任。公司已将应该负担的社会保险与住房公积金费用以现金形式随同工资一起发放，同时已经为所有临时工缴纳意外险。

③ 2016年7月6日，寿光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出具证明，寿光绿亨已按时为参保职工缴纳五险，无欠缴社会保险费。

④ 2016年7月6日，潍坊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寿光分中心出具证明，寿光绿亨自2016年6月已经足额为职工缴纳公积金，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处罚的情形。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

刘铁斌，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的基本情况”。

乐军，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的基本情况”。

董海波，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1、董事的基本情况”。

吴润华，男，汉族，1971年9月3日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7月至2015年2月在汶上县农业局工作，农艺师职称；2015年2月至2016年8月就职于中农绿亨，任寿光绿亨研发实验负责人兼业务部部长；2016年8月至今就职于绿亨科技，任寿光绿亨研发实验负责人兼业务部部长。

惠岸，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2、监事的基本情况”。

杨业圣，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2、监事的基本情况”。

(2)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八）公司的环保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十六条及环境保护部令第33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对于属于B农、林、牧、渔、海洋第九项农产品基地项目中要求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行业，若涉及环境敏感区的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栏目下环境敏感区的含义为“（一）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二）基本草原、重要湿地、资源性缺水地区、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富营养化水域”。公司属于B农、林、牧、渔、海洋第九项农产品基地项目，公司的生产经营所在区位均未在以上界定的环境敏感区域内，公司项目无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无需取得环评批复、环评验收等审批文件。

公司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中的农、林、牧、渔具体项的A-0141蔬菜种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公司属于“A0141蔬菜种植”。公司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中蔬菜种子产品的生产采取外包方式，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目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未要求从事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与销售的企业就其日常生产经营获得环保资质，亦未就该业务设定日常生产经营方面的行政许可事项。

公司从事日常生产过程中不存在向外排放工业废水、废气、噪声等主要污染物，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

（九）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安全生产许可条例》第二条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根据上述规定，公司从事的经营范围不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

公司已经制定了一系列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要求注重安全防护，做好风险防控，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不存在因安全生产事故而产生的纠纷或对公司造成严重损害的情形。

（十）产品质量控制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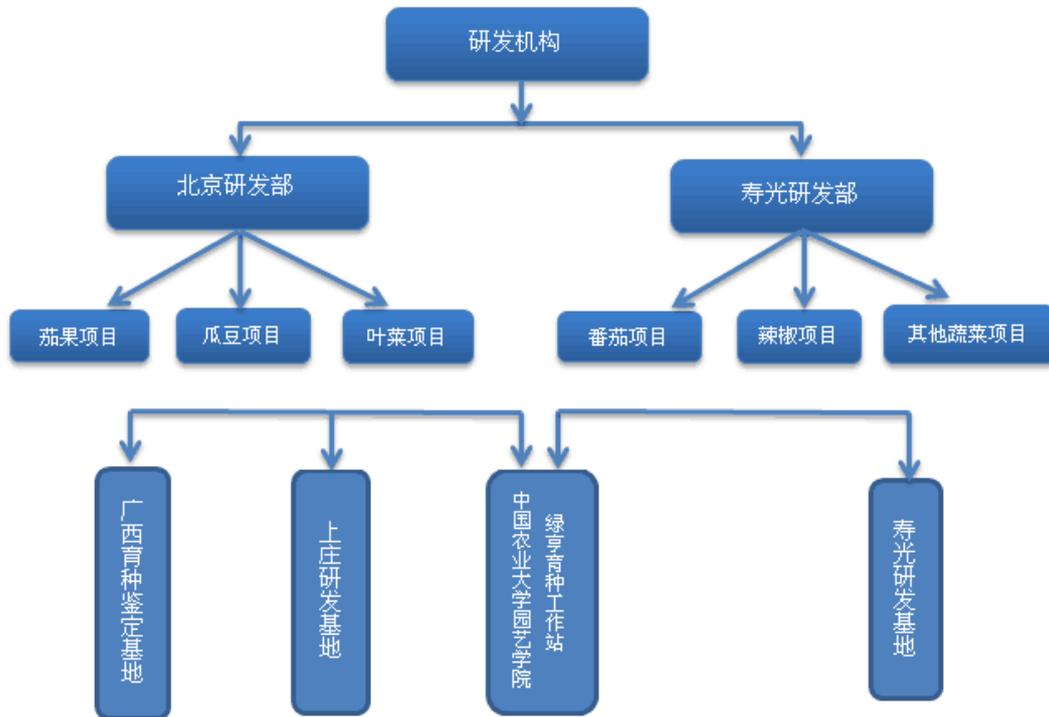
公司根据国家标准的要求，编写了整套质量控制文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要求员工严格按照控制程序操作并对员工进行业务培训；同时公司对每个批次的产品均进行质量检测，以保证产品质量。

序号	标号	名称
1	GB/T 3543.1-199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总则
2	GB/T 3543.2-199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扦样
3	GB/T 3543.3-199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净度分析
4	GB/T 3543.4-199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发芽试验
5	GB/T 3543.5-199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真实性和品种纯度鉴定
6	GB/T 3543.6-199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水分测定
7	GB/T 3543.7-1995	农作物种子检验规程 其他项目检验
8	GB16715.1-2010	瓜菜作物种子 第 1 部分：瓜类
9	GB16715.2-2010	瓜菜作物种子 第 2 部分：白菜类
10	GB16715.3-2010	瓜菜作物种子 第 3 部分：茄果类
11	GB16715.4-2010	瓜菜作物种子 第 4 部分：甘蓝类
12	GB16715.5-2010	瓜菜作物种子 第 5 部分：绿叶菜类
13	GB4404.2-2010	粮食作物种子 第 2 部分：豆类

（十一）公司的研发机构及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设立研发部统筹负责公司的产品研发任务，研发部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产品战略制定公司的研发计划，制定研发任务，负责公司科研项目立项、实施与监督管理、考核验收等工作。研发部由副总经理直接领导，下设广西育种鉴定基地与上庄研发基地负责公司茄果项目、瓜豆项目和叶菜项目的研发育种工作；子公司下设寿光研发基地负责子公司的研发育种工作；公司还与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合作创立“绿亨育种工作站”合作研发育种。

研究机构组织框架图：



注：上述广西育种鉴定基地、上庄研发基地、寿光研发基地为公司研发场所，绿亨育种工作站为公司以投入研发费用方式与中国农业学园艺学院合作设立的研发工作站。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	1,535,111.01	1,828,706.27	1,323,637.92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4.33	3.24	5.63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呈增长趋势，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研发基地折旧、试验费以及相应的物料消耗等费用，2016年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合作创办绿亨育种工作站，计划每年投入50-100万元研发费用，用于新材料创新选育。

四、公司业务收入情况

（一）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种子销售收入、房屋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4,787,626.55	98.10	55,579,750.50	98.55	23,377,800.88	99.51
其中：种子销售收入	34,787,626.55	98.10	55,579,750.50	98.55	23,377,800.88	99.51
其他业务收入	674,312.41	1.90	815,241.94	1.45	114,930.00	0.49
其中：租赁收入	622,425.51	1.76	785,883.45	1.39	114,930.00	0.49
技术服务收入	51,886.90	0.15	29,358.49	0.05		
合计	35,461,938.96	100.00	56,394,992.44	100.00	23,492,730.88	100.00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3,492,730.88元、56,394,992.44元、35,461,938.96元，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40.05%，2016年1-6月已经完成2015年度收入的62.88%，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蔬菜种子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99.51%、98.55%、98.10%，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137.75%，这主要是由于公司前些年储备的研发选育新品种近几年陆续实现商品化以及公司近年来迅速扩张销售团队、加大市场推广力度、规划布局开辟销售市场、建立巩固销售网络，截止到目前，公司在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开辟了超过4000家经销网点或终端种植户，公司目前在售的蔬菜种子品种大类近30个，细分品种超过400个。丰富的蔬菜品种储备与迅速扩张的销售团队及网络促使公司销售收入逐年迅速增长。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出租办公楼收入和农业技术服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在总收入中的占比很小。

（二）公司客户情况

报告期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

2016年1-6月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王小平	902,040.00	2.54
刘玉香	772,500.00	2.18
厦门闽罗佳商贸有限公司	583,510.00	1.65
傅秀金	500,000.00	1.41
孙荣香	420,000.00	1.18
合计	3,178,050.00	8.96
2015年度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苍南县永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050,000.00	1.86
王洪军	911,840.00	1.62
夏光训	911,037.58	1.62
苍南县富玲种植专业合作社	850,000.00	1.51
北京米瑞柯国际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40,000.00	1.49
合计	4,562,877.58	8.09
2014年度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苍南县永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580,000.00	6.73
北京中艺嘉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51,195.72	6.60
彭阳县农牧局	1,140,008.00	4.85
寿光新荣农产有限公司	676,000.00	2.88
秦木林	550,000.00	2.34
合计	5,497,203.72	23.40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40%、8.09%、8.96%，随着公司的迅速发展，目前公司对前五名客户及单个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经销商及主要经销商品情况如下：

2016年1-6月		
客户名称	销售品种	销售金额（元）
王小平	番茄	902,040.00
小计		902,040.00
刘玉香	番茄	560,500.00

	辣椒	68,000.00
	黄瓜	144,000.00
小计		772,500.00
厦门闽罗佳商贸有限公司	番茄	581,760.00
	黄瓜	1,750.00
小计		583,510.00
傅秀金	番茄	500,000.00
小计		500,000.00
孙荣香	番茄	420,000.00
小计		420,000.00
合计		3,178,050.00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品种	销售金额（元）
苍南县永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番茄	370,000.00
	黄瓜	180,000.00
	辣椒	500,000.00
小计		1,050,000.00
王洪军	辣椒	911,840.00
小计		911,840.00
苍南县富玲种植专业合作社	番茄	850,000.00
小计		850,000.00
北京米瑞柯国际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番茄	658,439.00
	辣椒	181,561.00
小计		840,000.00
聂三强	辣椒	398,878.00
	番茄	393,500.00
小计		792,378.00
合计		4,444,218.00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品种	销售金额（元）
苍南县永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番茄	1,399,500.00
	辣椒	180,500.00
小计		1,580,000.00
北京中艺嘉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菜	143,573.94
	丝瓜	7,700.00
	芹菜	378,504.00
	茄子	67,640.00
	南瓜	166,050.00
	萝卜	69,460.00
	辣椒	20,881.92
	黄瓜	80,000.00
	花菜	180,800.00

	甘蓝	221,040.00
	番茄	71,250.00
	葱蒜	79,801.86
	白菜	64,494.00
小计		1,551,195.72
彭阳县农牧局	甜瓜	7,250.00
	芹菜	27,300.00
	南瓜	69,750.00
	辣椒	434,708.00
	黄瓜	56,650.00
	甘蓝	16,150.00
	番茄	385,200.00
	白菜	143,000.00
小计		1,140,008.00
寿光新荣农产有限公司	黄瓜	676,000.00
小计		676,000.00
秦木林	黄瓜	550,000.00
小计		550,000.00
合计		5,497,203.72

上述经销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对于销售返利，具体结算方式主要是在客户购货时给予相应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销售退回情形，一般在发生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收入，同时冲减当期销售商品成本，具体会计处理为：

借：主营业务收入

贷：银行存款、应收账款等科目

借：原材料

贷：主营业成本

（三）公司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2016年1-6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存货采购的比例(%)
京研益农(北京)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1,586,420.00	27.86
胶州市东茂蔬菜研究所	306,000.00	5.13
北京大都盛世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298,095.75	5.00
北京中联韩种子有限公司	270,864.00	4.54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265,000.00	4.44
合计	2,726,379.75	46.98
2015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存货采购的比例(%)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18,739,494.89	28.09
上海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3,112,640.00	4.66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7,020,065.46	10.52
赵军贤	5,106,232.01	7.65
京研益农(北京)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4,258,974.50	6.38
合计	38,237,406.86	57.31
2014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存货采购的比例(%)
上海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3,183,938.00	22.03
京研益农(北京)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669,634.00	18.47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2,030,000.00	14.05
大连鸿利种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802,060.00	12.47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1,681,000.00	11.63
合计	11,366,632.00	78.65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78.65%、57.31%、46.98%，2016年1-6月前五名供应商占比较低主要是公司原材料散种采购入库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大的供应商尚未实现采购。报告期内公司，对供应商具有一定依赖性，公司供应商集中一方面是因为公司为确保蔬菜种子产品质量稳定、优质，在选择合作对象委托繁育种子时对制种自然环境、合作方制种技术与制种经验以及制种人员操作熟练程度有较高要求，往往选择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种子繁育质量有保证的繁种基地；另一方面因种子行业的特殊性、研发育种与制种具有较强机密性，为防止亲本材料流失，避免自身品种权受侵害，公司往往也会选择拥有较高信誉度，与公司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的制种对象。以上原因造成了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情况，公司已对上述情况进行了风险提示。

（四）公司主要成本构成

1、公司成本分类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1,406,003.28	96.94	30,036,999.46	97.89	15,093,365.96	99.38
其他业务成本	359,527.46	3.06	646,653.66	2.11	94,581.10	0.62
合计	11,765,530.74	100.00	30,683,653.12	100.00	15,187,947.06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公司生产包装流程较为简单，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散种采购成本及相关的制造费用；制造费用主要包括包装物、人工成本和设备折旧等。仓库接到生产指令后，安排散种及相关包装材料出库，待完成生产后，直接进行发货，发货后，财务部门根据仓库的材料出库单将原材料结转到生产成本，月末根据设备折旧、人员工资、包装物消耗等情况归集制造费用，并将制造费用按直接成本比例法在已出库的库存商品中进行分配，并最终结转主营业务成本。公司生产较为简单，月末不存在大金额的库存商品或在产品。

其他业务成本：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出租房屋的收入，相关的成本主要包括房屋折旧及房产税等。

2、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散种采购成本	10,671,286.59	93.56	28,877,929.30	96.14	14,381,564.36	95.28
制造费用	734,716.69	6.44	1,159,070.16	3.86	711,801.60	4.72
合计	11,406,003.28	100.00	30,036,999.46	100.00	15,093,365.96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中主要是原材料散种采购成本，约占总成本的95.00%左右；公司制造费用主要包括生产过程中的人工成本、设备折旧及包装物等，由于生产包装环节较为简单，制造费用在成本中的占比很小。

（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具有重要影响的主要合同情况如下：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公司	签订日期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实际销售金额（元）	完成情况	备注
1	绿亨科技	2014.01.01	北京中艺嘉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西瓜、芹菜等	1,407,556.05	履行完毕	
2	绿亨科技	2015.01.01	陈德平	辣椒	574,000.00	履行完毕	
3	绿亨科技	2015.01.01	石承卫	辣椒	707,000.00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4	绿亨科技	2015.01.01	王洪军	辣椒	911,840.00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5	绿亨科技	2015.01.11	乜三强	番茄	799,020.00	履行完毕	
6	绿亨科技	2015.01.12	史卫锋	小白菜	576,390.00	履行完毕	
7	绿亨科技	2015.03.08	朱继成	辣椒	699,220.00	履行完毕	
8	绿亨科技	2015.10.20	夏锡君	砧木	538,603.00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9	绿亨科技	2016.03.01	傅秀金	番茄	500,000.00	履行完毕	
10	绿亨科技	2016.03.01	甘肃科隆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番茄	902,040.00	履行完毕	
11	绿亨科技	2016.06.16	陈德平	辣椒	600,000.00	正在履行	
12	寿光绿亨	2014.01.01	苍南县永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黄瓜、番茄辣椒	1,580,000.00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13	寿光绿亨	2014.01.01	秦木林	番茄、辣椒	550,000.00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14	寿光绿亨	2014.01.01	寿光新荣农产有限公司	黄瓜	676,000.00	履行完毕	框架协议

序号	所属公司	签订日期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实际销售金额(元)	完成情况	备注
15	寿光绿亨	2016.01.01	刘玉香	番茄、椒	500,000.00	正在履行	框架协议
16	寿光绿亨	2016.05.17	厦门闽罗佳商贸有限公司	西葫芦、番茄、黄瓜	583,510.00	正在履行	框架协议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金额在 100.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公司	签订日期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完成情况
1	绿亨科技	2014.01.20	大连鸿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瓜类	1,900,000.00	履行完毕
2	绿亨科技	2014.03.06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番茄	3,480,000.00	履行完毕
3	绿亨科技	2014.12.20	赵军贤等农户	番茄	3,667,280.02	履行完毕
4	绿亨科技	2015.01.01	北京京研益农科技发展中心	白菜	1,165,000.00	履行完毕
5	绿亨科技	2015.01.22	大连鸿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瓜类	1,305,500.00	履行完毕
6	绿亨科技	2015.03.06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番茄	5,720,000.00	履行完毕
7	绿亨科技	2016.04.20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番茄	10,000,000.00	正在履行
8	绿亨科技	2016.06.01	酒泉庆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辣椒	2,928,000.00	正在履行
9	寿光绿亨	2014.01.01	上海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番茄、黄瓜	2,570,000.00	履行完毕
10	寿光绿亨	2014.01.01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番茄、辣椒	1,499,000.00	履行完毕
11	寿光绿亨	2015.01.01	上海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番茄、黄瓜、椒	2,641,000.00	履行完毕
12	寿光绿亨	2015.01.01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番茄、黄瓜、椒等	15,673,000.00	履行完毕
13	寿光绿亨	2016.01.01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番茄	2,400,000.00	正在履行

3、借款合同

(1) 报告期内签订的，公司正在执行的法人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方	贷款金额（元）	年利率（%）	贷款期限	担保人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5.8725	2016.05.10 -2017.05.10	刘铁斌

2016年3月15日乐军与中农绿亨共同作为授信人/借款人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授信额度为8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期限为2016年3月15日至2021年3月15日。同时刘铁斌作为保证人和抵押人为该授信合同提供了全额担保。2016年5月10日中农绿亨向银行贷款8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6年5月10日至2017年5月10日，年利率5.8725%。

(2) 报告期内签订的，公司正在执行的自然人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方	贷款金额（元）	年利率（%）	贷款期限
1	刘铁斌	4,000,000.00	6.10	2016.05.17 -2019.05.16
2	刘铁斌	11,000,000.00	6.10	2016.05.20 -2019.05.19

2016年5月20日将应支付给刘铁斌的代付工程款11,000,000.00元转为借款，期限三年，年利率6.10%。2016年5月17日将应支付给刘铁斌的现金股利4,000,000.00元转为借款，期限三年，年利率6.10%。

4、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签订担保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抵押物	抵押人	抵押权人	签订日期	担保金额（元）	备注
1	写字楼/房产	刘铁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2016.03.15	8,000,000.00	保证人、抵押人同为刘铁斌

2016年3月15日，乐军与中农绿亨作为共同授信人/借款人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授信额度为8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共同享有授信额度，共同承担还款责任，授信合同约定的授信期限自2016年3月15日至2021

年3月15日。同时刘铁斌作为保证人和抵押人为该授信合同提供了全额担保。2016年5月10日中农绿亨向银行贷款8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6年5月10日至2017年5月10日，贷款年利率5.8725%。

5、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序号	所属公司	出租方	坐落	签订日期	租赁期限	租赁金额	面积(亩)	备注
1	绿亨科技	孙立东	上庄路西与东马坊路南交叉口西南角	2011.08.12	2011.09.15-2029.09.14	第一年2800元/亩，之后每年递增100元/亩	154.70	2015年重新签订，见序号3
2	绿亨科技	广西百色田阳县百育镇四那村峒忙屯3组	敢壮大道东与峒忙屯路北间	2012.09.23	2012.11.02-2027.11.26	2012.11.25至2015.11.26为2000/亩元，之后每三年提升5%	20.60	
3	绿亨科技	孙立东	上庄路西与东马坊路南交叉口西南角	2015.08.05	2015.09.15-2029.09.14	第一年3600亩，之后每年递增100元/亩	154.70	
4	寿光绿亨	洛城街道饮马村民委员会	羊田路以东	2013.06.15	2013.06.15-2043.06.14	1400元/亩（小麦低于1.4元/斤时按1.4元/斤，高于1.4元/斤按市场价格）	45.26	

6、承包金额在100.00万以上的工程施工合同

序号	所属公司	签订日期	施工方	合同项目	合同价款(元)	完成情况
1	绿亨科技	2014.12	北京鑫宇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高里掌办公楼装修项目	5,230,000.00	履行完毕
2	寿光绿亨	2015.09	山东寿光银洲建筑有限公司	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9,218,800.48	履行完毕

3	寿光绿亨	2013.12	山东隆元钢结构有限公司	寿光基地	3,200,000.00	履行完毕
---	------	---------	-------------	------	--------------	------

（六）报告期内重要控股子公司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子公司只有 1 家，即寿光绿亨。

1、基本情况

寿光绿亨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份情况”之“（七）、公司的子公司”。

2、子公司与母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子公司寿光绿亨的定位为高端蔬菜种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由公司统一管理。报告期内，寿光绿亨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都由公司统一制定，子公司按照公司的决策结果执行。

在股权状况方面，公司直接拥有寿光绿亨 100%的股权，对寿光绿亨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财务预决算、机构设置等重要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在股东会层面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

寿光绿亨与绿亨科技之间合作主要体现在：绿亨科技与寿光绿亨属于母子公司，也是合作研发单位，在研发取得成果后，两个公司一般在友好协商后，一方取得委托生产权，另一方取得杂交繁育权，取得委托生产权的一方需要从对方进行原材料散种的采购，取得杂交繁育权的一方负责组织原材料散种的生产。

3、业务情况

寿光绿亨主要从事高端蔬菜种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报告期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2016年1-6月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刘玉香	772,500.00	5.02
厦门闽罗佳商贸有限公司	583,510.00	3.79
孙荣香	420,000.00	2.73
高振波	413,500.00	2.69
刘亚轩	390,000.00	2.54
合计	2,579,510.00	16.77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苍南县永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050,000.00	7.59
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1,026,100.00	7.42
苍南县富玲种植专业合作社	850,000.00	6.14
元谋县蔬菜有限责任公司种子经营部	382,100.00	2.76
苍南新丰化肥经营部	380,000.00	2.75
合计	3,688,200.00	26.65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元）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苍南县永丰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580,000.00	22.49
寿光新荣农产有限公司	676,000.00	9.62
秦木林	550,000.00	7.83
云南元谋县蔬菜有限责任公司	471,840.00	6.72
北京农瑞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69,000.00	5.25
合计	3,646,840.00	51.9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2) 报告期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2016 年 1-6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存货采购的比例（%）
上海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158,000.00	21.14
寿光市高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1,500.00	13.58
京研益农（北京）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	10.03
深圳市桑野实业有限公司	33,785.37	4.52
曲阜市宝利箱包有限公司	16,500.00	2.21
合计	384,785.37	51.48
201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存货采购的比例（%）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18,739,494.89	73.63

上海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3,112,640.00	12.23
高台县汇天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27,200.00	2.86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630,000.00	2.48
酒泉庆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502,540.00	1.97
合计	23,711,874.89	93.17
2014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存货采购的比例 (%)
上海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3,183,938.00	59.15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2,030,000.00	37.71
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156,920.00	2.92
北京开心格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0.22
合计	5,382,858.00	100.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是广大蔬菜种植户。

蔬菜种子品种具有更新换代快、研发周期长的特点，公司立足产品研发，通过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使公司可利用的种质材料范围大幅扩展，大大提高了育种效率。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现行销售的蔬菜品种涵盖近 30 种蔬菜作物种类，多达 400 余个品种，储备新品种达到 100 余种，已成为国内拥有较全蔬菜品种的蔬菜种子企业之一。目前公司有 9 个品种获得北京市品种审定证书，11 个品种正在申报植物新品种权，并且进入临时保护期。

蔬菜种子的终端消费群体为广大蔬菜种植户，公司客户群体以个体工商户和农户居多，其具有数量多分布广的特点，鉴于此，公司根据品种适应性划分优势蔬菜分布区域，全方位布点，建立了涵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开辟了超过 4,000 家经销网点或终端种植户，使公司能够直接对接市场，能够敏锐的识别市场潜在需求，并提前布局研发、储备新品种，及时向市场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品种。

随着公司新品种的加速推出，销售网络的大幅拓展，公司品种优势与渠道优势愈发明显，经营业绩出现了较快增长，毛利率也得以明显提高，公司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一）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选育与种子繁育工作主要通过自主研发委托代繁模式和商业化合作研发委托代繁模式实现。这两种模式相互结合可以大幅度提高研发育种效率，确保公司在较短时间内聚集大量的优秀品种，使公司迅速占领市场。

1、自主研发模式

公司新品种的自主研发分为以下几个阶段：经过市场调研制定科研计划；根据科研计划与研发选育目标收集种质资源，并采用多种技术手段研究、改良、创新种质资源，选育出综合性状好或某个性状比较突出的种质资源；对筛选出的种质资源连续多代自交或种质资源组合连续多代杂交，筛选出综合性状优良的自交系或个别性状优良的父本/母本，从而完成亲本（母本和父本）的选育；结合市场需求与公司产品开发计划，对亲本/亲本自交系定向配组，并对新组合进行多点多季测配与筛选，筛选出符合要求的重点组合；根据目标市场情况结合研发部与销售部意见，在公司研发基地开展多点多茬口种植试验筛选出产量高、品质优良、抗性强等综合性状优良的品种，列为待开发品种；在目标市场主产区进行试验示范，根据试验表现，选择出适合目标市场的品种并配合完成抗性、产量、适应性等指标鉴定试验，以获得该品种组合的特征特性数据及栽培信息。以上步骤完成后方可确立为新品种，并进行命名，纳入新品种库，同时开展申请植物新品种权或品种登记工作。

2、商业化合作研发模式

商业化合作研发委托代繁即公司与同时具有研发育种能力和繁种能力的农业科研机构、制种企业或个人研究基地（以下统称“机构”）开展商业化合作育种研发工作。公司基于市场调研、行情分析和育种前沿研究挖掘市场需求或潜在需求，并以此为根据向机构提出合作育种初级目标，经由双方协商后确定合作育种目标；公司辅助机构收集、研究、改良、创新种质资源；机构负责亲本（母本和父本）的选育与新组合的测配与筛选；公司结合市场需求与产品开发计划配合机构进行多点多季测配与筛选，选出重点组合并在研发基地开展多点多茬口种植试验筛选获得目标样品；公司负责确定目标市场并进行试验示范，筛选适合目标市场的品种并配合完成抗性、产量、适应性等指标鉴定试验，以获得该品种组合的特征特性数据及栽

培信息，形成新品种。商业化合作开发的原材料杂交繁育权归合作方，公司取得该品种组合的独家委托生产权和商品种子定名及加工包装权。

（二）制种模式

公司的原材料散种生产模式即制种模式为“公司+机构/农户”，根据公司丰富的市场经验和市场行情调研分析，结合公司当前库存情况和产品开发计划，制定品种开发计划与原材料散种繁育计划。对于自主研发品种的繁育需要筛选具有繁种经验与繁种技术且信誉度高、合作稳定、种子性价比高的繁种基地(机构或者个人农场形式的基地)/农户，根据公司的原材料散种繁育计划与之签订《委托代繁合同》，将计划繁育生产亲本组合/自交系交予繁种基地/农户代繁；对于商业化合作研发选育的品种只能委托此品种合作研发对象进行原材料散种繁育，并按照公司原材料散种繁育计划与之签订并履行《委托代繁合同》。在繁育制种过程中为确保种子的纯度与健康度，公司会给予其相应的繁育技术指导与培训以及病虫害防治技术指导，并定期现场检验验收，尤其注重花期检验与验收。待种子成熟后由繁种基地/农户负责取籽、晾晒、精选后由公司统一进行收种。收种时公司通过多种技术手段对种子净度、水分、芽率等指标进行检验后验收入库。验收入库后公司定期通过实验室试验和田间试验对种子芽率、纯度等质量性状进行检测，以确保原材料散种质量稳定。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最终用户销售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在配备专业的销售团队的同时，根据品种适应性划分优势蔬菜分布区域，全方位布点，建立了比较合理的营销网络。公司通过基地观摩、实地考察，现场讲解等方式使经销商与种植户充分了解公司产品优势。通过对区域种植面积、栽培模式、种植习惯以及适应品种进行充分市场调研，结合公司的品种及产品战略，确定适应区域推广的品种类型后，选择合适的经销商，并联合经销商或最终种植户设立试种点进行试验观察与产品推广。试种过程中对于表现稳定的品种，与客户商定销售政策等后签订销售合同。

六、公司所处行业的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A农、林、牧、渔业—A-01农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A农、林、牧、渔业—A-0141蔬菜种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公司属于“A0141蔬菜种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5年），公司属于“14111110农产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与《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我国种子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主管全国的农作物种子工作；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农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农作物种子工作。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为农业部种子管理局。地方种子管理机构为隶属于当地农业行政主管部门的省、市级种子管理（总）站。此外还受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等部门及行业协会的监管。

公司主要监管部门及行业自律组织如下：

主管部门	主要职责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组织实施出入境动植物检疫和监督管理；管理国内外重大动植物疫情的收集、分析、整理，提供信息指导和咨询服务；依法负责出入境转基因生物及其产品的检验检疫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农业部是国务院综合管理种植业、畜牧业、水产业、农垦、乡镇企业和饲料工业等产业的职能部门，又是农村经济宏观管理的协调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监管进出境运输工具、货物、物品；征收关税和其他税、费；查缉走私；编制海关统计和办理其他海关业务。根据这些任务主要履行通关监管、税收征管、加工贸易和保税监管、海关统计、海关稽查、打击走私、口岸管理等职责。

主管部门	主要职责
中国种子协会	向政府部门提出种子行业发展战略、计划及产业政策等方面的建议，并协助组织实施；推动政府部门、种子企业与农户间的横向联系与合作，协调、促进种子市场和基地建设；收集整理行业信息，研究行业发展趋势，为种子生产经营者及会员提供有效的政策、法规服务、经营信息服务和技术服务；协调和推动种业科技水平的提高、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以及新品种、新技术、新设备的引进，促进科技成果的转化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 主要法律法规

时间	部门	名称	主要内容
1992.05.13	国务院	植物检疫条例，（1983年1月3日国务院发布，根据1992年5月1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植物检疫条例〉的决定》修订发布）	防止为害植物的危险性病、虫、杂草传播蔓延，保护农业、林业生产安全。
1996.12.02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	保证《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的实施。
1997.03.28	农业部	《进出口农作物种子（苗）管理暂行办法》	进一步贯彻有关种子管理法规，加强种质资源管理，促进我国农作物种子（苗）的对外贸易与合作交流。
2001.02.26	农业部	《农作物商品种子加工包装规定》	规范农作物商品种子加工、包装行为，规定种子应当加工、包装后销售，加工和包装应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
2003.06.26	农业部	《农作物种质资源管理办法》	加强农作物种质资源的保护，促进农作物种质资源的交流和利用。
2003.06.26	农业部	《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田间现场鉴定办法》	规范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田间现场鉴定程序和方法，合理解决农作物种子质量纠纷，维护种子使用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2005.01.26	农业部	《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	加强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维护种

时间	部门	名称	主要内容
		《督查管理办法》	子市场秩序，规范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抽查工作。
2006.04.29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公众健康，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
2009.08.27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	防止动物传染病、寄生虫病和植物危险性病、虫、杂草以及其他有害生物传入、传出国境，保护农、林、牧、渔业生产和人体健康，促进对外经济贸易的发展。
2012.11.01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出入境人员携带物检疫管理办法》	防止人类传染病及其医学媒介生物、动物传染病、寄生虫病和植物危险性病、虫、杂草以及其他有害生物经国境传入、传出，保护人体健康和农、林、牧、渔业以及环境安全。
2013.01.16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	保护植物新品种权，鼓励培育和使用植物新品种，促进农业、林业的发展。
2014.04.25	农业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	保护植物新品种权，鼓励培育和使用植物新品种，促进农业、林业的发展。
2015.11.04	全国人大常委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保护和合理利用种质资源，规范品种选育、种子生产经营和管理行为，保护植物新品种权，维护种子生产经营者、使用者的合法权益，提高种子质量，推动种子产业化，发展现代种业，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促进农业和林业的发展。
2016.07.08	农业部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加强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规范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秩序。
2016.07.08	农业部	《农作物种子标签和使用说明管理办法》	加强农作物种子标签管理，规范标签和使用说明的制作、标注和使用行为，保护种子生产者、经营者、使用者的合法权益。

（2）主要行业政策

我国自古以来就是农业大国，农业一直是国民经济的命脉，农业的发展与否直接关系到社会的稳定与发展。我国政府历来重视农业生产，自 2004 年以来，中央

“一号文件”连续 13 年聚焦“三农”工作，从加强植物新品种权保护、激励农业创新、加快良种繁育与推广等方面对推进现代种业发展提出了纲领性的政策指引。除历年中央一号文件外，我国政府近年来相继出台了多个针对种子行业的支持和鼓励政策，主要政策列举如下：

2014 年 6 月，农业部将种业改革意见细化为 21 项，政策集中六大方面，其中包括：推进国家级种子生产基地建设，例如推动海南省划定南繁科研育种保护区；加快推进甘肃玉米制种基地建设；指导编制四川杂交水稻制种基地建设规划和可研报告，引导企业加快制种基地土地流转或与制种大户、合作社合作。同时，还将会同科技部，以水稻、玉米、油菜、大豆、蔬菜等为重点，编制国家良种重大攻关五年规划，建立国家科技专项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的投资机制。

2015 年 2 月，国务院《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规定“积极推进种业科研成果权益分配改革试点，完善成果完成人分享制度。继续实施种子工程，推进国家级育种制种基地建设。加强农业转基因生物技术研究、安全管理、科学普及。支持农机、化肥、农药企业技术创新。”

2015 年 5 月，在京津冀一体化发展战略要求下，北京市农业局、天津市农村工作委员会、河北省农业厅联合签发《关于建立京津冀一体化农作物品种审定机制的意见》，共同建立种业合作发展长效机制，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加快现代种业发展。根据这份协议，京津冀三省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共同确定水稻、小麦、玉米、棉花、大豆、马铃薯等主要农作物相适应区域的试验区组、试验方案和品种审定标准，实行统一审定，对非主要农作物品种实行登记（鉴定）互认。

2016 年 1 月 1 日，新《种子法》正式施行。新种子法在改革完善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制度的基础上，设立了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制度，同时建立了审定品种和登记品种的撤销制度；新《种子法》强调构建现代种业制度的同时，鼓励品种创新和建设品种创新体系；新《种子法》将植物新品种保护上升到法律位阶，增强了新品种保护的力度，有利于促进我国植物新品种保护事业发展。经过人工选育或者发现的野生植物加以改良，具备新颖性、特异性、一致性、稳定性和适当命名的植物品种，是新《种子法》对植物新品种的法律界定。

2016 年 1 月 27 日，2016 年中央一号文件正式面世，题为《关于落实发展新理

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文件明确“加大创新驱动力度，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的任务，强调推进育繁推一体化，提升种业自主创新能力，保障国家种业安全。

2016年3月17日，《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将发展现代种业作为未来五年农业现代化的重大工程，建设国家种质资源收集保存和研究体系，重点加强杂种优势利用、分子设计育种、细胞工程与染色体工程、高效制繁种、种子精深加工等关键技术研发。加强种子质量检测等能力建设。建设海南、甘肃、四川等国家级育制种基地和100个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

3、行业发展概况

我国土地辽阔，地跨三带，蔬菜栽培历史悠久，蔬菜种质资源极为丰富。我国是许多蔬菜的起源地，美国、法国、日本等许多蔬菜种质资源多引自我国。我国是世界上第一大蔬菜生产国和消费国，随着国民经济水平的提升、农业生产结构的变革以及人民不断提高的生活水平，人们对蔬菜的需求日益提升，蔬菜已成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且不可替代的维持人体所必须的维生素、矿物质和膳食纤维主要来源的副食品，蔬菜产业因此得以迅速发展。随着我国蔬菜生产布局不断优化、质量安全水平不断提高，蔬菜已经从副食品成为城乡居民生活必不可少的重要食品，从家庭菜园成为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从一碟小菜成为关系社会稳定的重要民生产品。蔬菜种子作为“蔬菜产业的芯片”，位居蔬菜种植产业链顶端，对于保障我国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具有重大意义，蔬菜产业的大发展带动了蔬菜种子行业的快速发展。

4、行业发展趋势

（1）蔬菜种子市场销售规模稳步扩大

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5-2020年中国有机蔬菜行业市场竞争格局分析与投资前景预测分析报告》显示，中国蔬菜产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发展成为全球最大的蔬菜市场，目前中国蔬菜的产销量占全球市场的比重均在50%以上。初步形成了以华南冬春蔬菜、长江上中游冬春蔬菜、黄土高原夏秋蔬菜、云贵高原夏

秋蔬菜、黄淮海与环渤海设施蔬菜、东南沿海出口蔬菜、西北内陆出口蔬菜以及东北沿边出口蔬菜等为核心的八大蔬菜重点生产区域。随着蔬菜产业全国规划布局的完成，全国蔬菜种植面积和产量也在不断提升。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全国蔬菜种植面积由 2007 年的 2.62 亿亩增加到 2014 年的 3.21 亿亩，且 2014 年全国蔬菜产量达到 76,005.48 万吨。

根据农业生态学分类，蔬菜种类主要分为根菜类、白菜类、绿叶蔬菜类、葱蒜类、茄果类、瓜类及豆类等。由于我国蔬菜种植面积大，所以中国的蔬菜种子市场是世界上最大的，蔬菜种子市场价值在国内所有种子市场价值中排名第二。中国每年消耗蔬菜种子超过 4 万吨，估计蔬菜种子的年总市场规模在 100 亿-200 亿元人民币¹。但与美国等农业现代化程度较高的国家相比，未来我国蔬菜种子市场规模仍有很大的提升空间。

（2）行业集中度有待提高

近年来，我国蔬菜种子行业市场化程度快速提高，市场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但行业整体呈现“企业多、规模小、分布散、集中程度低”的竞争格局。国内蔬菜种子公司规模普遍偏小，国内排行前 20 名的种子公司没有一家专门做蔬菜种子。中国巨大的蔬菜种子市场吸引了很多国外厂家的注意，目前有超过 70 家外资企业已经进驻中国，他们引进了很多高品质的蔬菜品种到中国，并且迅速在主要的蔬菜种植区域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这在一定程度上对国内蔬菜种子企业造成了冲击。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市场化进程的加快，我国蔬菜种业将进入重要的市场整合期，整个行业面临巨大的整合机会。加之新的《种子法》的出台，对育繁推一体化企业开启审定绿色通道，对研发选育给予政策补贴或支持，对植物新品种权的保护上升到法律位阶，以及 2016 年 7 月 8 日出台的《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一系列配套法律文件，对种子企业的规范化运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面对当前的政策法规形势，众多规模小、规范程度低的蔬菜种企将逐渐退出蔬菜种业的舞台，而规模大、运作规范的蔬菜种企和实行育繁推一体化的蔬菜种子企业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会，有更广阔的市场空间。这在一定程度上将加速行业内部重组整合，实现资源优势集中。

¹ 中国种业 第 2010 第 11 期 《我国蔬菜种业概况及发展策略》

（3）研发主体逐渐向企业转移

长期以来，我国科研育种工作主要由科研院所完成，据不完全统计，约 75% 的蔬菜新品种都是由研究院所研发而来。究其原因，一方面科研院所技术先进、资源丰富、理论研究实力较强；另一方面我国对种子品种权保护不够，企业育种积极性不高。经过多年实践证明，科研院所开展的研究与市场实际需求存在一定脱节，难以达到商品化育种研究的目的。新《种子法》2016 年实施，单列“新品种保护”一章，将植物新品种权保护上升到法律位阶，进一步明确了植物新品种权的保护制度，提升了企业自主研发的积极性。同时新《种子法》明确规定了对于良种选育、生产、更新、推广等企业的扶持政策，鼓励科研院所及高等院校与种子企业开展育种科技人员交流，支持本单位的科技人员到种子企业从事育种成果转化活动，这将促进科研院所以及高等院校与企业合作育种，提高育种成果商品转化效率。

5、行业与上下游之间的关系

公司属于蔬菜种子行业，蔬菜种子居于蔬菜产业生产链条的起点，是蔬菜产业生产中最基本、最重要的生产资料。目前公司的关联下游行业为蔬菜种植产业，蔬菜产业在我国农业经济中占有非常重要的位置，蔬菜是我国重要的经济作物和出口创汇农产品。蔬菜种子的优劣直接关系到蔬菜产业的发展，因此，蔬菜种业的发展对下游蔬菜种植业的发展和农民收益的提高有着积极的促进作用。

由于蔬菜种植业单位面积用种量基本保持稳定，所以蔬菜种植规模成为蔬菜种业市场需求量的主要决定因素。而蔬菜种植业的市场规模主要取决于蔬菜种植的盈利能力，种植蔬菜品种的盈利能力越强，农民生产积极性越高，该品种的市场规模就越大。蔬菜价格和蔬菜的产量决定着一定时期蔬菜种子的市场价格，蔬菜价格随着市场需求关系和蔬菜品质优劣情况波动，蔬菜产量在种植面积确定的情况下由单位产量决定，剔除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影响，优质的蔬菜良种、良好的作物管理是保证蔬菜高产出的关键。是否具有较强研发实力，是否能够为蔬菜种植业提供优质高产蔬菜种子，是否能够为蔬菜种植户提供强大营销服务极大的影响着蔬菜种子企业的市场地位。

6、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为蔬菜种业发展提供保障

国家多项种业纲领性政策将我国种子行业的发展推向国家战略高度的同时，也明确了其基础性核心产业的重要行业地位。从种子工程的建设到加强植物新品种权保护力度；从逐渐重视科研投入，引导种子企业与高校、科研单位的紧密合作，到建立多元化的投资渠道，如加大农作物种业财政投入力度，建立现代种业发展基金，支持国内种子公司通过兼并重组、联合入股等方式吸收资本，引导发展潜力大的种子企业上市融资；从健全法律法规，如修订农作物品种审定、种子标签管理、农作物新品种侵权案件处理规定等配套规章，到出台各项税收优惠政策，如对符合条件的“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的种子生产经营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从加大对种植大县的扶持力度，激发基层政府发展制种产业和农民生产优质种子的积极性，不断加大良种补贴范围，到加大企业对科研人才的引进力度，参照当地有关政策解决人员户籍问题。一系列良好的政策支持，为提升我国农作物农业发展水平、完善我国农业现代化发展体系保驾护航。

（2）市场需求持续增加为蔬菜种业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首先，我国商品化种子使用率仍有大幅可提升空间。国际市场中，种子商品化率平均可达 70%，发达国家更高达 90% 以上，而我国受传统农业生产习惯影响，农户未完全摒弃自留种的生产习惯，致使中国良种商品化率低于 50%。而自留种可能出现芽率低、品种纯度缺陷及病虫害抗性降低的问题从而导致农产品单产不稳定及质量不高等从而阻碍我国农业发展。其次，国民膳食结构调整、生活水平的提高，使蔬菜需求量持续增长，这也直接促使蔬菜种业的持续稳定增长。2014 年全国种子企业共实现销售收入 794.44 亿元，比 2010 年增加 365.34 亿元，年均增长 16.65%（数据来源：《种子农技推广》2016 年第 1 期）。

（3）自然条件多样，种质资源丰富

我国土地辽阔，地跨三带，气候条件复杂，土壤类型多样，种质资源变异大，加上降雨、温度、光照、地形等自然条件优势，非常适合蔬菜种子的研发制种等工

作，加之我国蔬菜栽培历史悠久，我国拥有极其丰富的种质资源。我国是许多蔬菜的起源地，美国、法国、日本等许多蔬菜种质资源多引自我国。

（4）行业市场竞争格局变化为蔬菜种业兼并整合提供发展契机

随着我国农业开放进程不断加快，蔬菜种子行业市场化程度的不断提高，蔬菜种业的市场竞争已由国内竞争转向国际、国内双重竞争。由于国内巨大的市场潜力吸引，国外知名种业公司凭借雄厚的资金实力、先进的育种技术和营销模式以及丰富的运营经验和品牌知名度，迅速在国内市场抢占市场份额，一定程度上提高了蔬菜种业的行业集中度。在分享国际先进技术与经验的同时，与国际蔬菜种业巨头的巨大差距刺激国内蔬菜种企加快行业资源整合、综合水平提高、研发实力提升的步伐。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产业体系不完善

基于历史原因，我国种子研发、生产与推广长期处于分离状态，由于科研院所和高校拥有相对丰富优质的种质资源和先进的技术设备以及较强的理论研究实力，因此长期以来我国科研育种工作主要集中于科研院所与高校。加之新品种选育具有风险高周期长的特点，且我国对植物新品种权保护力度不够等原因导致种企科研育种积极性不高，研发育种投入不足，自主研发实力较弱。然而实践证明，由于科研院所和高校经费有限、远离市场，研发选育的新品种往往脱离市场，难以实现商业化。这一定程度上阻碍了种业的发展进程，我国为解决当前现状，2016年施行新《种子法》和相关配套法律法规，将植物新品种权保护上升到法律位阶以提升科研院所和企业的研发育种积极性，同时还明确指出鼓励科研院所和高校与种子企业开展育种工作人员交流，支持本单位的科研人员到种子企业从事育种成果转化活动，以推动研发、生产、推广一体化。

（2）行业集中度不够，国内蔬菜种企缺乏竞争力

根据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6-2022年中国蔬菜种子行业全景调研与发展战略研究咨询报告》显示，目前在我国已登记注册外资背景的蔬菜种子企业有70多家，世界排名前10位的跨国种业公司中有8家在中国建立的分支机构，也正在通过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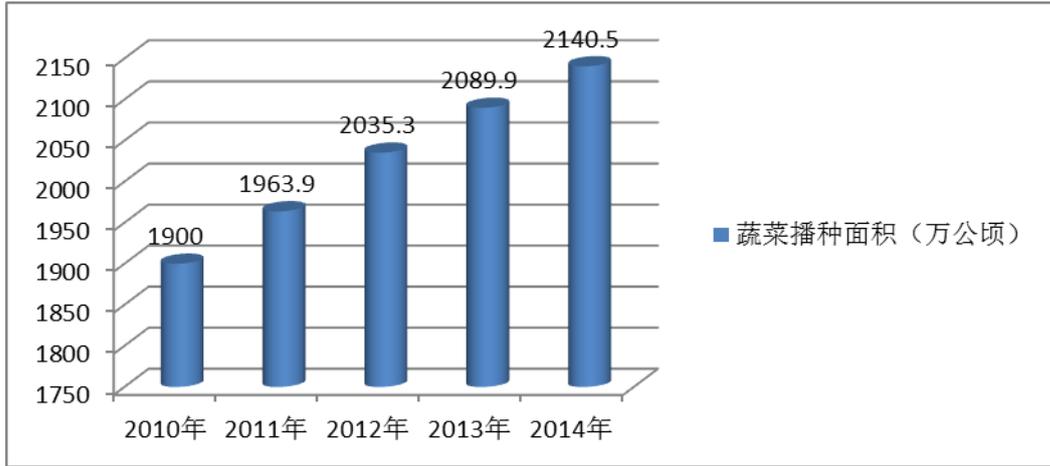
施本土化战略抢占中国种子市场份额。从市场价值来看，由于外资企业主要控制了我国中高端蔬菜种子市场，以 20% 的市场份额，占据了 50% 以上的厂商环节利润。

我国蔬菜品种多达几千种，从事蔬菜种子生产经营的各种类型的蔬菜种子企业 90% 以上为个体户经营，具有育繁推一体化的企业少之又少，年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的国内蔬菜种子企业几乎没有，上市公司中也没有一家企业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行业整体呈现“企业多、规模小、分布散、集中程度低”的特点，且企业自主研发能力普遍较弱，对比那些育繁推一体化，资金雄厚，技术力量强，育种水平高，研发能力强的国际蔬菜种企，我国蔬菜种企仍显弱势。在国际市场，由于我国种业出口市场高度集中在有限的区域市场，对于挖掘全球潜在市场资源方面具有局限性，难以获得更多国际市场份额；另外从种子出口类型方面，我国出口品种单一，主要在蔬菜和水稻方面具有微弱优势，因此我国蔬菜种业处于国际市场竞争的劣势地位。

（二）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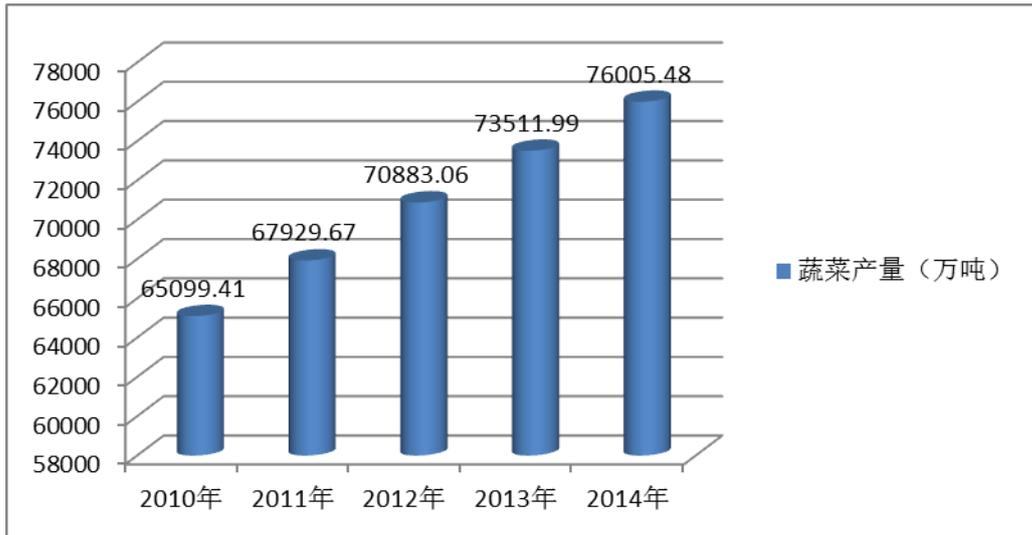
蔬菜种子居于蔬菜产业生产链条的起点，是蔬菜生产过程中最基本、最重要的生产资料。随着社会发展，蔬菜已成为我国重要的经济作物和出口创汇农产品，蔬菜产业的发展关系到我国经济发展进程，而蔬菜种子的优劣直接关系到蔬菜产业的发展。中国正向全球蔬菜生产和出口的第一大国迈进，常年蔬菜播种面积超过 2.8 亿亩（1,867 万公顷），从 2010 年的 1,900 万公顷增长至 2014 年的 2,140.50 万公顷，2010 年蔬菜产量 6.51 亿吨增长至 2014 年的 7.6 亿吨，国内蔬菜种子市场规模由 2010 年的 71.70 亿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125.50 亿元，相较 2010 年增长 75%。单位面积蔬菜产量由 2010 年的 3.4 万公斤/公顷增长至 2014 年的 3.6 万公斤/公顷，相较 2010 年增长 5.89%。

2010-2014 全国蔬菜播种面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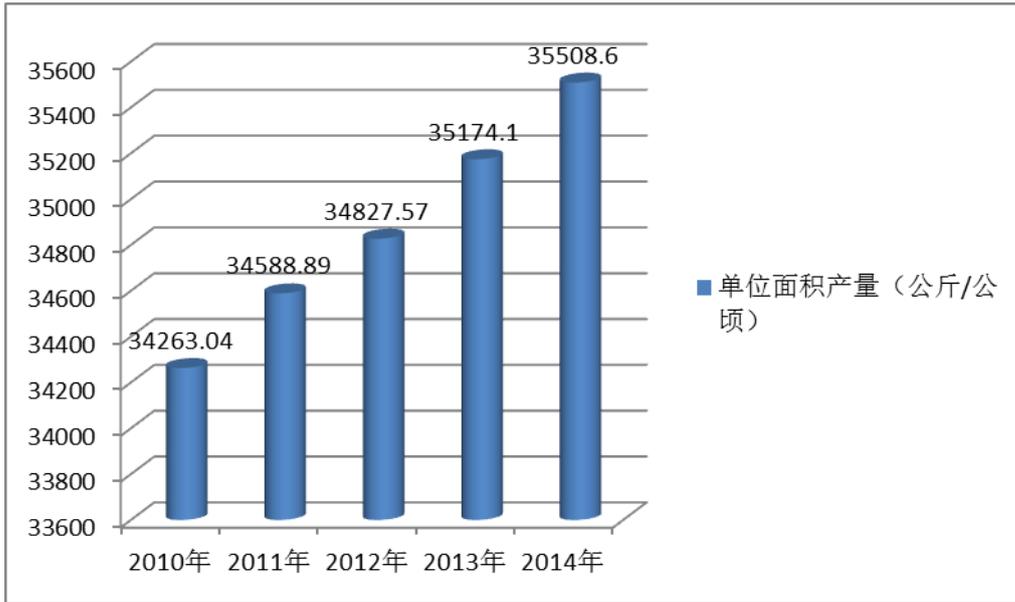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0-2014 年中国蔬菜产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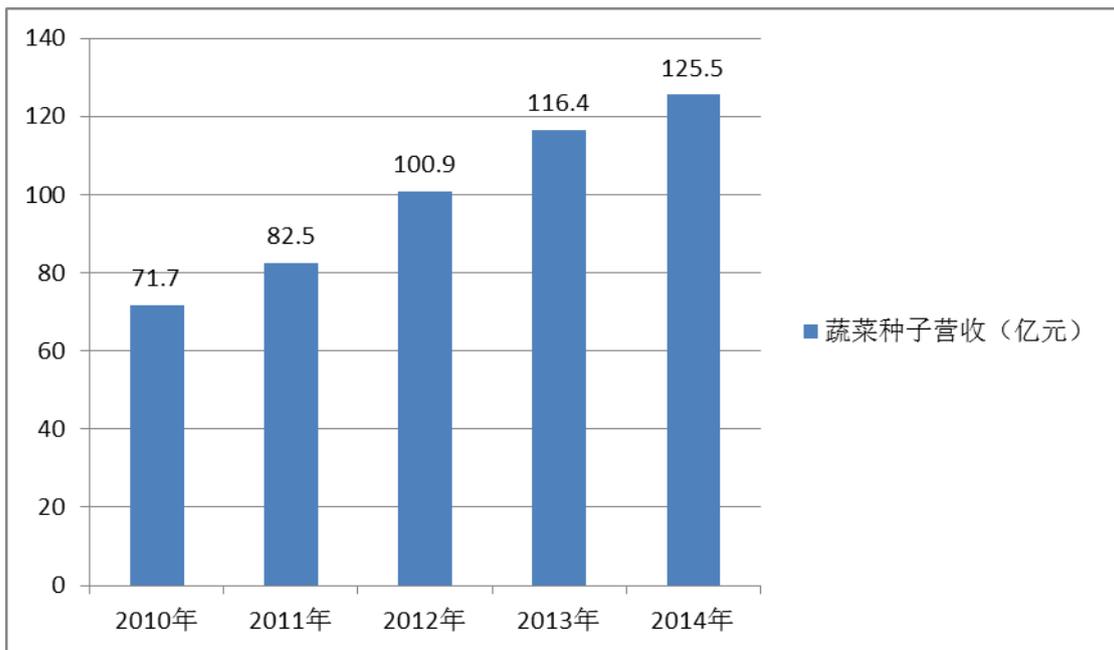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0-2014 年我国蔬菜单位面积产量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010-2014 年我国蔬菜种子行业市场规模



数据来源：智研数据中心整理

（三）行业进入壁垒

1、资质壁垒

《种子法》规定“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无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或者违反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的规定生产、经营种子。”即从事生产经营农作物种子需要取得相应的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而申请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应当具有与种子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经营设施、设备及专业技术人员，以及法规和国务院农业、林业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从事种子生产的，还应当同时具有繁殖种子的隔离和培育条件，具有无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种子生产地点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确定的采种林。符合以上条件方可取得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在取得相关资质后方可依法进行相应的生产经营活动，因此取得资质是进入种业的基本要求，无形中增加了新进入者的进入门槛与资金成本，这对于准备进入行业的企业构成一定的障碍。

2、技术壁垒

种子行业是种植业中技术含量比较高的行业，技术水平的高低不仅关系到农作物的产量与质量，更直接影响企业是否能够可持续发展。种子在研发、选育、生产、加工、贮藏等过程均需要较强的专业技术积累，尤其是在品种研发过程中对育种经验和育种技术的要求很高。而且受种子生命周期的影响，一些农作物特别是蔬菜在市场投放几年后便不再适合推广，品种更新换代速度很快，为占领并捍卫自己的市场，种子企业必须拥有较强的品种研发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以上的技术与能力是企业长期发展积累的成果，对于新进入者而言构成了较大的障碍。

3、种质资源壁垒

拥有丰富多样的种质资源是企业提升自主研发能力，选育优良品种的决定性因素。搜集原始种质材料、拓宽种质基础、开展种质创新、培育优良亲本是研发育种的必备工作，然而种质资源、种质材料的积累需要一个漫长的过程，这对于行业新进入者无疑是一个巨大障碍。

4、品种选育周期壁垒

杂交蔬菜种子产品有其特殊性，一般一个好的杂交种子品种从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需要 5-8 年，而一般常规种子品种从发现或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也至少需要 3-5 年，品种选育周期长也是行业新进入者的障碍之一。

（四）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由于蔬菜种子的研发、选育与扩繁以及使用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故而气候条件与病虫害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为显著的影响。若种子研发/生产基地遭遇严重自然灾害或者重大病虫害，将直接影响种子的产量与质量，直接影响公司的业绩，进而对公司经营稳定性造成影响。

2、种子产品产销不同期的风险

农业生产具有显著的季节性特征，因此种子的经营也受到农业生产周期的影响，种子企业当年销售的种子产品必须提前一个周期安排繁种制种，因此种子企业需要根据上年种子的销售情况，参考当年市场需求信息等制定生产计划，统筹安排制种植规模，最终的制种产量受到当年的气候条件与病虫害情况的影响，加之当年市场行情与上年市场行情的差异性，可能导致种子销售出现一定程度的“缺货、断货”或“产品积压”的现象，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品种更新换代的风险

受品种生命周期等因素的影响，一些种子品种在使用若干年后，其遗传性状和生产潜力不断衰减，不宜再推广使用，因此种子品种必须不断推陈出新。近年来，随着国家出台一系列农业扶持政策，增强种业自主研发扶持力度，育种技术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我国蔬菜品种的更新换代周期呈现逐渐缩短的趋势。同时，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投入资金较大，一般一个好的杂交种子品种从选择育种材料到育

成上市需要 5-8 年，一般常规种子品种从发现或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也至少需要 3-5 年，且新产品上市后是否能得到市场认可还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新品种开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具备一定的品种开发与科研创新能力，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推出市场认可的优质高产品种，公司现有的品种优势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遭到削弱，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4、行业竞争风险

中国巨大的蔬菜种子市场吸引了很多国外厂家的注意，目前有超过 70 家外资种子企业已经进驻中国，他们引进了很多高品质的蔬菜品种到中国，并且迅速在主要的蔬菜种植区域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受我国种子经营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的限制，国际种子巨头的竞争战场集中于蔬菜、瓜果、花卉等。国际子公司凭借雄厚的资金实力和研发实力在我国蔬菜种业市场迅速扩张，国内蔬菜种子企业因此受到冲击，面临更为严峻的挑战。

5、核心人才、品种资源流失风险

公司以新品种、新技术的研发为核心竞争力，鉴于种子行业的特殊性，核心人才流失往往同时伴随品种资源、种质材料等流失，加之公司制种繁种环节以委托代繁为主，在繁种制种环节也会面临新品种或种质材料丢失的风险。同时国内植物新品种权保护体系尚不完善，实践中品种侵权取证困难，种业侵权，如种子亲本被盗取、新品种种质材料流失现象时有发生。因此，核心人才流失，品种资源流失，会对公司经营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6、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1〕113 号）规定，公司生产销售种子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

条例》以及《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的规定，公司研发、繁育、销售的蔬菜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如果国家的有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在蔬菜种子行业占据一席之地。公司积累了大量丰富多样的蔬菜种子种质资源以及育种、繁种、制种等方面的经验。公司现行销售的蔬菜品种涵盖近 30 种作物种类，多达 400 余个品种，现有储备新品种多达 100 余种，已成为国内拥有较全蔬菜品种的蔬菜种子企业之一。同时公司根据品种适应性划分优势蔬菜分布区域，建立市场网络，全方位布点，建立了涵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建立了超过 4,000 个销售网点。

公司目前采用的研发模式分为自主研发和商业化合作研发。针对自主研发的品种，品种研发成功后通常会在相关基地实现封闭式生产，并且公司与相关基地建立了深度合作关系，能够最大限度上降低亲本流失的风险。同时公司成立之初即开始探索商业化合作研发模式，经过十余年的发展探索，已经走出一条具有绿亨特色，利于公司发展的商业化合作研发道路，实践证明，商业化合作研发模式适应中国蔬菜种子企业发展现状，利于研究机构研究成果商业化，利于蔬菜种企积累品种资源，促进蔬菜种企迅速占领市场与发展壮大。另外公司还将继续加深与蔬菜种子研究机构的合作，2016 年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合作成立“绿亨育种工作站”，为公司开发新品种、积累种质资源搭建了新的平台。公司将继续走自主研发与商业化合作研发并举之路，加强与蔬菜种子研究机构合作的同时加大公司研发投入，增强自主研发实力，通过这种模式为公司储备大量优质种质资源与新品种，为公司产品销售推广奠定了坚实基础，为公司迅速占领市场，确立市场地位，积累大量优质客户资源，提升品牌影响力提供保障。

2、公司的竞争优势

公司是专业蔬菜种子公司，公司成立十多年来，始终坚持走自主研发和商业化合作研发并举之路，先后成立了茄果类、瓜豆类、根叶菜类三个研发项目组，并在陕西、甘肃、新疆、内蒙、辽宁等地合作建立了商业化育种及代繁基地，在北京海淀区建有大型产品研发及中试基地、在广西田阳建有育种鉴定基地。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公司在新品种研发、产品质量监控、公司品牌建构以及销售网络搭建等方面逐渐形成了独有的竞争优势。

（1）产品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起，坚持从事蔬菜种子新品种研发和相关的技术研究，在多年的研究实践过程中，积累了大量优质的种质资源和科研经验，有 9 个品种获得北京市品种审定证书，有 11 个品种正在申报植物新品种权，已全部取得初审合格通知书，进入临时保护期。公司除自主研发之外还与大连鸿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安市蕃茄研究所等国内多家科研单位开展商业化合作育种，2016 年公司与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合作创办绿亨育种工作站，计划每年投入 50-100 万元研发费用，用于新材料创新选育。通过商业化合作提高公司的技术实力，增强公司的科技创新优势，同时能够保障公司在较短时间内聚集大量的优秀产品，为公司市场的迅速扩张起奠定坚实基础。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蔬菜品种系列，根据各品种的环境适应性，公司合作生产的基地布局于新疆、陕西、甘肃、辽宁、广西等地，通过统筹分散布局生产基地可以最大限度地减少气候及病虫害对种子质量的影响。同时这些区域具有光照充足、昼夜温差大以及天气干燥等特点，能够保证植株获得充足的营养，提高种子芽率，同时基于干燥的气候条件，大大降低病虫害发生的可能性，很大程度上降低了病虫害对种子品质的影响。同时公司在选择委托代繁对象时制定了严格的筛选标准，只有达到公司的标准公司才与其进行长期合作，在代繁制种过程中，公司定期派遣公司技术人员到制种基地进行技术指导及实地监督验收等。通过对制种基地的合理布局、供应商的严格筛选、适时的技术指导及监督，有效降低了制种过程的风险，从

根本上保证了公司产品的质量，由于公司的产品质量稳定，被北京市种子协会评为了 AAA 级信用单位。

（3）品牌优势

公司凭借优质高产的蔬菜品种与全面周到的营销推广服务在我国主要蔬菜产区奠定了坚实的市场基础。公司发展十余年来，致力于将优质蔬菜品种与精品蔬菜种子推广到广大农户手中。“亨椒”系列辣椒品种、“圣桃”系列番茄品种、“南澳绿亨”品牌蔬菜品种等基于其芽率纯度较高、商品性优良、田间一致性好、高产、多抗、适应性强的特点得到了广大种植户的广泛认可，其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客户美誉度持续提高，从而保证公司产品销量持续攀升，市场占有率逐年提高，行业地位稳步上升。“绿亨”品牌已成为我国蔬菜种业中的突出品牌。

3、公司的竞争劣势

经过十几年的快速发展，公司在蔬菜种子生产经营方面已经初具规模。目前，公司仍处于快速发展时期，为进一步丰富产品线，提高公司研发实力，扩大生产能力和建设营销渠道，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以确保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旺盛的生命力，公司需要获取更多的资金支持。目前公司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和控股股东借款获得发展资金，融资规模与融资渠道受到限制。

4、公司的发展战略与目标

公司以“精品+网络”为经营理念，秉持“将复杂的农业高新技术转化为简明的形式服务于农户”的企业宗旨，致力于研发选育优质蔬菜种子，在为种植户供应优质高产的蔬菜良种的同时，还为种植户提供一流、优质的蔬菜种植技术服务。

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开发国内市场的深度和广度。在国外品种先进推广理念的启发下，公司积极探索创新技术服务的方式方法，逐步推出全产业链综合服务。公司计划成立山东、广西两个种苗公司，建立种苗业务基地，将产业链向种苗用户延伸，为农户提供种植技术、配套物资，为农户成功种植提供保障，依托山东、广西两个基地打造以技术服务为先导的创新经营模式。此外，公司将进行大田农作物

种子研发项目，计划开展鲜食玉米种子经营业务。公司还将进一步细分其他业务板块，计划将茄果事业部分成独立的番茄事业部和辣椒事业部，充分发挥各部门研发优势，提高生产及销售效率，深度挖掘公司产品利润空间。

我国种子出口与进口均以蔬菜为主，公司在巩固国内市场地位的同时，将持续关注国际市场，加大力度开拓国际市场。公司自 2011 年起，开展种子进出口业务，通过委托代理，主要出口俄罗斯、土耳其、台湾等国家和地区，在当地开展品种注册、销售推广等一系列业务。同时，加强与国际蔬菜种企合作交流，学习其先进育种、制种技术和经验，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有限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2004年9月2日，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股东会、执行董事一人、监事一人。执行董事及监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增资减资、住所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相关决议均得到全体股东的同意，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有限公司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但存在三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会议文件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

（二）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关于章程的制订、董事和监事的选举、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经营管理制度的制订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设立后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两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三会建立健全、运行良好。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2016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讨论与评估，分析了公司治理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提出了解决措施。董事会认为：

（一）有限责任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有限责任公司时期（2004年9月—2016年9月）：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一名和监事一名，建立了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有限公司存在三会会议届次不清，部分会议文件内容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

（二）股份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制度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的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三）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权利的保障

1、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同时《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章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也是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股东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依据本章程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30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4、公司内控管理体系

公司管理层一直在不断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公司经营各环节对公司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各部门、各环节责权明确。公司根据《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制度》，制订了财务会计制度，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性、完整性并为业务发展提供充分的资金保障；根据管理流程和公司业务特点，制定了公司管理体系文件并得到有效执行；制订了人力资源招聘、培训、管理体系，吸引并稳定优秀人才，满足业务发展对人力资源的需求；建立了较为完整的行政管理体系及监控制度和规范，不仅保证了公司的管理和监控的稳定性，同时也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服务保障支持。

（四）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适当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

完善。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障公司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站的查询结果、《企业征信报告》及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海淀分局、北京市海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海淀区种子管理站、北京市海淀区国家税务局第五税务所、北京市海淀区地方税务局开具的合法合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根据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站的查询结果、《企业征信报告》及寿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寿光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潍坊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寿光分中心、山东省寿光市国家税务局稻田分局、寿光市地方税务局洛城中心税务所、寿光市农业局开具的合法合规证明，报告期内子公司不存在违法违规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已取得与其业务相关的经营资质，其业务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国家产业政策、质量、安全等要求。公司经营活动已经相应行政主管部门出具证明，公司能够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行为，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或因存在违法、违规情形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订的《声明及承诺书》、派出所开具的无违

法违纪证明以及在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网站的查询结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1、公司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产品的终端消费群体是广大蔬菜种植户。

2、公司具有相应的农作物经营许可证等经营权，独立拥有蔬菜种子的研发、生产设备和场地，拥有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技术、服务和管理人员，具备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等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进行生产经营。

3、公司以自身的名义独立开展业务和签署合同，无需依赖关联方，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同时公司的业务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二）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所有权、机器设备所有权、注册商标的所有权、植物新品种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上述资产由公司独立拥有，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不存在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利用公司资产为股东个人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抵押、质押、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等财产保全、执行措施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1、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的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干预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2、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

（四）财务独立

1、公司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2、根据中兴财光华出具的【2016】第 209032 号《审计报告》及公司出具的说明与承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1、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相应的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2、公司的内部组织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或具有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刘铁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如下：

序号	名称	股权比例
1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8.54%；花冬梅持股 21.46%； （刘铁斌与花冬梅系夫妻关系）
2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65%；刘雅兰持股 30%；顾滨同持股 5%
3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55%；艾利群 30%；陶红亮 10%；陈晨 5%；
4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65%；王超峰持股 30%；刘利宁持股 5%
5	北京天众农业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65%；卢胜东持股 30%；王海瑛持股 5%
6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4%；郭立华 10%；贺铁锤 5%；任建平 3%；许松针 1%；吴永新 1%；邢兵 2%；董海兵 1%；许丹丹 1%；肖益兰 1%；竺磊 1%
7	北京绿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谭汇师 30%
8	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张莉 30%
9	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46.5%；花冬梅持股 22.5%；刘军亮持股 20%；尹家楼持股 5.5%；李向敏持股 3%；刘建民持股 2.5%（刘铁斌与花冬梅系夫妻关系）
10	山东绿亨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51%；牛伯涛 30%；冯德美 5%；邢翠兰 5%；李庆华 5%；曲桂仙 4%
11	湖南绿亨世源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2%；刘雅兰持股 18%；邹永忠 5%；文敏 5%
12	成都北农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李景钦持股 30%
13	澳大利亚南澳绿亨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60%；花冬梅持股 40%（刘铁斌与花冬梅系夫妻关系）
14	澳大利亚澳赛诗葡萄酒集团公司	刘铁斌持股 20%，刘扬持股 60%（其中刘铁斌与刘扬系父子关系），李燕妮 20%
15	澳大利亚澳赛斯食品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20%，花冬梅持股 20%，刘扬持股比例为 60%（其中刘铁斌与花冬梅系夫妻关系，刘铁斌与刘扬系父子关系）

序号	名称	股权比例
16	北京绿亨农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 (2015 年 8 月 31 日已注销)
17	西安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 (2015 年 5 月 12 日注销)
18	南宁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 (2016 年 3 月 28 日将 70% 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人)

1、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 1 号院 4 号楼 1 层 102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3370821X6
成立时间	1998 年 08 月 19 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销售食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货物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农药（不含属于危险化学品的农药）； 出租办公用房 。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 ；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7 月 29 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技术开发：应用于农药产品。	技术开发：应用于蔬菜及种子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
	货物进出口：尚未开展任何货物进出口业务，实际控制人承诺不会经营与进出口蔬菜种子业务相似的业务。	货物进出口：尚未开展货物进出口业务，如果进出口业务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将会开展进出口蔬菜种子业务。
	出租办公用房：出租自有办公楼，数量较少。	出租办公用房：出租自有办公楼，数量较少。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2、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层202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83994741J
成立时间	2005 年 12 月 12 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饲料、农药（不含属于危险化学品的农药）；出租办公用房；销售兽药（禁止经营兽用、预防用生物制品）。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技术开发是应用于兽药方面。	技术开发是应用于蔬菜及种子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
	出租办公用房：出租自有办公楼，数量较少。	出租办公用房：出租自有办公楼，数量较少。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3、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层201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857567825
成立时间	2009 年 03 月 09 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销售兽药（禁止经营兽用、预防用生物制品）；种植蔬菜。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

		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不同	不同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4、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1层102E号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号	110108010512728
成立时间	2007年09月24日

（2）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销售农药（不含属于危险化学品的农药）。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技术开发：应用于农药产品方面。	技术开发：应用于蔬菜及种子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5、北京天众农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1层102F号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号	110108010512865
成立时间	2007年09月24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北京天众农业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种植蔬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计算机技术培训；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农药（不含属于危险化学品的农药）、化肥、农业机械。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技术开发：应用于农药产品方面。	技术开发：应用于蔬菜及种子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
	货物进出口：尚未开展货物进出口业务，实际控制人承诺不会经营与进出口蔬菜种子业务相似的业务。	货物进出口：尚未开展货物进出口业务，如果进出口业务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将会开展进出口蔬菜种子业务。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6、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层201-2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05460025
成立时间	2013年10月08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	------------------	------

经营范围	经营保健食品(食品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 批发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23 日); 销售日用品; 货物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技术开发 、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投资管理; 会议服务。	技术开发 : 出租办公用房; 货物进出口 ; 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7 月 29 日); 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技术开发: 尚未开展此项业务, 今后开展此业务应用于食品等方面。	技术开发: 应用于蔬菜及种子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
	货物进出口: 红酒、橄榄油、奶粉等产品的进口业务。	货物进出口: 尚未开展货物进出口业务, 如果进出口业务相关手续办理完毕, 将会开展进出口蔬菜种子业务。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7、北京绿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 1 号院 4 号楼 2 层 202-A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48401948L
成立时间	2015 年 07 月 16 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北京绿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 资产管理。	技术开发; 出租办公用房; 货物进出口; 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7 月 29 日); 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不同	不同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	---------

8、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层201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30325123G
成立时间	2015 年 02 月 05 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销售酒、日用品、针纺织品、工艺品、服装、钟表、金属材料；经济贸易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食品。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货物进出口：红酒等产品的进口业务。	货物进出口：尚未开展货物进出口业务，如果进出口业务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将会开展进出口蔬菜种子业务。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9、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大港石化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73545752XE
成立时间	2002 年 3 月 19 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8%氟硅唑微乳剂加工；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480g/l 毒死蜱乳油、250g/l 丙环唑乳油、80%敌敌畏乳油、50%异稻瘟净乳油、200g/l 百草枯水剂、75%三环唑可湿性粉剂、8%氟硅唑微乳剂、35%福美双.烯酰吗啉可湿性粉剂、30%福美双.嘧霉胺悬浮剂、3%恶霉灵.甲霜灵水剂、20%四螨嗪悬浮剂、200 克/升虫酰肼悬浮剂、15%恶霉灵水剂、10%吡啶磺隆可湿性粉剂、50 克/升精喹禾灵乳油、73%炔螨特乳油、40%稻瘟灵乳油、1.4%复硝酚钠水剂、28%甲氰菊酯.辛硫磷乳油、100g/l 联苯菊酯乳油、58%代森锰锌.甲霜灵可湿性粉剂、90%三乙膦酸铝可溶粉剂、200 克/升丁硫克百威乳油、522.5g/l 毒死蜱.氯氰菊酯乳油、98%甲哌翁可溶粉剂、70%噁霉灵可湿性粉剂、50 克/升氟虫脲可分散液剂、25%噻嗪酮.异丙威可湿性粉剂、30%乙酰甲胺磷乳油、86.2%氧化亚铜可湿性粉剂、1.8%阿维菌素水乳剂、26.5%吡虫啉.敌敌畏乳油、10%灭蝇胺悬浮剂生产及销售；水溶性肥料生产、销售；汽车普通货运。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不同	不同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10、山东绿亨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济阳县崔寨镇开发区青宁工业园浮桥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256772599038

成立时间	2008年08月14日
------	-------------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山东绿亨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有机肥、微生物肥料、叶面肥、复混肥、冲施肥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不同	不同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11、湖南绿亨世源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湖南省韶山市韶山中路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3825809285763
成立时间	2011年8月23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湖南绿亨世源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兽用粉针剂、粉剂、散剂、预混剂、最终灭菌小容量注射剂（含中药提取）、最终灭菌大容量非静脉注射剂（含中药提取）、口服溶液剂（含中药提取）、非氯消毒剂（液体）、杀虫剂（液体）的制造和销售。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不同	不同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12、成都北农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成都市锦江区晨辉东路 209 号附 52 号 27-2 幢 1 楼 1 号
法定代表人	李景钦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4681836953U
成立时间	2008 年 12 月 16 日
状态	正在办理注销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成都北农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农业科学研究；销售肥料（不含化肥）。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7 月 29 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不同	不同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13、澳大利亚南澳绿亨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英文名称	South Australia Luheng Pty Ltd.
公司住所	661 Port Road Wooddville Park SA 5011
法定代表人	刘铁斌
注册资本	250 元澳币
注册号	143007392
成立时间	2011 年 04 月 13 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澳大利亚南澳绿亨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亚洲蔬菜种植与销售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销售的产品来源于澳大利亚农场种植的蔬菜，种植蔬菜的种子来源于澳大利亚，主要为澳大利亚阿德莱德的超市供应蔬菜。	销售食品：销售公司蔬菜、水果等技术研发的副产品，面对客户群体是国内客户。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14、澳大利亚澳赛诗葡萄酒集团公司

（1）基本情况

英文名称	Australia Auscess Wine Group Pty Ltd.
公司住所	11 Gilpipi Avenue,Edwardstown SA 5039
法定代表人	刘扬
注册资本	100 元澳币
注册号	166446304
成立时间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澳大利亚澳赛诗葡萄酒集团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葡萄酒出口贸易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不同	不同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15、澳大利亚澳赛斯食品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英文名称	Australia Auscess Food Pty Ltd
公司住所	11 Gilpipi Avenue,Edwardstown SA 5039
法定代表人	刘扬
注册资本	100 元澳币
注册号	166446359
成立时间	2013 年 10 月 25 日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澳大利亚澳赛斯食品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食品出口贸易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07 月 29 日）；销售食品。
业务性质、客户对象、市场差别	食品出口贸易：开展出口业务中的产品是奶粉、橄榄油、蜂蜜等产品。	销售食品：蔬菜、水果等技术研发的副产品。
可替代性	不存在替代关系	
结论	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 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控制的公司

姓名	公司任职	控制公司	股权比例	经营状态
赵涛	董事兼副总经理	寿光瑞诚种业有限公司	赵涛持有 100%	2015 年 12 月 4 日 注销
孟蕾	董事	寿光中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孟蕾持有 100%	2015 年 12 月 4 日 注销

1、寿光瑞诚种业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寿光市区新兴街南新天地广场 3-01 号
法定代表人	赵涛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号	370783200068468
成立时间	2014年5月21日
经营状态	注销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寿光瑞诚种业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销售：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 种植、销售：蔬菜；蔬菜种子的研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 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 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 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 日）；销售食品。
结论	存在同业竞争	
解决措施	2015年12月4日注销	

2、寿光中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公司住所	寿光市区新兴街南新天地广场
法定代表人	孟蕾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号	370783200091805
成立时间	2004年9月2日
经营状态	注销

(2)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名称	寿光中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绿亨科技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咨询、推广；种植、销售：蔬 菜；零售：不再分装的农作物包装种子、 化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开发；出租办公用房；货物进 出口；批发、零售大白菜种子、西 瓜种子、蔬菜种子（农作物种子经 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07月29 日）；销售食品。
结论	存在同业竞争	
解决措施	2015年12月04日注销	

（三）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权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股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若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4、本人承诺不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如因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承诺向公司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5、本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6、本承诺函构成对本人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关联方的担保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审批权限和召集、表决程序，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回避制度及相关决策未能有效执行的救济措施，可以有效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主要规定如下：

1、《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第七十五条的规定

第三十四条：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七十五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如公司股东均与审议的关

联事项存在关联关系，关联股东无需回避，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声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2、《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

第六条：公司对外投资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下的，由公司董事长决定。

第七条：公司对外投资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至 500 万元以下的，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第八条：公司对外投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情况

详见“第四节 公司的财务”之“十一、报告期内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七）关联交易决策执行程序”与“第四节 公司的财务”之“十一、报告期内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八）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刘铁斌	董事、总经理	37,546,100	52.329	直接
2	乐军	董事、副总经理	5,338,000	7.440	直接
3	赵涛	董事、副总经理	9,600,000	13.380	直接
4	刘铁英	董事	2,887,700	4.025	直接
5	孟蕾	董事	800,000	1.115	直接
6	董海波	董事	1,029,900	1.435	直接
7	姚新峰	董事	400,000	0.557	直接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8	赵梅花	监事	710,000	0.990	直接
9	惠岸	监事	800,000	1.115	直接
10	杨业圣	监事	480,000	0.669	直接
11	郭志荣	高级管理人员	80,000	0.111	直接
12	陈亚曼	—	2,400,000	3.345	直接
	合计	—		86.511	—

注：陈亚曼系乐军的配偶。

除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刘铁斌与董事刘铁英系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函》。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过重要协议。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刘铁斌	董事长兼总经理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天众农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绿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山东绿亨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湖南绿亨世源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成都北农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同一实际控制人
赵涛	董事兼副总经理	寿光绿亨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寿光瑞诚种业有限公司(2015年12月4日注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公司
孟蕾	董事	寿光绿亨	监事	全资子公司
		寿光中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2月4日注销)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公司
惠岸	监事	寿光绿亨	技术人员	全资子公司
姚新峰	董事	寿光绿亨	业务副总	全资子公司

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内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未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化情况

时间	董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04.09	刘铁斌为执行董事	--
2016.08	刘铁斌、乐军、赵涛、刘铁英、孟蕾、董海波、姚新峰	有限公司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重新选举了董事会成员。

（二）监事变化情况

时间	监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07.10	刘铁英	由花冬梅变更为刘铁英
2016.08	赵梅花、惠岸、杨业圣	有限公司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重新选举了监事会成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化情况

时间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变动原因
2004.09	乐军	—	刘铁英	—	—
2016.08	刘铁斌	乐军、赵涛	郭志荣	刘莹	有限公司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九、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所在辖区派出所出具的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诚信的情形：

- 1、本人最近二年内没有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2、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正处于调查中尚无定论的情况；

3、本人最近二年内未对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

4、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5、本人不存在任何对公司不利的对外投资情形；

6、本人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7、本人不存在其他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8、不存在公司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以下情形：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20903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0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44,620.06	14,817,913.04	928,276.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47,494.28	365,360.59	-
预付款项	6,155,373.35	1,726,371.89	413,174.9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4,075.39	648,608.31	3,363.87
存货	36,340,135.93	41,435,976.09	7,443,594.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4,011,699.01	58,994,229.92	8,788,409.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6年0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	60,598.24
投资性房地产	24,875,300.97	25,153,679.73	-
固定资产	29,293,840.51	30,478,979.28	41,802,933.56
在建工程	10,206,733.52	7,996,544.05	3,256,58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25,561.54	3,878,114.03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899.87	152,060.74	47,49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321,336.41	67,659,377.83	45,167,611.79
资产总计	122,333,035.42	126,653,607.75	53,956,021.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38,694.25	15,482,860.90	2,536,798.00
预收款项	2,218,524.26	1,746,845.82	1,511,446.60
应付职工薪酬	705,739.87	613,850.39	172,970.75
应交税费	113,678.30	49,455.91	169,304.14
应付利息	106,919.43	-	-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24,513.29	23,644,759.19	31,798,842.9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08,069.40	41,537,772.21	36,189,362.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项目	2016年0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3,983,556.01	4,170,520.43	4,534,090.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83,556.01	4,170,520.43	4,534,090.91
负债合计	33,991,625.41	45,708,292.64	40,723,453.39
股东权益：			
股本	71,750,000.00	33,994,6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394,683.13	34,394,683.13	5,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2,497.44	932,497.44	245,741.93
未分配利润	15,264,229.44	11,623,534.54	2,986,825.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8,341,410.01	80,945,315.11	13,232,567.85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88,341,410.01	80,945,315.11	13,232,567.8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22,333,035.42	126,653,607.75	53,956,021.24

（二）利润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35,461,938.96	56,394,992.44	23,492,730.88
减：营业成本	11,765,530.74	30,683,653.12	15,187,947.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260.49	47,873.35	6,436.09
销售费用	5,113,101.36	7,974,302.28	2,755,906.25
管理费用	3,377,788.12	5,996,041.16	3,449,889.61
财务费用	144,047.93	-7,877.78	-498.89
资产减值损失	46,428.08	19,229.51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1,230.56	3,07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230.56	3,078.76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4,980,782.24	11,660,540.24	2,096,129.52
加：营业外收入	527,264.64	476,290.48	436,284.05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7,600.22		
减：营业外支出	0.02	2,765,253.32	34,157.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971.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08,046.86	9,371,577.40	2,498,256.35
减：所得税费用	99,504.17	48,113.27	177,509.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08,542.69	9,323,464.13	2,320,747.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08,542.69	9,323,464.13	2,320,747.33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提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额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08,542.69	9,323,464.13	2,320,747.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08,542.69	9,323,464.13	2,320,747.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35	1.8647	0.464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35	1.8647	0.4641

（三）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80,055.63	55,979,981.76	24,969,177.4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1,178.03	753,316.65	578,177.77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01,233.66	56,733,298.41	25,547,35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46,145.40	32,392,838.60	12,820,425.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82,581.29	3,709,200.94	2,330,792.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296.59	1,017,783.81	258,972.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4,247.78	9,491,586.24	3,593,848.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04,271.06	46,611,409.59	19,004,03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6,962.60	10,121,888.82	6,543,31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9,367.6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00	-	13,676.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	39,367.68	13,676.92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8,592.99	16,934,665.49	5,383,58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592.99	16,934,665.49	5,383,58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592.99	-16,895,297.81	-5,369,906.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5,400.00	57,994,6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5,400.00	57,994,600.00	86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14,827.79	-	-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922,302.49	37,423,744.25	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37,130.28	37,423,744.25	4,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1,730.28	20,570,855.75	-3,63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77	122.51	34.13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3,433.44	13,797,569.27	-2,461,555.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25,845.32	928,276.05	3,389,831.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52,411.88	14,725,845.32	928,276.05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

2016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994,600.00	34,394,683.13	932,497.44	11,623,534.54	80,945,315.11	80,945,315.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994,600.00	34,394,683.13	932,497.44	11,623,534.54	80,945,315.11	80,945,315.1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55,400.00	-34,000,000.00	-	3,640,694.90	7,396,094.90	7,396,094.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08,542.69	15,408,542.69	15,408,542.69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755,400.00	-34,000,000.00	-	-	3,755,400.00	3,755,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7,755,400.00				37,755,400.00	37,755,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34,000,000.00			-34,000,000.00	-34,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11,767,847.79	-11,767,847.79	-11,767,847.79
1. 提取盈余公积					-	-

项目	2016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11,767,847.79	-11,767,847.79	-11,767,847.79
3. 其他					-	-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1,750,000.00	394,683.13	932,497.44	15,264,229.44	88,341,410.01	88,341,410.01

2015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245,741.93	2,986,825.92	13,232,567.85	13,232,56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其他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245,741.93	2,986,825.92	13,232,567.85	13,232,567.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994,600.00	29,394,683.13	686,755.51	8,636,708.62	67,712,747.26	67,712,74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23,464.13	9,323,464.13	9,323,464.13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994,600.00	29,394,683.13	-	-	58,389,283.13	58,389,283.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994,600.00				28,994,600.00	28,994,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4,683.13			394,683.13	394,683.13
4. 其他		29,000,000.00	-	-	29,000,000.00	29,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686,755.51	-686,755.51	-	-
1. 提取盈余公积			686,755.51	-686,755.51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3. 其他					-	-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994,600.00	34,394,683.13	932,497.44	11,623,534.54	80,945,315.11	80,945,315.11

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43,900.13	867,920.39	5,911,820.52	5,911,82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43,900.13	867,920.39	10,911,820.52	10,911,820.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01,841.80	2,118,905.53	2,320,747.33	2,320,74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0,747.33	2,320,747.33	2,320,747.33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4. 其他				-	-	-
（三）利润分配	-	-	201,841.80	-201,841.8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841.80	-201,841.80	-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
3. 其他					-	-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4. 其他					-	-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	-
2. 本期使用					-	-
（六）其他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000,000.00	245,741.93	2,986,825.92	13,232,567.85	13,232,567.85

(五) 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2016年0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74,587.04	5,509,568.70	492,941.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47,494.28	365,360.59	-
预付款项	4,715,268.12	633,370.00	260,324.0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9,402.11	382,066.87	3,363.87
存货	20,283,652.82	22,543,447.96	5,083,583.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760,404.37	29,433,814.12	5,840,213.6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057,503.09	-	60,598.24
投资性房地产	24,875,300.97	25,153,679.73	-
固定资产	21,602,909.28	22,364,375.31	37,140,664.21
在建工程	251,220.00	-	-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329.96	41,514.98	-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899.87	152,060.74	47,49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0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946,163.17	47,711,630.76	37,248,762.44
资产总计	111,706,567.54	77,145,444.88	43,088,976.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36,396.55	6,056,639.90	1,141,798.00
预收款项	1,598,024.26	1,401,785.82	1,506,446.60
应付职工薪酬	432,124.42	456,526.22	172,970.75
应交税费	52,766.39	18,910.23	97.17
应付利息	106,919.43	-	-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3,489.29	20,254,147.83	27,203,496.4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519,720.34	28,188,010.00	30,024,808.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83,556.01	4,170,520.43	4,534,090.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83,556.01	4,170,520.43	4,534,090.91
负债合计	32,503,276.35	32,358,530.43	34,558,899.85
股东权益：			
股本	71,750,000.00	33,994,6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52,186.22	394,683.13	-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32,497.44	932,497.44	245,741.93
未分配利润	6,068,607.53	9,465,133.88	3,284,334.31

项目	2016年0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9,203,291.19	44,786,914.45	8,530,076.24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79,203,291.19	44,786,914.45	8,530,076.2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1,706,567.54	77,145,444.88	43,088,976.09

(六) 利润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141,061.96	43,748,637.44	16,659,060.88
减：营业成本	8,276,049.48	23,424,029.73	10,011,938.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260.49	47,873.35	6,436.09
销售费用	3,421,645.11	6,692,216.86	2,002,278.88
管理费用	2,078,799.16	4,361,133.06	3,056,580.09
财务费用	151,316.06	-4,738.28	-892.23
资产减值损失	46,428.08	19,229.51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1,230.56	3,07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230.56	3,078.76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6,132,563.58	9,187,662.65	1,585,798.12
加：营业外收入	207,964.42	476,290.48	436,284.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0.02	2,765,253.32	18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40,527.98	6,898,699.81	2,021,896.17
减：所得税费用	70,104.11	31,144.73	3,478.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70,423.87	6,867,555.08	2,018,417.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70,423.87	6,867,555.08	2,018,417.97
少数股东损益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提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额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70,423.87	6,867,555.08	2,018,417.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70,423.87	6,867,555.08	2,018,417.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68,738.63	44,028,566.76	18,165,507.4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797.94	740,524.34	567,260.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79,536.57	44,769,091.10	18,732,76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65,495.03	19,501,398.58	9,044,657.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54,407.21	3,062,324.90	1,885,078.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196.73	822,410.60	245,80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1,722.14	7,707,759.64	2,935,136.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42,821.11	31,093,893.72	14,110,67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715.46	13,675,197.38	4,622,09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39,367.6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9,367.68	-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403.00	1,581,651.60	2,331,79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23,403.00	1,581,651.60	2,331,79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23,403.00	-1,542,283.92	-2,331,794.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5,400.00	28,994,6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8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005,400.00	28,994,600.00	86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13,930.22	-	-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39,691.13	36,111,009.04	4,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53,621.35	36,111,009.04	4,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51,778.65	-7,116,409.04	-3,63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77	122.51	34.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4,981.66	5,016,626.93	-1,344,668.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09,568.70	492,941.77	1,837,60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74,587.04	5,509,568.70	492,941.77

(八) 股东权益变动表 (母公司)

2016年1-6月

单位：元

2016年1-6月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994,600.00	394,683.13	932,497.44	9,465,133.88	44,786,914.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994,600.00	394,683.13	932,497.44	9,465,133.88	44,786,914.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755,400.00	57,503.09	-	-3,396,526.35	34,416,376.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70,423.87	6,270,423.87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755,400.00	57,503.09	-	-	37,812,903.0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7,755,400.00				37,755,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57,503.09			57,503.09
（三）利润分配	-	-	-	-9,666,950.22	-9,666,950.22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9,666,950.22	-9,666,950.22
3. 其他					-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2016年1-6月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1,750,000.00	452,186.22	932,497.44	6,068,607.53	79,203,291.19

2015 年度

单位：元

2015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245,741.93	3,284,334.31	8,530,076.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245,741.93	3,284,334.31	8,530,076.2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994,600.00	394,683.13	686,755.51	6,180,799.57	36,256,838.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67,555.08	6,867,555.08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994,600.00	394,683.13	-	-	29,389,283.1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994,600.00				28,994,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4,683.13			394,683.13
4. 其他			-		-
（三）利润分配	-	-	686,755.51	-686,755.51	-
1. 提取盈余公积			686,755.51	-686,755.51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2015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 其他			-	-	-
（五）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994,600.00	394,683.13	932,497.44	9,465,133.88	44,786,914.45

2014 年度

单位：元

2014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43,900.13	1,467,758.14	6,511,658.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	43,900.13	1,467,758.14	6,511,658.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01,841.80	1,816,576.17	2,018,417.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18,417.97	2,018,417.97
（二）股东（或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或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201,841.80	-201,841.80	-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841.80	-201,841.80	-
2. 对股东（或所有者）的分配					-
3. 其他					-
（四）股东（或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014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245,741.93	3,284,334.31	8,530,076.24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三、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

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

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

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

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

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

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一）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帐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10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

金流量测算相关。

A.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应收款项期末实际账龄
其他风险组合	各类押金保证金、员工备用金、主管部门应退税款、应收员工保障房租金、员工社保、关联方往来

B.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含 2 年)	10	10
2-3 年 (含 3 年)	30	30
3-4 年 (含 4 年)	50	50
4-5 年 (含 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

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

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

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

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

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十六）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45	5.00	2.11-9.50
生产经营设备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10	5.00	9.50
办公家具、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3.00-5.00	19.00-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八）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

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九）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

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二）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三）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收入的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在提供劳务、销售商品、让渡资产使用权等日常经营活动中形成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商品（种子）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

（1）销售商品（种子）收入

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确认方法：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客户下达的订单，由生产仓储部门生产后，组织快递发货或由客户自提，财务部根据生产仓储部门提交的《出库单》、快递或自提签收单据，在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具体确认方法：公司根据租赁合同，在租赁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3）技术服务收入：在服务提供完毕，得到客户验收认可后确认收入。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可以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否则按

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还需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二十六）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

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七）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八）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另外，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4年1月1日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根据修订后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单独列报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	3,955,374.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55,374.96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毛利率（%）	66.82	45.59	35.35
净资产收益率（%）	18.43	52.39	19.22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56	52.21	20.62
每股收益（元/股）	0.2335	1.8647	0.4641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2260	1.3672	0.31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6	0.30	1.3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1.78	293.27	——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0	1.26	2.01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7.79	36.09	75.48
流动比率	3.60	1.42	0.24
速动比率	0.77	0.38	0.03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3	2.38	2.65

注：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四、管理层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说明如下：

- 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4、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6、净资产收益率

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基本每股收益

计算公式参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基本每股收益= $P0\div S$ ， $S=S0+S1+Si\times Mi\div M0-Sj\times Mj\div M0-Sk$ 。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S0+S1+Si\times Mi\div M0-Sj\times Mj\div 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9、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数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型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16年1-6月				
项目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4,787,626.55	98.10	11,406,003.28	96.94
其中：种子销售收入	34,787,626.55	98.10	11,406,003.28	96.94
其他业务收入	674,312.41	1.90	359,527.46	3.06
其中：租赁收入	622,425.51	1.76	359,527.46	3.06
技术服务收入	51,886.90	0.15		
合计	35,461,938.96	100.00	11,765,530.74	100.00
2015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55,579,750.50	98.55	30,036,999.46	97.89
其中：种子销售收入	55,579,750.50	98.55	30,036,999.46	97.89
其他业务收入	815,241.94	1.45	646,653.66	2.11
其中：租赁收入	785,883.45	1.39	646,653.66	2.11
技术服务收入	29,358.49	0.05		
合计	56,394,992.44	100.00	30,683,653.12	100.00
2014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3,377,800.88	99.51	15,093,365.96	99.38
其中：种子销售收入	23,377,800.88	99.51	15,093,365.96	99.38
其他业务收入	114,930.00	0.49	94,581.10	0.62
其中：租赁收入	114,930.00	0.49	94,581.10	0.62
技术服务收入				
合计	23,492,730.88	100.00	15,187,947.06	100.00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23,492,730.88元、56,394,992.44元、35,461,938.96元，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140.05%，2016年1-6月已经完成2015年度收入的62.88%，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蔬菜种子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占当期营业收入的99.51%、98.55%、98.10%，主营业务突出，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137.75%，这主要是由于公司前些年开始研发的新品种在最近几年陆续商品化上市，公司迅速扩招人员加大市场推广力度，迅速开辟新市场，建立了庞大的销售网点，截止到目前，公司在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开辟了超过4,000家经销网点或终端种植户，公司目前在售的蔬菜种子品种大类近30个，细分品种超过400个。快速扩张的销售网络与丰富的蔬菜种子新品种使公司销售收入逐年迅速增长。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出租办公楼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在总收入中的占比很小。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情况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番茄	19,134,555.55	55.00	18,594,467.37	33.46	6,048,710.00	25.87
辣椒	5,558,976.00	15.98	13,616,859.25	24.50	5,363,153.00	22.94
白菜	2,571,300.00	8.09	6,781,219.60	12.20	2,795,081.80	11.96
架豆	1,145,112.87	3.29	1,460,398.01	2.63	209,500.00	0.90
黄瓜	1,132,452.00	3.26	4,211,833.23	7.58	3,979,555.08	17.02
南瓜	653,895.55	1.88	1,414,074.04	2.54	605,925.00	2.59
豇豆	603,725.20	1.74	1,131,914.02	2.04		
花菜	569,411.00	1.64	370,707.28	0.67	446,000.00	1.91
其他	3,418,198.38	9.83	7,998,277.72	14.39	3,929,876.00	16.81
合计	34,787,626.55	100.00	55,579,750.50	100.00	23,377,800.88	100.00

报告期内番茄、辣椒、白菜三类品种在公司收入占比中较高，三者合计金额能

占到公司销售收入的 60.00%以上，其中 2016 年 1-6 月三者收入占到了种子销售收入的 78.37%。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番茄收入占比分别为 25.87%、33.46%、55.00%呈逐步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番茄品种是目前公司最具优势的品种，为公司的收入增长做出了重要贡献。报告期内辣椒产品在销售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 22.94%、24.50%、15.98%，白菜产品在销售收入中的占比分别为 11.96%、12.20%、7.39%，2014 年度、2015 年度辣椒、白菜收入占比较为稳定，2016 年上半年占比有所下降主要是辣椒、白菜的销售增长速度不及番茄，番茄 2016 年上半年的销售收入已经超过了 2015 年度番茄全年的收入。

2015 年番茄、辣椒、白菜同比 2014 年分别增长 207.41%、153.90%、142.61%，三者作为公司的优势品种，为公司收入的迅速增长做出了主要贡献，这主要是由于公司在三者的研发投入相对较多，拥有的优势品种也相对较多，同时公司努力拓展了销售网络，加大了宣传推广力度。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情况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销售收入	占比 (%)
华东	12,521,964.41	36.00	17,525,293.06	31.53	5,904,344.75	25.26
华北	7,353,547.67	21.14	11,103,409.44	19.98	5,049,791.42	21.60
西北	5,169,150.00	14.86	8,997,254.20	16.19	3,752,784.75	16.05
西南	4,598,350.50	13.22	6,107,190.00	10.99	4,414,491.88	18.88
东北	2,244,734.55	6.45	3,673,496.00	6.61	938,715.16	4.02
华中	1,595,437.40	4.59	3,740,352.81	6.73	1,289,297.00	5.52
华南	1,233,034.50	3.54	3,701,712.50	6.66	469,015.15	2.01
外销	71,407.52	0.21	731,042.49	1.32	1,559,360.77	6.67
总计	34,787,626.55	100.00	55,579,750.50	100.00	23,377,800.88	100.00

公司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华东、华北、西北、西南地区，四个地区约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 80.00%以上，主要是因为上述区域是全国蔬菜的主要产区。母公司绿亨科技位于北京，子公司寿光绿亨位于山东，为公司开辟华北、华东这两大市场提供了地域便利，其中华东地区销售收入由 2014 年的 5,904,344.75 元增加至 2015 年的 17,525,293.06 元，增长率为 196.82%，华北地区销售收入由 2014 年的 5,049,791.42 元增加至 2015 年的 11,103,409.44 元，增长率为 119.88%，这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处的地域原因，所研发的新品种、优势品种更多的适合在上述区域销售。

现阶段公司外销主要是通过网络或展会的形式接触到客户，然后再通过外贸商进行销售，目前公司的外销仍处于探索期，所进行的销售大多是推广宣传性销售，不具有稳定性，也尚未获得较大的国外客户。

(4) 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类型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个人客户 (含合作社、个体工商户)	30,112,416.03	86.56	45,961,407.81	82.69	15,957,475.36	68.26
单位客户	4,675,210.52	13.44	9,618,342.69	17.31	7,420,325.52	31.74
合计	34,787,626.55	100.00	55,579,750.50	100.00	23,377,800.8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为个人客户，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个人客户占比分别为68.26%、82.69%、86.56%。个人客户占比逐渐增大，主要是公司所面对的市场是以个人客户为主的市场，在销售网络开拓过程中个人客户具有易开发、分布广、距终端市场近的特点，个人客户占比较大符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

(5) 公司现金收付款情况

报告期内，由于销售产品、采购原材料的特殊性，公司存在着大量的个人客户及部分个人供应商（制种农户），个人客户及供应商的存在是公司存在大量现金交易的主要原因。

1) 现金收款情况及必要性分析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现金收款（元）	3,157,899.00	30,022,729.14	17,774,665.7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元）	35,080,055.63	55,979,981.76	24,969,177.48
现金收款占比（%）	9.00	53.63	71.19

公司现金收款交易系客户以现金结算方式购买种子支付货款时形成的，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现金收款占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现金的比例分别为71.19%、53.63%、9.00%，现金结算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以个体经销商和农户居多，考虑到部分客户的特殊性及其汇款需求、银行结算支付体系中对公

性质汇款在营业时间和办理网点等方面的局限性的客观因素，个人客户经常携带现金进行款项支付。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加强收款管理，积极取得客户的理解与支持，要求与客户、供应商的大额款项结算全部通过对公账户进行，目前公司现金收款比例已经降低到10%以下，公司将进一步采取措施以降低现金收款比例。

2) 现金付款情况及必要性分析

报告期存货采购付现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存货采购现金付款（元）	91,937.46	4,525,440.65	1,109,058.00
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元）	22,246,145.40	32,392,838.60	12,820,425.16
现金付款占比（%）	0.41	13.97	8.65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因采购存货使用现金付款的金额占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的比例分别为8.65%、13.97%、0.41%，目前公司基本杜绝了大额现金付款情形。

3) 现金交易的内部控制

为了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防范财务风险，规范财务核算，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

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规定，收入均存入指定账户，支出通过指定账户支付。部门或个人因公需要货币资金时，必须提供列明款项用途、金额、支付方式等内容的单据，如借款单据、付款申请、发票收据等；购买固定资产及大宗货物用款还应具备经济合同等相关证明，然后依次经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审核通过后，方可支付。

4) 公司的内控管理

①制定了规范完善的财务制度

公司一直在加强企业规范化管理，在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与执行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相关规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针对行业与企业自身特点，建立了一系列内控制度，并得到了有效贯彻执行。

公司制定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包括：《资金管理制度》、《成本管理办法》、《存货管理办法》、《报销管理办法》、《费用管理规定》等，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建立健全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②建立了科学有效的采购循环、生产循环及销售循环管理制度

A. 采购循环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控制制度》、《委托代繁管理制度》、《种子检验制度》、《不合格品控制制度》、《仓库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报销管理办法》等制度，公司通过对比筛选，严格选择制种基地和供应商，为提高种子或采购物资的品质，降低制种或进货成本提供了保证。公司的验收工作必须严格依照质量控制标准要求，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入库，对不合格的种子或采购物资要求及时退回至制种户或供应商。

B. 生产循环

公司每年度均根据市场需求及产品预测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同时制定了《种子出入库制度》、《种子加工包装操作规程》、《发货流程管理规定》等，从生产计划制定、安排领料、组织生产、出入库、加工包装到发货管理等流程方面，都制定了严格的内控制度，并对相关岗位施行了岗位分工，有效监控不相容岗位工作。

C. 销售循环

公司制定了《销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销售各环节各岗位的基本职责与工作流程，并在销售合同的审批、签订及发货审核、货款的确认、回款、销售退回货品的流程、销售业务经办人与单据开具、货款管理等环节明确了工作职责及相互制约要求与措施。

(6) 公司销售退回情况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本期销售金额（不含退货金额）（元）	35,293,052.55	55,869,714.23	23,377,800.88
本期销售退货金额（元）	505,426.00	289,963.73	
退货金额占比（%）	1.43	0.5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退货金额保持在相对较低水平，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一般采用先款后货方式进行销售，原则上不接受退货，只有遇到特殊情况，在种子质量不影响二次销售，且经适当审批后才允许退货。

(7) 发票开具与取得情况

1) 发票开具情况

在销售过程中，为节约人力资源及办公资源，公司通常根据单位客户和个人客户的需求按实际情况进行销售发票的开具。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发票开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开票收入	22,123,715.00	63.60%	18,858,697.50	33.93%	13,499,336.91	57.74%
2	未开票收入	12,663,911.55	36.40%	36,721,053.00	66.07%	9,878,463.97	42.26%
	合计	34,787,626.55	100.00%	55,579,750.50	100.00%	23,377,800.88	100.00%

公司与客户交易的内部控制：

①合同的签订

公司销售员在给客户报价后，根据实际情况与其进行商业谈判，并为之确认具体销售政策，包括品种、数量、价格、商业政策等，然后销售人员向部门负责人进行汇报，经部门负责人确认后，与之签订销售合同。

②发票开具与取得

销售业务人员根据客户的需要与要求，到财务开具发票，财务人员在核对出库单、发货单、金额等资料后如实进行发票的开具。

③结算方式

公司主要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以避免坏账发生，和确保现金流持续稳定。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货前销售员告知客户将款项汇至指定公司银行账户，款项收到后，销售人员安排发货，对于诚信度较高的老客户，在取得适当审批后，公司可以给予客户几个月不等的信用期，进行赊销销售。

2) 发票取得情况

在原材料散种采购过程中，对于单位类型的供应商，公司均要求其向公司开具发票，对于个人供应商（制种农户），由于其特殊性公司并未严格要求其向公司提供由税务局代开的发票，主要采取的是向制种农户开具种子回购收货确认单的形式。

报告期，未取得采购发票金额与向个人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	686,450.00	15,955,624.22	987,941.34
未取得采购发票的金额	612,850.00	15,247,717.02	987,941.34
差异	73,600.00	707,907.20	-

2014年度公司向个人采购的原材料散种均未取得发票，2015年度、2016年1-6月，向个人供应商采购金额大于未取得采购发票金额，主要是由于部分个人供应商向公司提供了税务局代开发票。报告期内，对于未向公司开具发票的个人供应商，公司均向其开具了种子回购收货确认单。

公司与供应商交易的内部控制：

①合同的签订

业务部门负责人根据当年制定的制种计划，在合理分配制种基地以及基地年度评估的基础上，选择合适的制种方案与其签订《代繁生产委托合同》，约定制种品种、采购数量、收种价格及质量标准等。

②发票开具与取得

经营过程中，对于单位供应商在最终结算时，均要求对方开具发票，对于制种农户，由于其特殊性公司并未严格要求其向公司提供由税务局代开的发票，主要采取的是向制种农户开具种子回购收货确认单的形式。

③结算方式

在委托代繁合同签订后，公司通常会预付部分货款，在种子收购时，公司会根据实际种植生产情况与供应商确定最终采购数量与金额，公司收种后对相关指标检

测完毕后，对于无质量问题的种子，公司与之办理最终结算，对不合格种子公司将办理退货手续进行退种，并与之确认后办理结算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1]113号）规定，公司从事批发和销售种子，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研发、繁育、销售的蔬菜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为种子产品销售收入，免交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并取得了相关税收减免备案文件，其中绿亨科技2014年-2016年享受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寿光绿亨2014年-2016年享受增值税减免优惠政策，2015年-2016年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寿光绿亨2015年前处于亏损阶段，未进行所得税减免优惠的申请）。公司其他收入已按相关规定缴纳了流转税和企业所得税。

（8）业务员代公司收款情况

2014年与2015年上半年，公司存在业务人员代收小额贷款情形，这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客户大部分位于农村，为方便开展偏远地区业务，公司规定业务人员在偏远地区出差期间，可以从客户处收取小额现金，以方便与客户的业务洽谈。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制定了《关于业务人员在偏远地区代收小额贷款的制度》，要求对于单个客户，业务人员代收货款的金额不得超过5000元，超过5000元的，不允许业务人员代收。业务人员收到客户货款后，要于返回公司后次日下班前将所收款项全额交到财务处，如有延迟交回的情况，公司将以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进行罚款处理，如在收现过程中出现收到假币情况，由业务人员自行承担。

为防止业务员挪用或侵吞公司款项，保证收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关于业务人员在偏远地区代收小额贷款的制度》规定：如果发现业务人员有挪用客户资金的行为，公司将予以通报并处以业务人员挪用金额每天百分之五的罚款，如果累

计出现三次以上的，属于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行为，立即与其解除劳动合同。如果公司发现员工有侵吞占用客户资金的，属于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行为，立即与其解除劳动合同，并将其移送司法机关。对于业务人员代收货款进行销售的，必须在货款交到财务后才能开具销售单，开单后发货前需由客服人员打电话向客户核实，核实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员代收货款的时间、金额、客户需要的商品品种、数量、发货地址等。

随着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为杜绝业务人员代收货款的风险，2015年6月30日公司发出了《关于杜绝业务人员代收货款的通知》，要求客户购货一律直接打入公司账户，禁止业务人员代收货款，如发现有业务人员代收货款情况，将严肃处理，公司2015年下半年业务人员代收货款问题逐渐减少，2016年公司已不存在业务人员代收货款行为。到目前为止，公司未发现业务人员挪用或侵吞占用客户货款情形。

2、营业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1) 按业务类型列示的营业毛利率如下：

单位：元

2016年1-6月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34,787,626.55	11,406,003.28	23,381,623.27	67.21
其中：种子销售收入	34,787,626.55	11,406,003.28	23,381,623.27	67.21
其他业务收入	674,312.41	359,527.46	314,784.95	46.68
其中：租赁收入	622,425.51	359,527.46	262,898.05	42.24
技术服务收入	51,886.90		51,886.90	100.00
合计	35,461,938.96	11,765,530.74	23,696,408.22	66.82
2015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55,579,750.50	30,036,999.46	25,542,751.04	45.96
其中：种子销售收入	55,579,750.50	30,036,999.46	25,542,751.04	45.96
其他业务收入	815,241.94	646,653.66	168,588.28	20.68
其中：租赁收入	785,883.45	646,653.66	139,229.79	17.72
技术服务收入	29,358.49		29,358.49	100.00
合计	56,394,992.44	30,683,653.12	25,711,339.32	45.59
2014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额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23,377,800.88	15,093,365.96	8,284,434.92	35.44
其中：种子销售收入	23,377,800.88	15,093,365.96	8,284,434.92	35.44

其他业务收入	114,930.00	94,581.10	20,348.90	17.71
其中：租赁收入	114,930.00	94,581.10	20,348.90	17.71
技术服务收入				
合计	23,492,730.88	15,187,947.06	8,304,783.82	35.35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5.35%、45.59%、66.82%，呈迅速增长趋势。

1) 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种子销售收入毛利率分别为35.44%、45.96%、67.21%，呈迅速增长趋势，这主要是由于公司集中向市场推出新品种，新品种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蔬菜种子具有更新迭代周期快的特点，一般的种子生命周期只有2年左右，而受市场欢迎的种子生命周期有3-5年，甚至更长。针对不同的蔬菜品种公司会综合考虑产品的特性、市场信息、前期推广情况、相似品种在市场上的表现情况等信息，有计划的向市场推出新品种。通常对于性状指标优良、预期能够长时间适应市场的品种，公司为迅速扩大市场，提升市场份额，通常在推广初期给予客户较大幅度的优惠，使产品迅速占领市场，如果新品种得到市场认可，公司将逐步取消优惠，提高新品种的销售单价，导致毛利率逐渐提高。对于普通品种，公司通常会结合相似品种在市场上的销售情况，直接参考相似品种进行定价，从而使新品种在推向市场时就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

其次是由于原材料散种采购量的加大，致使部分品种采购成本下降，在公司种子销售成本中原材料散种采购成本大约占成本的95%左右，原材料散种采购价格主要受种子产量和公司采购量的影响，采购量少或种子产量降低会造成制种农户的单位生产成本大幅提升，而蔬菜种子的产量与制种农户的经验技术、田间管理水平、农资质量、天气状况等多种因素密切相关，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的原材料散种采购成本具有一定的波动性。

主营业务毛利额、毛利率按品种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毛利额	毛利率(%)
番茄	14,564,472.41	76.12	8,276,247.69	44.51	1,407,685.43	23.27
辣椒	3,089,717.68	55.58	5,790,836.99	42.53	1,306,845.42	24.37
白菜	1,442,406.84	56.10	3,464,636.11	51.09	1,387,254.45	49.63

架豆	604,634.18	52.80	779,027.73	53.34	19,029.37	9.08
黄瓜	512,173.15	45.23	1,426,058.72	33.86	1,322,035.13	33.22
南瓜	408,248.59	62.43	721,844.25	51.05	175,843.29	29.02
豇豆	347,630.26	57.58	507,491.33	44.83		
花菜	389,545.85	68.41	179,806.80	48.50	180,029.18	40.37
其他	2,022,794.29	59.18	4,396,801.43	54.97	2,485,712.65	63.25
合计	23,381,623.27	67.21	25,542,751.04	45.96	8,284,434.92	35.44

番茄、辣椒、白菜作为公司的重要产品，为公司销售收入、毛利额的增长作出了重要贡献。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番茄毛利额分别占当期总毛利额的16.99%、32.40%、62.29%，主要是因为番茄是公司目前最具优势的品种，随着公司番茄品种的更新换代和客户对新品种的认可，公司番茄品种的销售获利能力逐步增强。报告期辣椒毛利额分别占当期总毛利额的15.77%、22.67%、13.21%，白菜毛利额分别占当期总毛利额的16.75%、13.56%、6.17%，白菜的毛利额占比逐渐降低，主要是由于番茄、辣椒在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毛利率也出现了明显上升。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番茄毛利率分别为23.27%、44.51%、76.12%，毛利率增幅较大，主要是番茄新品新种数量大幅增加，并得到市场认可所致，主要番茄品种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东风一号	30.89	5,105,242.48	86.38	26.62	1,622,417.49	32.78	46.38	472,506.47	16.84
甜贝贝	6.16	909,673.21	77.20	4.79	648,354.94	72.72			
美利坚	4.73	644,157.34	71.21	2.01	124,280.71	33.19			
吉达瑞	4.51	729,371.40	84.48	6.82	856,912.02	67.54			
威霸6号	4.18	502,436.97	62.87%	1.14	98,132.30	46.49			
巴菲特	3.42	592,995.64	90.58						
八喜	2.76	311,542.83	58.92	2.95	207,491.82	37.87			
威敌6号	2.72	295,965.45	56.96	1.72	197,800.93	61.90			

梅赛德斯	2.36	422,238.65	93.58						
圣桃6号	2.26	274,568.97	63.38	4.67	351,967.55	40.50			
粉特优	2.24	327,846.10	76.52	2.46	117,550.39	25.68			
威敌3号	1.28	110,809.66	45.15	4.46	260,917.44	31.44	20.50	282,106.05	22.75
粉珍珠	0.61	84,506.12	72.37	3.73	326,875.05	47.18			
蟠桃	0.04	5,748.52	71.15	3.80	243,234.69	34.41	31.30	543,089.79	28.69
蜜桃	0.03	5,841.63	89.87	3.03	259,648.87	46.07			
合计	68.19	10,322,944.97		68.21	5,315,584.20		98.18	1,297,702.31	

报告期内公司番茄种子的毛利率大部分都有所增长，其中东风一号、美利坚、粉特优等品种毛利率增幅较大。东风一号是公司番茄品种的主打产品，为迅速占领市场，公司在销售初期制定了较大优惠幅度，随着市场对东风一号的认可，该品种的获利能力逐步增强，毛利率由2014年度的16.84%增加至2016年的86.38%，销售额也由2014年度的2,805,420.00元增加至2016年上半年的5,910,115.00元。同时随着公司向市场推出品种的增多，公司已经不再过分依赖单一品种的市场表现，如甜贝贝、美利坚、吉达瑞等品种市场销售情况也在明显好转。

报告期内，随着辣椒新品种的推出，辣椒毛利率逐渐上升，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辣椒毛利率分别为24.37%、42.53%、55.58%，主要辣椒品种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销售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销售占比(%)	毛利额	毛利率
卓越二号	10.70	442,437.34	74.38						
亨椒龙悦	10.50	460,230.65	78.84	5.90	526,705.77	65.53			
亨椒1号	10.06	292,954.13	52.40	12.71	838,541.25	48.45	16.68	320,413.78	35.82
红圣202	6.56	148,470.79	40.73	2.91	143,255.10	36.11			
长城	4.63	149,267.05	57.97	4.09	329,411.67	59.12			
东方红二号	4.48	119,438.74	47.91	0.73	-3,203.29	-3.20			
亨椒999	4.42	83,664.01	34.07	2.52	97,329.41	28.41	12.90	153,303.69	22.16
亨椒冠龙	3.60	149,904.64	74.84	2.24	217,948.00	71.42			

金剑 208	2.44	51,766.98	38.15	17.33	574,562.09	24.35	14.18	194,631.80	25.59
亨椒 4 号	2.36	52,503.82	39.98	4.80	256,940.75	39.30	7.93	155,407.94	36.55
威胜	1.88	66,733.29	63.86	3.33	367,371.34	80.94	14.25	122,959.41	16.09
红圣 203	0.23	3,598.21	28.24	4.59	161,565.51	25.84			
亨椒 9 号	0.14	3,954.27	49.43	6.00	262,644.16	32.12	12.83	170,028.12	24.71
绿星				0.51	7,062.20	10.09	4.70	20,953.56	8.31
314				1.38	31,155.49	16.53	3.75	64,084.09	31.84
合计	62.01	2,024,923.92		69.07	3,811,289.45		87.22	1,201,782.38	

报告期内，亨椒 1 号、东方红二号等品种毛利率增幅较大，2015 年东方红二号毛利率为负值，主要是公司在初始销售阶段优惠幅度较大，长城、亨椒冠龙等品种毛利率变动不大，红圣 203、亨椒 4 号属于露地种植品种，农户种植效益相对较低，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白菜毛利率分别为 49.63%、51.09%、56.10%，毛利率水平稳中有升，主要白菜品种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占比 (%)	毛利额	毛利率 (%)	销售占比 (%)	毛利额	毛利率 (%)	销售占比 (%)	毛利额	毛利率 (%)
夏抗 20	19.09	254,106.53	51.76	9.93	294,706.35	43.76	32.55	455,618.58	50.08
春健王	8.34	152,899.52	71.30	4.07	171,009.76	62.03	8.99	122,163.74	48.59
特快列车	6.79	85,965.24	49.22	1.74	60,655.39	51.44			
京夏青	4.47	64,410.45	56.02	0.02					
改良青杂 3 号	4.05	55,326.56	53.19	3.27	119,729.24	53.92			
新华新 100	1.49	25,573.91	66.75	3.43	168,961.99	72.67			
春冠	1.41	22,441.39	62.00	8.95	321,894.33	53.06	9.27	129,701.31	50.08
华丽				3.16	110,885.98	51.72	20.03	200,563.98	35.82
油靛青梗				7.96	445,385.35	82.52	9.32	214,026.08	82.17
华春				5.24	168,827.06	47.55	4.50	58,481.21	46.52
华夏				8.96	168,849.44	27.78			
合计	45.64	660,723.61		56.73	2,030,904.90		84.66	1,180,554.90	

报告期内，春健王、春冠毛利率有一定上升，而夏抗 20、特快列车、改良青杂 3 号等其他品种变动不大，另外由于白菜种子下半年销售较多，2016 年 1-6 月部分品种尚未实现销售。

综上由于公司新品种的大量推出，并得到市场认可，使公司毛利率出现了大幅增长，由于蔬菜种子销售受外界影响因素较大，从单品来看，呈现出一定的波动性。随着公司向市场推出品种的增多，公司已经不再过分依赖单一品种的市场表现。

报告期公司主要品种收入、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品种	产品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1-6月	
			销售金额	毛利	销售金额	毛利	销售金额	毛利
1	番茄	东风一号	2,805,420.00	472,506.47	4,949,480.00	1,622,417.49	5,910,115.00	5,105,242.48
2	黄瓜	珍妮	821,460.00	128,607.21	1,536,010.00	434,986.03	542,960.00	255,528.02
3	番茄	美利坚			374,450.00	124,280.71	904,620.00	644,157.34
4	番茄	吉达瑞			1,268,825.00	856,912.02	863,400.00	729,371.40
5	番茄	蟠桃	1,893,000.00	543,089.79	706,890.16	243,234.69	8,080.00	5,748.52
6	番茄	威敌3号	1,240,200.00	282,106.05	829,827.11	260,917.44	245,412.00	110,809.66
7	辣椒	亨椒1号	894,500.00	320,413.78	1,730,825.20	838,541.25	559,111.00	292,954.13
8	香菜	罗马速生	805,000.00	546,677.25	686,517.00	425,326.73	172,269.00	82,697.02
9	辣椒	金剑208	760,610.00	194,631.80	2,359,479.46	574,562.09	135,693.00	51,766.98
10	番茄	圣桃6号			869,008.42	351,967.55	433,181.00	274,568.97
11	番茄	甜贝贝			891,527.00	648,354.94	1,178,325.00	909,673.21
12	南瓜	蜜本南瓜	558,900.00	160,344.89	836,134.40	369,511.08	39,154.00	14,879.03
13	番茄	威霸6号			211,060.42	98,132.30	799,130.00	502,436.97
14	架豆	YF长青2号100			140,819.16	56,564.12	716,537.40	294,496.28
15	辣椒	亨椒龙悦			803,710.39	526,705.77	583,728.00	460,230.65

蔬菜种子具有更新换代快的特点，一般的种子生命周期只有 2 年左右，而受市场欢迎的种子生命周期有 3-5 年，甚至更长。从上表可以看出，东风一号自从推出上市后迅速得到市场认可，销售收入由 2014 年度的 2,805,420.00 元，迅速增长为 2016 年 1-6 月的 5,910,115.00 元，成为了公司的明星产品。蟠桃销售收入由 2014 年度的 1,893,000.00 元，下降为 2016 年 1-6 月的 8,080.00 元以及罗马速生销售收入由 2014 年的 805,000.00 元，下降为 2016 年 1-6 月的 172,269.00 元，一方面是由于上述两个品种库存消耗完毕，出现暂时性缺货，另一方面是由于上述两个品种大量销售的季节在下半年。威敌 3 号销售收入由 2014 年度的 1,240,200.00 元下降为 2016 年 1-6 月的 245,412.00 元，主要是部分市场病虫害更替变化，导致该品种不再适应上述市场，公司前期已经根据威敌 3 号的市场表现进行了采购销售策略的调整，目前该品种仅有少量库存。威霸 6 号、YF 长青 2 号 100 自推出以来受到市场的认可，销售收入迅速增长，其中威霸 6 号由 2015 年度的 211,060.42 元，上升为 2016 年 1-6 月的 799,130.00 元，YF 长青 2 号 100 由 2015 年度的 140,819.16 元，上升为 2016 年 1-6 月的 716,537.40 元，有望成为公司近期的适销品种。亨椒 1 号、金剑 208、圣桃 6 号、蜜本南瓜等品种 2016 年上半年收入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上述品种主要集中在下半年销售所致。

综上，公司部分蔬菜品种表现出了明显的适销周期，因此公司要想保持持续的竞争力，需要具备持续推出新品种的能力。

公司目前储备的新品种多达 100 余种，均是在目标市场主产区完成抗性、产量、适应性等指标鉴定试验后纳入新品种库的，可以随时根据公司经营或市场情况进行商品化推广，公司储备新品种具有商品化率高的特点。

蔬菜作为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且不可替代的副食品，随着国民经济水平的提高，人们对蔬菜的需求日益提升，蔬菜产业因此得以快速发展。蔬菜种子作为“蔬

菜产业的芯片”，位居蔬菜种植产业链顶端，随着蔬菜产业的繁荣发展蔬菜种子行业正在并将持续发展。根据不同作物类别，蔬菜种子行业产品生命周期也有不同，少则一年多则十几年，一般情况下 3-5 年。影响蔬菜种子产品生命周期的外因包括自然环境、病虫害情况以及市场需求等；决定蔬菜种子产品生命周期的内因主要为蔬菜种子品种本身的抗逆性和抗病虫害能力以及丰产性、商品性等。一方面随着气候环境的变化蔬菜种子品种的抗逆性会逐年退化；另一方面伴随新型病虫害的发生及爆发，蔬菜种子品种的抗病虫害能力受到挑战，相应的品种生命周期随之缩短；同时，蔬菜产业的需求在时刻影响着市场对蔬菜种子品种商品性的判断，也在很大程度上对品种生命周期产生着影响。因此，蔬菜种子企业是否具有较强研发实力，能否持续不断地向市场推出适应自然气候条件、适应市场需求、抗逆性强、抗病虫害能力强的蔬菜种子品种严重关系到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和成长性。鉴于此，公司主要采取两方面措施来防范品种退化和病虫害突发以及市场需求变化带来的风险，以确保公司能够持续经营、长远发展：①采取蔬菜全品类作物的研发发展格局，以克服单一作物或少数作物难以应对的病虫害突发、市场需求迅速变化的风险；②公司研发一直紧贴市场最前端，做好市场监控和预测的情况下始终保持储备新品种新组合 100 个以上，随时应对品种退化、病虫害突发等风险。

2) 其他业务毛利率分析

目前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包括房屋租赁收入和技术服务收入，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房屋租赁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17.71%、17.72%、42.24%，公司 2016 年以前租赁收入毛利率较低，主要是公司以前用于出租的房屋并未一次性全部出租，造成资源闲置，导致毛利率水平较低，随着合同的执行和租赁价格的逐年递增，公司租赁收入毛利率还将进一步上升。

公司 2014 年无技术服务收入，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均为 100.00%，技术服务收入是公司人员在日常业务时，顺带为客户提供的额外服务，该类收入在公司的收入中占比中极小，公司未单独对其进行成本核算。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简称及代码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江淮园艺(833969)	36.00%	49.87%	58.04%
双星种业(838998)	70.30%	62.28%	51.44%
美奥种业(838036)	47.10%	42.40%	38.24%
上述三个公司平均毛利率	51.13%	51.52%	49.24%
绿亨科技	67.21%	45.96%	35.44%

注：安徽江淮园艺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3969，以下简称“江淮园艺”）于2007年4月24日成立，2015年10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要从事蔬菜种子研发、生产、销售。

河北双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8998，以下简称“双星种业”），于2006年12月5日成立，2016年8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要从事西瓜种子、甜瓜种子、葵花种子及其他农作物种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浙江美之奥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8036，以下简称“美奥种业”），于2006年6月27日成立，2016年8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主要从事瓜菜种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上述三个公司的平均毛利率保持在50.00%左右，但具体到单一公司层面，则呈现出不同的变化趋势。

江淮园艺主要从事蔬菜种子的研发、生产、销售，目前主要产品包括南瓜、西瓜、甜瓜、辣椒等蔬菜作物种子，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毛利率分别为58.04%、49.87%、36.00%，呈明显的下降趋势，2015年度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于：①受行业制种成本增加影响导致公司销售的蔬菜种子制种成本增加；②公司针对部分品种采取了降低去库存策略；③新开辟的产品开发业务成本较高；因此而拉动了公司毛利率的下降。毛利率在2016年上半年出现大幅下滑主要是由于部分主销品种上年度销售情况良好并消化了较大的种子库存，而种子生产季节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从而产生了部分品种的暂时性缺货，导致报告期内部分主销品种的销售下滑，进而导致毛利率下滑。

双星种业主要从事西瓜种子、甜瓜种子、葵花种子及其他农作物种子的研发、

生产、销售和服务，目前其主要产品包括西瓜、甜瓜、葵花等作物种子。2015年度、2014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62.28%、51.44%，毛利率增加了10.84%，主要是公司2015年与2014年相比业绩大幅增长，产生了规模效应，同时产品结构有所调整，综合毛利率上涨。2016年1-6月双星种业毛利率上升为70.30%，主要原因是产品结构的改善，新品种的销售额增长迅速。

美奥种业以代理销售为主，其产品主要包括青花菜、甜瓜、西瓜等，整体毛利率分别为38.24%、42.40%、47.10%，代理模式下的产品毛利率对比同行业其他公司具有相对稳定的特点。

相对于蔬菜种子行业的其他公司，公司具有产品种类齐全，产品更新换代快，销售网点数量多，获取市场信息快的优势。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大量丰富多样的蔬菜种子种质资源以及育种、繁种、制种等方面的经验。公司现行销售的蔬菜品种涵盖近30种作物种类，多达400余个品种，现有储备新品种多达100余种，已成为国内拥有较全蔬菜品种的蔬菜种子企业之一。同时公司根据品种适应性划分优势蔬菜分布区域，建立市场网络，全方位布点，建立了涵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开辟了超过4,000家经销网点或终端种植户，使公司能够直接对接市场，能够敏锐的识别市场潜在需求，并提前布局研发、储备新品种，公司通过不断推陈出新，向市场供应优质高产的蔬菜新品种，使公司获得了较高的毛利率。

蔬菜种子的新颖性、市场适应性、品种特性决定了其市场价值，蔬菜种子要想取得较高的毛利率就需要具备持续向市场提供优质高产蔬菜新品种的能力。一般一个好的杂交种子品种从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需要5-8年，而一般常规种子品种从发现或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也至少需要3-5年，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大量丰富多样的蔬菜种子种质资源和丰富的育种、繁种、制种经验，公司自主研发实力逐年增强。

2014年度公司毛利率相比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偏低，与美奥种业的38.24%相接近，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14年在销的品种相对较少，品种优势不强，单位采购成本相对较高所致。2015年随着公司集中推出新品种，采购数量的增加，公司的毛利率

也随之迅速上升，2016年1-6月公司毛利率达到了67.21%，接近了双星种业2016年上半年70.30%的毛利率，2016年上半年双星种业的毛利率较高主要由于其产品结构的改善，新种销售额增长迅速所致，2016年上半年江淮园艺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部分主销品种上年度销售情况良好并消化了较大的种子库存，而种子生产季节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从而产生了部分品种的暂时性缺货，导致报告期内部分主销品种的销售下滑，进而导致毛利率下滑。

3、公司各类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目前，公司收入包括种子销售收入、租赁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1) 种子销售收入：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客户下达的订单，由生产仓储部门生产后，组织快递发货或由客户自提，财务部根据生产仓储部门提交的《出库单》、快递或自提签收单据，在销售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以收回货款，销售商品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先款后货（预收款）销售模式的收入确认：公司主要采用先款后货方式进行销售，在该种方式下，只有公司收到了货款，公司才进行发货，公司一般在发货后确认收入。

具体流程为：首先由客户向公司打款，在业务人员与财务人员确认货款收到后，开具销货订单，然后由客服人员开具销货单，之后交由财务人员审核销货单与收款金额的匹配性，然后交给库房进行出库并开具出库单和组织发货，财务根据销货单、出库单、快递物流单或自提签收单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赊销销售模式的收入确认：采用赊销方式进行销售的，通常在客户收到货物后确认收入，为保证公司赊销客户能在发货当月收到货物，公司在每月25日之后不再进行赊销发货。

具体流程为：首先由业务人员开具销货订单，经业务部长审批签字后由客服人员开具销货单，经财务人员审核销货单后，交给库房进行出库并开具出库单和组织发货，发货后由客服人员与客户确认收货情况，在确认客户验收收货后，财务根据销货单、出库单、快递物流单或自提签收单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为保证公司赊销客户能在发货当月收到货物，公司在每月25日之后不再进行赊销发货。

直销模式与经销模式的收入确认：直销模式指公司将商品种子直接销售给最终种植户，经销模式指公司将商品种子销售给经销商，然后由经销商向最终种植户进行销售，上述两种模式的收入确认方法相同，具体方法参照先款后货销售模式与赊销销售模式的收入确认方法进行确认。

每年公司为给年底库存盘点留出充足的准备时间并及时清算各类往来，原则上在每年的12月25日之后就不再为客户进行发货，以保证公司年度结算的准确性与及时性，综上所述公司收入确认的原则方法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 租赁收入：公司根据租赁合同，在租赁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

(3) 技术服务收入：在服务提供完毕，得到客户验收认可后确认收入。

4、营业收入、盈利的变动趋势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5,461,938.96	56,394,992.44	140.05	23,492,730.88
营业利润	14,980,782.24	11,660,540.25	456.29	2,096,129.52
利润总额	15,508,046.86	9,371,577.40	275.12	2,498,256.35
净利润	15,408,542.69	9,323,464.13	301.74	2,320,747.33

2014年度、2015年度和2016年1-6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3,492,730.88元、56,394,992.44元和35,461,938.96元。2015年度的收入较2014年度增加32,902,261.56元，增幅140.05%，主要原因是公司2015年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拓展销售网络，集中向市场推出300余种蔬菜新品种所致。

公司2015年度营业利润11,660,540.24元，较2014年度增长456.29%，主要是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的销售网络、采购成本产生规模效应，使公司收入在大幅增长的同时，相关费用、采购成本并未同比例增长所致。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新品种的推出，公司的盈利能力继续增强，2016年1-6月公司销售收入35,461,938.96元，营业利润达到14,980,782.24元，超过了2015年度全年的营业利润，这主要得益于公司在收入增长的同时，营业毛利率仍在进一步扩

大和销售网络规模效应的显现。

公司2015年度利润总额9,371,577.40元，较2014年度增长6,873,321.05元，增幅为275.12%，与营业利润的增长幅度相比增幅较低，主要是公司在2015年因对质量下降或市场不再认可的品种进行集中清理发生种子报废2,715,184.67元。

（二）主要费用情况

1、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增幅(%)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5,113,101.36	14.42	7,974,302.28	14.14	189.35	2,755,906.25	11.73
管理费用	3,377,788.12	9.53	5,996,041.16	10.63	73.80	3,449,889.61	14.68
财务费用	144,047.93	0.41	-7,877.78	-0.01	1479.06	-498.89	-0.002
合计	8,699,277.97	24.53	13,962,465.66	24.76	125.01	6,205,296.97	26.41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期间费用占比分别为26.41%、24.76%、24.53%，总体变动不大。2015年度销售费用同比2014年度增长189.35%，主要是公司加大了销售推广力度，在收入迅速增加的同时各项费用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2015年度管理费用同比增长73.80%，小于销售费用的增长幅度，主要是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使各项管理成本的利用效率得到了大幅提高。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销售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2,501,588.53	2,459,820.41	1,050,822.50
广告宣传费	871,458.57	3,410,615.74	769,846.64
社保	417,247.50	675,273.80	399,224.38
差旅费	324,514.94	198,052.32	59,639.26
快递费	304,541.99	319,700.40	214,599.60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交通费	260,403.55	445,234.97	109,378.44
福利费	189,555.17	111,817.07	
招待费	122,282.50	112,424.75	26,943.22
通讯费	92,917.11	180,982.82	117,272.21
会议费	28,591.50	60,380.00	8,180.00
合计	5,113,101.36	7,974,302.28	2,755,906.25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社保、广告宣传费、差旅费等。

公司收入大幅增长的同时，销售费用也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2015年与2014年相比，人员工资增加1,408,997.91元，主要是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相应的销售人员成本也出现了大幅增长，2015年度公司广告宣传费同比增长2,640,769.10元，主要是为配合公司的销售推广，公司加大了广告宣传费的投入，社保、差旅费均由于市场推广力度的加大，也出现了不同程度的增长。

总体上由于公司销售推广力度的加大，公司销售费用出现了较大幅度的增长。

3、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管理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研发费用	1,535,111.01	1,828,706.27	1,323,637.92
工资	863,993.42	1,011,192.65	728,316.30
折旧	225,163.51	337,605.79	528,113.71
税费	183,981.19	120,498.88	198,154.08
社会保险费	144,958.20	86,402.60	60,864.14
交通费	99,308.16	236,490.53	41,975.74
福利费	99,297.12	96,323.30	71,892.70
中介费	92,430.70	218,476.30	
绿化费	68,000.00	220,768.00	
取暖费	65,325.20	21,345.00	81,879.00
水电费	59,600.37	190,703.93	148,273.31
办公费	52,965.53	185,223.63	31,865.41
会议费	47,585.00	271,100.00	7,560.00
业务招待费	46,307.70	294,678.12	52,173.21
维修费	30,592.00	354,379.09	-
品种鉴定费	25,000.00	36,000.00	-
物业费	14,316.36	17,535.19	92,359.56
差旅费	9,061.50	26,296.90	26,456.64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快递费	3,565.20	17,536.50	19,412.80
无形资产摊销	3,529.02	2,857.02	-
教育经费	3,150.00	25,200.00	600.00
租赁费	-		34,322.09
盘点盈亏	-299,029.95	346,999.78	-
其他	3,576.88	49,721.68	2,033.00
合计	3,377,788.12	5,996,041.16	3,449,889.61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工资、税费及相关折旧。

2015年度管理费用较2014年度增加2,546,151.55元，其中研发费2015年度比2014年度增加505,068.35元，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人员工资、研发基地折旧、租金、试验费以及相应的物料消耗等费用，研发费用的增长主要是人员工资、租金及折旧费用有所增加所致。2015年人工工资较2014年增加282,876.35元，主要是2015年为激励公司骨干员工，赵梅花、董海波、吴润华及李细爱等四名员工与原股东一起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增资，四人共计增加注册资本246.16万元，增资价格为1元人民币对应1元出资额，在模拟原股东增资后，公司每股净资产为1.160336元对应1元出资额，形成管理费用-工资-股份支付394,683.13元，上述激励对公司未来年度的业绩不造成影响。2016年上半年管理人员工资较高，主要是公司管理部门人员工资水平有所上升。2015年折旧较2014年减少190,507.92元，主要是公司办公楼部分用于出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所致。

总体上由于公司业务的迅速发展，管理费用出现了较大幅度增长。

4、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费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153,899.44		
减：利息收入	14,080.46	13,162.28	2,932.26
汇兑损失	72.77		
减：汇兑收益		122.51	34.13
手续费	4,156.18	5,407.01	2,467.50
合计	144,047.93	-7,877.78	-498.89

2016年1-6月利息支出153,899.44元，主要是向银行和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借款

支付的利息费用。

(三) 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因投资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确认投资收益 3,078.76 元, 2015 年度因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确认投资收益 -7,161.55 元, 2015 年因注销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产生投资损失 14,069.01 元。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17,600.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8,664.42	476,290.48	436,284.0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455,909.05	302,329.36
计入管理费用中的股份支付		-394,683.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999.98	-50,068.65	-186.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527,264.62	2,487,447.75	738,427.41
所得税影响额	29,400.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合 计	497,864.56	2,487,447.75	738,427.41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6.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2,604,531.93		114,905.82		2,489,626.11	与资产相关
农发设施配套	61,412.49		2,408.33		59,004.16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	1,077,292.77		54,112.70		1,023,180.07	与资产相关

项目	2016.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6.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提升建设项目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427,283.24		15,537.57		411,745.67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款		1,700.00	1,7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种业基地奖励款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70,520.43	201,700.00	388,664.42		3,983,556.01	

(续)

项目	2015.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2,834,343.58		229,811.65		2,604,531.93	与资产相关
农发设施配套	66,229.16		4,816.67		61,412.49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1,185,518.17		108,225.40		1,077,292.77	与资产相关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448,000.00		20,716.76		427,283.24	与资产相关
蔬菜补贴		112,720.00	112,72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534,090.91	112,720.00	476,290.48		4,170,520.43	

(续)

项目	2014.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3,064,155.22		229,811.64		2,834,343.58	与资产相关
农发设施配套	71,045.83		4,816.67		66,229.16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820,173.91	417,000.00	51,655.74		1,185,518.17	与资产相关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448,000.00			448,000.00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05,374.96	865,000.00	436,284.05		4,534,090.91	

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	-------------	--------	--------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7,600.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7,600.22		
政府补助	388,664.42	476,290.48	436,284.05
无法支付的款项	21,000.00	-	-
合计	527,264.64	476,290.48	436,284.05

2016 年 1-6 月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7,600.22 元，是寿光绿亨处置新天地广场房屋确认的营业外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114,905.82	229,811.65	229,811.64	与资产相关
农发设施配套项目	2,408.33	4,816.67	4,816.67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54,112.70	108,225.40	49,313.04	与资产相关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15,537.57	20,716.76	2,342.70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蔬菜补贴		112,72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款	1,7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种业基地奖励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8,664.42	476,290.48	436,284.05	

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3,971.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3,971.22
种子报废		2,715,184.67	
客户损失补偿金		50,000.00	
无法收回的款项			186.00
滞纳金		68.65	
其他	0.02		
合计	0.02	2,765,253.32	34,157.22

公司 2015 年因清理库存发生种子报废损失 2,715,184.67 元。

（四）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对应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1、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10 元/平方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1〕113号）规定，公司从事批发和销售种子，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8 号）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研发、繁育、销售的蔬菜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2016 年享受增值税和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2014 年-2016 年享受增值税减免优惠政策，2015 年-2016 年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政策。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库存现金	17,612.70	53,011.71	435,191.06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银行存款	8,596,679.02	14,638,333.61	493,084.99
其他货币资金	1,130,328.34	126,567.72	
合计	9,744,620.06	14,817,913.04	928,276.05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子公司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存放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的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为受限资金。2015年12月31日金额为92,067.72元,2016年6月30日金额为92,208.18元。剩余的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存放在支付宝账户内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1) 应收账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13,151.87	100.00	65,657.59	5.00	1,247,494.28
组合1: 账龄组合	1,313,151.87	100.00	65,657.59	5.00	1,247,494.28
组合2: 其他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313,151.87	100.00	65,657.59	5.00	1,247,494.28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	384,590.10	100.00	19,229.51	5.00	365,360.59

类别	2015.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1: 账龄组合	384,590.10	100.00	19,229.51	5.00	365,360.59
组合 2: 其他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84,590.10	100.00	19,229.51	5.00	365,360.59

注：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应收账款余额。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6.30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13,151.87	100.00	65,657.59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13,151.87	100.00	65,657.59	5.00

(续)

账龄	2015.12.31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84,590.10	100.00	19,229.51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84,590.10	100.00	19,229.51	5.00

注：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应收账款余额。

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余

额分别为 0.00 元、384,590.10 元、1,313,151.87 元，占各自当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00%、0.68%、3.70%，占比很小，主要是公司为防范应收账款坏账风险，一般采取先款后货方式进行销售。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元）
夏光训	非关联方	366,600.00	1 年以内	27.92	18,330.00
范海务	非关联方	70,000.00	1 年以内	5.32	3,500.00
李月萍	非关联方	57,606.00	1 年以内	4.39	2,880.30
王武	非关联方	56,300.00	1 年以内	4.29	2,815.00
李永泉	非关联方	53,860.00	1 年以内	4.10	2,693.00
合计		604,366.00		46.02	30,218.30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元）
夏光训	非关联方	113,600.00	1 年以内	29.54	5,680.00
刘永合	非关联方	65,750.00	1 年以内	17.10	3,287.50
李永泉	非关联方	53,000.00	1 年以内	13.78	2,650.00
孟深义	非关联方	34,420.00	1 年以内	8.95	1,721.00
刘佳利	非关联方	32,500.00	1 年以内	8.45	1,625.00
合计		299,270.00		77.82	14,963.5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为 604,366.00 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46.02%。公司一般采取先款后货方式进行销售，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销售比重较小。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欠款。

（三）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155,373.35	100.00	1,663,371.89	96.35	413,174.97	100.00
1至2年			63,000.00	3.65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6,155,373.35	100.00	1,726,371.89	100.00	413,174.97	100.00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413,174.97元、1,726,371.89元、6,155,373.35元，主要是公司预付的种子款和工程款。

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原因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非关联方	1,850,000.00	1年以内	30.06	种子款
酒泉庆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5,977.25	1年以内	29.83	种子款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16.25	种子款
李东文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4.87	种子款
山东隆元钢结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531.30	1年以内	4.18	工程款
合计		5,243,508.55		85.19	

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原因
山东寿光银洲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57.92	工程款
孙立东	非关联方	348,000.00	1年以内	20.16	种子款
安徽正远包装科	非关联方	63,000.00	1-2年	3.65	设备款

技有限公司					
胶州市东茂蔬菜研究所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2.90	种子款
哈尔滨名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00.00	1年以内	2.50	广告费
合计		1,504,200.00		87.13	

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原因
北京中经世纪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9,466.29	1年以内	21.65	物业费
海淀区房管局	非关联方	70,232.77	1年以内	17.00	租金
寿光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742.00	1年以内	15.91	设计费
安徽正远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00.00	1年以内	15.25	设备款
寿光市洛城党委	非关联方	29,041.91	1年以内	7.03	租金
合计		317,482.97		76.84	

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5,243,508.55元，占期末预付账款总额的85.19%。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中不含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分析

（1）其他应收款按风险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6.6.30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6.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24,075.39	100.00			524,075.39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其他风险组合	524,075.39	100.00			524,075.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24,075.39	100.00			524,075.39

(续)

单位: 元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48,608.31	100.00			648,608.31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其他风险组合	648,608.31	100.00			648,608.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648,608.31	100.00			648,608.31

(续)

单位: 元

类别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363.87	100.00			3,363.87
组合 1: 账龄组合					
组合 2: 其他风险组合	3,363.87	100.00			3,363.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					

类别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3,363.87	100.00			3,363.87

(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用金	82,124.86		156,467.38			
各类押金和保证金	254,988.00		294,715.00		880.00	
应收退税款	23,463.38		23,463.38		2,483.87	
应收员工保障房租	159,080.73		167,009.11			
员工社保	4,418.42		6,953.44			
合计	524,075.39		648,608.31		3,363.87	

本公司将各类押金保证金、员工备用金、主管部门应退税款、应收员工保障房租、员工社保、关联方往来定为其他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员工保障房租是公司为员工代垫的公租房的租金。

(3)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款项性质
寿光市建筑企业养老保障金管理站	非关联方	239,688.00	1年以内	45.74		保证金
北京国税局	非关联方	23,463.38	1年以内	4.48		应收退税款
张凯	非关联方	19,400.00	1年以内	3.70		备用金
潘丽行	非关联方	15,000.00	1年以内	2.86		押金
封立志	非关联方	15,000.00	1年以内	2.86		备用金
合计		312,551.38		59.64		

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款项性质
寿光市建筑企业养老保障金管理站	非关联方	239,688.00	1年以内	36.95		保证金
乐军	关联方	75,800.00	1年以内	11.69		备用金
刘永刚	非关联方	59,282.00	1年以内	9.14		备用金
北京国税局	非关联方	23,463.38	1年以内	3.62		应收退税款
潘丽行	非关联方	15,000.00	1年以内	2.31		押金
合计		413,233.38		63.71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款项性质
方圆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0.00	1年以内	26.16		保证金
北京国税局	非关联方	2,483.87	1年以内	73.84		应收退税款
合计		3,363.87		100.00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余额中不含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五)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16.6.30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35,689,453.38		35,689,453.38
周转材料	650,682.55		650,682.55
合计	36,340,135.93		36,340,135.93

(续)

项目	2015.12.31
----	------------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41,332,605.70		41,332,605.70
周转材料	103,370.39		103,370.39
合计	41,435,976.09		41,435,976.09

（续）

项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元）
原材料	7,168,764.55		7,168,764.55
周转材料	274,830.01		274,830.01
合计	7,443,594.56		7,443,594.56

公司的生产包装环节较为简单，一般采用即时生产即时发货的方式进行订单的处理，在提交销货单后，可以在当天完成生产，并进行发货，月末一般不会存在数量较大的完成包装或正在包装的种子。

公司存货主要为蔬菜原材料散种。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对存货进行计量，当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成本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可变现净值计量，同时按照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测试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通常依据种子的种植季节判断产品未来的销售时点，再通过公司管理层对业务未来行情走势的分析，预测未来产品的销售价格，通过产品生产数据取得至完成产成品尚需发生的成本，根据历史数据预测尚需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最后根据公式“产品的预计售价-至完成产成品的尚需发生的成本-预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计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对于市场价格持续下跌并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种子以及因产品更新换代已被市场趋于淘汰的种子，公司将重点测算其可变现净值，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或者将其直接做报废处理，以抽出更多的销售力量集中在公司的优势产品上。公司对于已霉烂变质的种子，将可变现净值定为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通过以上测试，公司期末存货未发生减值。

3、存货账龄明细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原材料散种库龄情况如下：

库龄	金额（元）	占比（%）
1 年以内	7,093,647.69	19.88
1-2 年	26,999,902.72	75.65
2-3 年	1,595,902.97	4.47
合计	35,689,453.38	100.00

报告期，公司原材料散种存货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为集中向市场推出新品种，进行了大规模的备货所致，公司大部分的存货来自 2015 年的采购，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库龄在 2 年以内的存货比例为 95.53%，原材料散种均处于正常的存储保管期。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原材料散种库龄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占比（%）
1 年以内	14,542,515.63	38.41
1-2 年	23,319,633.34	61.59
合计	37,862,148.97	100.00

2016 年 11 月 30 日库存与 2016 年 6 月 30 日相比，1 年以内的库存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采购的原材料散种在 2016 年下半年交货入库所致，由于农业生产的周期性，公司必须提前一个生产周期进行备货，用于满足次年的销售需求，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存货预计将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

4、存货期后销售情况

2016 年 7 月至 11 月公司销售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销售收入	39,027,526.22
销售成本	13,638,732.17
其中：直接材料成本	12,712,821.93
毛利率	65.05%

2016 年 7 月至 11 月公司完成销售 39,027,526.22 元，原材料散种（直接材料成本）领用销售出库 12,712,821.93 元，毛利率为 65.05%与 2016 年 1-6 月毛利率 67.21%相差不大，由于公司 2016 年下半年采购的原材料散种集中交货，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原材料散种余额为 37,862,148.97 元，库龄均在 2 年以内。

（六）长期股权投资

2016 年 6 月 30 日无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子公司						
二、合营企业						
三、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	60,598.24		39,367.68	-21,230.56		
合计	60,598.24		39,367.68	-21,230.5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二、合营企业					
三、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					
合计					

（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子公司					
二、合营企业					
三、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	57,519.48			3,078.76	
合计	57,519.48			3,078.76	

(续)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子公司					
二、合营企业					
三、联营企业					
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				60,598.24	
合计				60,598.24	

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系公司于2012年9月3日与5名村民联合设立的农业合作社，合作社已于2016年1月5日办理完成工商注销。

(七) 投资性房地产

2016年6月30日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6,117,951.35			26,117,951.35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26,117,951.35			26,117,951.3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964,271.62			964,271.62
2、本年增加金额	278,378.76			278,378.76
(1) 计提或摊销	278,378.76			278,378.76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4、年末余额	1,242,650.38			1,242,650.38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4,875,300.97			24,875,300.97
2、年初账面价值	25,153,679.73			25,153,679.73

2015年12月31日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26,117,951.35			26,117,951.3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6,117,951.35			26,117,951.3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26,117,951.35			26,117,951.3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964,271.62			964,271.62
(1) 固定资产转入	546,703.48			546,703.48
(2) 计提或摊销	417,568.14			417,568.1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964,271.62			964,271.6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5,153,679.73			25,153,679.73
2、年初账面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是公司出租的位于高里掌的办公房屋。

(八) 固定资产

2016年6月30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经营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0,963,058.33	1,964,648.00	1,695,400.49	354,093.00	34,977,199.82
2、本年增加金额	23,600.00			21,358.00	44,958.00
(1) 购置	23,600.00			21,358.00	44,958.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231,353.90				231,353.90
(1) 处置或报废	231,353.90				231,353.90
4、年末余额	30,755,304.43	1,964,648.00	1,695,400.49	375,451.00	34,790,803.9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909,276.42	847,726.06	606,990.05	134,228.01	4,498,220.54
2、本年增加金额	763,848.66	163,372.67	83,640.58	36,901.89	1,047,763.80
(1) 计提	763,848.66	163,372.67	83,640.58	36,901.89	1,047,763.80
3、本年减少金额	49,020.93				49,020.93
(1) 处置或报	49,020.93				49,020.93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经营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废					
4、年末余额	3,624,104.15	1,011,098.73	690,630.63	171,129.90	5,496,963.4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7,131,200.28	953,549.27	1,004,769.86	204,321.10	29,293,840.51
2、年初账面价值	28,053,781.91	1,116,921.94	1,088,410.44	219,864.99	30,478,979.28

(1) 2016年1—6月折旧额为1,047,763.80元；

(2) 2016年1—6月因购置增加固定资产原值金额为44,958.00元；

(3) 2016年1—6月因处置或报废减少固定资产原值231,353.90元，减少累计折旧49,020.94元。

(4) 期末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320,603.00元。

2015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经营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41,546,698.69	1,709,486.00	1,429,847.77	145,886.00	44,831,918.46
2、本年增加金额	15,534,310.99	255,162.00	265,552.72	208,207.00	16,263,232.71
(1) 购置	5,521,941.99	255,162.00	265,552.72	208,207.00	6,250,863.71
(2) 在建工程转入	10,012,369.00				10,012,369.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26,117,951.35				26,117,951.35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经营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6,117,951.35				26,117,951.35
4、年末余额	30,963,058.33	1,964,648.00	1,695,400.49	354,093.00	34,977,199.8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973,552.97	517,074.13	451,435.33	86,922.47	3,028,984.90
2、本年增加金额	1,482,426.93	330,651.93	155,554.72	47,305.54	2,015,939.12
(1) 计提	1,482,426.93	330,651.93	155,554.72	47,305.54	2,015,939.12
3、本年减少金额	546,703.48				546,703.48
(1)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546,703.48				546,703.48
4、年末余额	2,909,276.42	847,726.06	606,990.05	134,228.01	4,498,220.5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8,053,781.91	1,116,921.94	1,088,410.44	219,864.99	30,478,979.28
2、年初账面价值	39,573,145.72	1,192,411.87	978,412.44	58,963.53	41,802,933.56

(1) 2015 年折旧额为 2,015,939.12 元；

(2) 2015 年因购置增加固定资产原值金额为 6,250,863.71 元；在建工程转入金额为 10,012,369.00 元；

(3) 2015 年因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26,117,951.35 元，减少累计折旧 546,703.48 元。

(4) 期末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320,603.00 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经营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生产经营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1、年初余额	31,326,205.12	937,136.00	1,305,335.77	123,466.00	33,692,142.89
2、本年增加金额	10,220,493.57	772,350.00	237,400.00	22,420.00	11,252,663.57
(1) 购置	3,410,268.57	328,350.00	237,400.00	22,420.00	3,998,438.57
(2) 在建工程转入	6,810,225.00	444,000.00			7,254,225.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12,888.00		112,888.00
(1) 处置或报废			112,888.00		112,888.00
4、年末余额	41,546,698.69	1,709,486.00	1,429,847.77	145,886.00	44,831,918.46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858,719.15	331,025.62	378,955.55	67,080.82	1,635,781.14
2、本年增加金额	1,114,833.82	186,048.51	137,719.64	19,841.65	1,458,443.62
(1) 计提	1,114,833.82	186,048.51	137,719.64	19,841.65	1,458,443.62
3、本年减少金额			65,239.86		65,239.86
(1) 处置或报废			65,239.86		65,239.86
4、年末余额	1,973,552.97	517,074.13	451,435.33	86,922.47	3,028,984.9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9,573,145.72	1,192,411.87	978,412.44	58,963.53	41,802,933.56
2、年初账面价值	30,467,485.97	606,110.38	926,380.22	56,385.18	32,056,361.75

(1) 2014 年折旧额为 1,458,443.62 元；

(2) 2014 年因购置增加固定资产原值金额为 3,999,638.57 元；在建工程转入金额为 7,254,225.00 元；

(3) 2014 年因处置或报废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112,888.00 元，减少累计折旧 65,239.86 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房屋建筑物、生产经营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其中 2016 年 6 月 30 日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占全部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的 92.62%，主要包括公司办公楼及种子研发基地的农业设施等，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9,955,513.52		9,955,513.52	7,996,544.05		7,996,544.05	3,256,580.00		3,256,580.00
广西基地大棚工程	251,220.00		251,220.00						
合计	10,206,733.52		10,206,733.52	7,996,544.05		7,996,544.05	3,256,580.00		3,256,58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工程已接近尾声，预计 2016 年底可达到可使用状态，广西基地大棚工程已结转至固定资产。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1.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2014.12.31
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11,634,165.00		3,256,580.00			3,256,580.00
上庄基地工程	7,254,225.00	780,000.00	6,474,225.00	7,254,225.00		
合计	18,888,390.00	780,000.00	9,730,805.00	7,254,225.00		3,256,580.00

（续）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27.99	27.99				自筹
上庄基地工程	100.00	100.00				自筹、政府拨款
合计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1.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2015.12.31
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11,634,165.00	3,256,580.00	4,739,964.05			7,996,544.05
高里掌房屋装修改造	10,012,369.00		10,012,369.00	10,012,369.00		
合计	21,646,534.00	3,256,580.00	14,752,333.05	10,012,369.00		7,996,544.05

(续)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68.73	68.73				自筹
高里掌房屋装修改造	100.00	100.00				自筹
合计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1.1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其他减少金额	2016.6.30
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11,634,165.00	7,996,544.05	1,958,969.47			9,955,513.52
广西基地大棚工程	340,000.00		251,220.00			251,220.00
合计	11,974,165.00	7,996,544.05	2,210,189.47			10,206,733.52

(续)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85.57	85.57				自筹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广西基地大棚工程	73.89	73.89				自筹
合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在建工程为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

目前寿光绿亨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研发基地的农业生产设施及附属设施、五星大厦房产以及部分加工包装生产设备。

研发基地是目前寿光绿亨的研发实验场所和办公场所，主要用于蔬菜种子的研发、选育与繁育制种、仓储、生产加工。近年来寿光绿亨重视提升自主研发实力，研发投入持续增长，此处固定资产作为寿光绿亨的育种研发基地处于充分利用状态。

五星大厦房产建筑面积 845.47 平方米，是寿光绿亨为满足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办理条件而购置。目前该房产处于闲置阶段，计划在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竣工验收办结不动产登记后进行转让。

近年来公司发展迅速，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建成后将作为公司办公楼、研究开发实验室以及高标准的存储生产加工中心使用，成为寿光绿亨新的经营场所。

寿光享有中国蔬菜之乡的美誉，寿光蔬菜批发市场是全国最大的蔬菜集散中心，寿光在全国蔬菜种业具有重要地位。为提升我国蔬菜新品种自主研发能力，保障蔬菜供种安全，2013 年 4 月 23 日农业部与山东省政府在山东省寿光市签署合作备忘录，决定在寿光建设国家现代蔬菜种业创新创业基地。该基地是寿光市承接种业研发机构和企业的聚集地和重要平台，项目占地约 300 亩，其中一期面积 138 亩。到 2020 年，该基地将初步建成全国蔬菜种业发展的创业平台，入驻科研机构达到 20 家以上，“育繁推一体化”蔬菜种子企业 5 家以上，培育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品种 120 个以上。寿光绿亨入驻该基地，对提升公司自主研发实力、扩大公司规模、提升公司形象具有长远影响。

2016 年绿亨科技与中国农业大学园艺学院合作创办绿亨育种工作站，蔬菜系主

任沈火林教授任工作站站长，计划每年投入 50-100 万元研发费用，用于新材料创新选育，该工作站主要研究工作将在寿光进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项目完工进度为 98.00%左右，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在建工程余额为 10,526,610.92 元，预计总投资金额 1400 万元左右。待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启用后，寿光绿亨将以增强公司自主研发实力，提高蔬菜种子检验检测水平，提升公司蔬菜种子加工储藏条件为主要目的进行相关设备的购置。寿光绿亨计划投入 200 万元建设高标准育种研发实验室，主要用于购买添置包括 DNA 检测、病理检测、育种培养箱、超净工作台等相关设备；计划投入 150 万元改善公司加工包装条件，主要用于添置种子精准数粒包装机、分选机、烘干机、自动传送装置以及检验检测等相关设备。后续资金投入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绿亨科技高里掌办公楼、寿光绿亨五星大厦房屋均已取得房产证，公司及子公司研发基地内的农业附属设施无需办理房产证。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证件，待房屋竣工后办理相关房产证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项目完工进度为 98.00%左右，正在按最新消防要求进行消防工程改进，同时受气温影响，部分水暖工程需要在明年开春才能进行施工，预计整体竣工时间为 2017 年 4 月份。截止 2016 年 11 月 30 日，在建工程余额为 10,526,610.92 元，由于工程加项等原因，预计总投资金额在 1400 万元左右，寿光绿亨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工程费用归集内容如下：

单位：元

序号	费用类别	金额
1	施工费	9,261,160.00
2	材料费	713,670.00
3	土地使用权摊销	146,846.42
4	行政收费	103,499.30
5	设备费	97,600.00
6	设计费	89,187.70
7	监理费	31,000.00

8	图纸审查费	21,975.00
9	勘察费	21,449.00
10	勘测费	21,128.00
11	环保测试费	10,000.00
12	检测费	9,095.50
合计		10,526,610.92

(十) 无形资产

2016年6月30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881,025.10	57,140.00	3,938,165.10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3,881,025.10	57,140.00	3,938,165.1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57,194.05	2,857.02	60,051.07
2、本年增加金额	49,023.47	3,529.02	52,552.49
(1) 计提	49,023.47	3,529.02	52,552.49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106,217.52	6,386.04	112,603.5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774,807.58	50,753.96	3,825,561.54
2、年初账面价值	3,823,831.05	54,282.98	3,878,114.03

(续)

2015年12月31日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881,025.10	57,140.00	3,938,165.10
(1) 购置	3,881,025.10	57,140.00	3,938,165.1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3,881,025.10	57,140.00	3,938,165.1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57,194.05	2,857.02	60,051.07
(1) 计提	57,194.05	2,857.02	60,051.07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57,194.05	2,857.02	60,051.07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823,831.05	54,282.98	3,878,114.03
2、年初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是2015年寿光绿亨因建设蔬菜种子研发与加工中心以出让方式取得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3,774,807.58元。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2016年6月30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摊销期限
12-16年中国种子协会会费	4,999.90		2,083.35	2,916.55	按服务期限
广告费	20,833.33		8,333.33	12,500.00	按服务期限
广西土地地租	126,227.51		21,744.19	104,483.32	按租赁期限
合计	152,060.74		32,160.87	119,899.87	

2015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摊销期限
12-16年中国种子协会会费	10,000.00		5,000.10	4,999.90	按服务期限
广告费	37,499.99		16,666.66	20,833.33	按服务期限
广西土地地租		167,546.68	41,319.17	126,227.51	按租赁期限
合计	47,499.99	167,546.68	62,985.93	152,060.74	

2014年12月31日长期待摊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摊销期限
12-16年中国种子协会会费	15,000.00		5,000.00	10,000.00	按服务期限
广告费	4,166.63	50,000.00	16,666.64	37,499.99	按服务期限
合计	19,166.63	50,000.00	21,666.64	47,499.99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地租和广告费，公司在土地租赁期限内或广告服务期限内平均摊销上述费用。

（十二）资产减值准备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1,313,151.87	384,590.10	
坏账准备（元）	65,657.59	19,229.51	

（2）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524,075.39	648,608.31	3,363.87
坏账准备（元）			

2、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未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债务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担保借款	8,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		

2、截止到 2016 年 6 月 30 日借款担保情况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担保情况	借款期限
中国民生银行	8,000,000.00	刘铁斌房产抵押；刘铁斌保证人；乐军和本公司作为共同授信人/借款人，共同承担还款责任。	2016.05.10 -2017.05.10
合计	8,000,000.00		

2016 年 3 月 15 日乐军与中农绿亨作为共同授信人/借款人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授信额度为 8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授信期限为 2016 年 3 月 1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同时刘铁斌作为保证人和抵押人为该授信合同提供了全额担保。2016 年 5 月 10 日中农绿亨向银行贷款 800 万元，贷款期限自 2016 年 5 月 10 日至 2017 年 5 月 10 日，贷款年利率为 5.8725%。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338,694.25	100.00	15,482,860.90	100.00	1,611,440.00	63.52
1 至 2 年					925,358.00	36.48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338,694.25	100.00	15,482,860.90	100.00	2,536,798.00	10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京研益农(北京)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0,810.5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北京大都盛世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095.75	1 年以内	包装货款
大连鸿利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543.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卢丹	非关联方	125,000.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寿光市高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500.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合计		2,271,949.2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68,225.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大连鸿利种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9,583.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上海富农种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5,200.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李东文	非关联方	883,400.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非关联方	747,400.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合计		10,483,808.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大连仲拓种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0,000.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大连鸿利种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5,358.00	1-2 年	散种货款
西安市蕃茄研究所	非关联方	160,440.00	1 年以内	散种货款
温州科迪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款
合计		2,536,798.00		

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3,338,694.25元，主要是应付散种款。

(三)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2,218,524.26	100.00	1,746,845.82	100.00	1,511,446.60	100.00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2,218,524.26	100.00	1,746,845.82	100.00	1,511,446.60	10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姚霞	非关联方	22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9,270.96	1年以内	租金
辛淑娥	非关联方	97,100.00	1年以内	货款
陈德平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74,720.27	1年以内	租金
合计		601,091.2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纪世超	非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许文华	非关联方	97,500.00	1年以内	货款
胡宪忠	非关联方	9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梁振蛟	非关联方	84,012.00	1年以内	货款
胡良颖	非关联方	60,852.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432,364.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	-------	----	----	------

北京中艺嘉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6,446.60	1年以内	货款
王金玲	非关联方	35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史卫峰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孟深义	非关联方	250,000.00	1年以内	货款
浙江省嘉兴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非关联方	5,000.00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511,446.60		

截至2016年6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为2,218,524.26元，主要为预收的商品种子款及房屋租金。截至2016年6月30日，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

（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6.30
一、短期薪酬	567,708.14	3,424,902.85	3,326,132.54	666,478.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142.25	351,800.25	358,681.08	39,261.4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13,850.39	3,776,703.10	3,684,813.62	705,739.87

（续）

项目	2015.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150,588.52	3,663,577.85	3,246,458.24	567,708.1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382.23	480,409.81	456,649.78	46,142.2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2,970.75	4,143,987.66	3,703,108.02	613,850.39

（续）

项目	201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106,615.34	2,065,585.92	2,021,612.74	150,588.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99.39	322,739.88	313,957.04	22,382.2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0,214.73	2,388,325.80	2,335,569.78	172,970.75
----	------------	--------------	--------------	------------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6.30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9,471.74	2,873,480.10	2,769,691.93	633,259.91
2、职工福利费		288,852.29	288,852.29	
3、社会保险费	38,236.40	259,420.46	264,438.32	33,218.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963.00	223,935.31	227,501.11	29,397.20
工伤保险费	2,636.70	15,674.28	16,841.12	1,469.86
生育保险费	2,636.70	19,810.87	20,096.09	2,351.48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50.00	3,150.00	
合计	567,708.14	3,424,902.85	3,326,132.54	666,478.45

(续)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2,040.40	3,070,059.57	2,672,628.23	529,471.74
2、职工福利费		196,934.77	196,934.77	
3、社会保险费	18,548.12	371,383.52	351,695.24	38,236.4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989.60	317,437.98	300,464.58	32,963.00
工伤保险费	1,279.26	27,049.27	25,691.83	2,636.70
生育保险费	1,279.26	26,896.27	25,538.83	2,636.70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200.00	25,200.00	
合计	150,588.52	3,663,577.86	3,246,458.24	567,708.14

(续)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5,345.60	1,759,282.90	1,722,588.10	132,040.40
2、职工福利费		62,745.10	62,745.10	
3、社会保险费	11,269.74	242,957.92	235,679.54	18,548.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9,715.40	206,730.06	200,455.86	15,989.60
工伤保险费	777.17	18,113.93	17,611.84	1,279.26
生育保险费	777.17	18,113.93	17,611.84	1,279.26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00	600.00	
合计	106,615.34	2,065,585.92	2,021,612.74	150,588.5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06.30
1、基本养老保险	43,945.00	335,163.76	341,433.66	37,675.10
2、失业保险费	2,197.25	16,636.49	17,247.42	1,586.32
合计	46,142.25	351,800.25	358,681.08	39,261.42

(续)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21,316.40	457,083.68	434,455.08	43,945.00
2、失业保险费	1,065.83	23,326.12	22,194.70	2,197.25
合计	22,382.23	480,409.80	456,649.78	46,142.25

(续)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12,951.80	307,003.84	298,639.24	21,316.40
2、失业保险费	647.59	15,736.04	15,317.80	1,065.83
合计	13,599.39	322,739.88	313,957.04	22,382.23

截至2016年6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705,739.87元，主要是公司尚未发放的工资。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项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增值税	1,415.09		
营业税	-30,239.22	9,626.31	
企业所得税	99,504.17		169,206.97
个人所得税	14,945.34	8,128.74	97.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17.69	673.85	
其他	-475.07	481.33	
房产税	7,583.93	7,583.93	
土地使用税	22,961.75	22,961.75	
合计	113,678.30	49,455.91	169,304.14

2016年6月30日公司营业税及与其相关的附加费为负数，主要是公司在营改增之前，房屋租赁收入的营业税在年初一次性进行了缴纳，而公司租赁收入是按月分摊确认，造成实际纳税时点与会计确认时点不一致，年末公司应交营业税及其附加费

将结转为零。

(六)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106,919.43		
合计	106,919.43		

2016年6月30日应付利息余额106,919.43元，主要是计提的应付刘铁斌1500万借款的利息。

(七)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74,513.29	90.47	23,594,759.19	99.79	31,748,842.99	99.84
1-2年(含2年)					50,000.00	0.16
2-3年(含3年)	50,000.00	9.53	50,000.00	0.21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524,513.29	100.00	23,644,759.19	100.00	31,798,842.99	100.00

2、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未支付费用	438,084.73	838,050.00	911,833.33
押金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代扣员工社保	36,428.56	24,334.70	11,996.75
个人借款		11,000,000.00	21,000,000.00
股东代付工程款(子公司)		3,282,611.36	4,595,346.57
股东代付工程款及货款(母公司)		8,389,691.13	5,229,666.34
备用金		60,072.00	
合计	524,513.29	23,644,759.19	31,798,842.99

个人借款、股东代付工程款及货款，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股东无偿供公司使用的经营资金。2016年上半年公司归还了无偿使用的股东借款，并与刘铁斌（实际控制人）签订了两份共计1500万元，为期三年的借款合同，以供公司经营使用，借款年利率为6.10%。

3、2016年6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博农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2-3年	租房押金	正常合作期间
合计	50,000.00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长江蔬菜杂志社	非关联方	88,560.00	1年以内	广告费用
山东华纳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寿光分公司	非关联方	58,000.00	1年以内	福利费用
北京博农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3年	押金
中国农业科学院蔬菜花卉研究所	非关联方	45,200.00	1年以内	广告费用
武汉长江蔬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7,824.00	1年以内	广告费用
合计		269,584.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刘铁斌	关联方	11,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刘铁英	关联方	8,389,691.13	1年以内	借款
赵涛	关联方	3,282,611.36	1年以内	借款
山东华纳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寿光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8,000.00	1年以内	福利费
北京博农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2-3年	押金
合计		22,830,302.49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刘铁斌	关联方	17,241,725.00	1年以内	借款
赵涛	关联方	4,595,346.57	1年以内	借款
乐军	关联方	4,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刘铁英	关联方	2,487,941.34	1年以内	借款
刘维杰	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合计		29,325,012.91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情况。

(八) 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	4,170,520.43	201,700.00	388,664.42	3,983,556.01	政府补助
合计	4,170,520.43	201,700.00	388,664.42	3,983,556.01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6.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6.30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2,604,531.93		114,905.82		2,489,626.11	与资产相关
农发设施配套	61,412.49		2,408.33		59,004.16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1,077,292.77		54,112.70		1,023,180.07	与资产相关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427,283.24		15,537.57		411,745.67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款		1,700.00	1,7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种业基地奖励款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70,520.43	201,700.00	388,664.42		3,983,556.01	

(续)

项目	2015.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12.31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	4,534,090.91	112,720.00	476,290.48	4,170,520.43	政府补助

合计	4,534,090.91	112,720.00	476,290.48	4,170,520.43	
----	--------------	------------	------------	--------------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5.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2,834,343.58		229,811.65		2,604,531.93	与资产相关
农发设施配套	66,229.16		4,816.67		61,412.49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1,185,518.17		108,225.40		1,077,292.77	与资产相关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448,000.00		20,716.76		427,283.24	与资产相关
蔬菜补贴		112,720.00	112,72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534,090.91	112,720.00	476,290.48		4,170,520.43	

(续)

项目	2014.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	3,955,374.96	1,015,000.00	436,284.05	4,534,090.91	政府补助
合计	3,955,374.96	1,015,000.00	436,284.05	4,534,090.91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14.1.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4.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农发设施大棚支农专项	3,064,155.22		229,811.64		2,834,343.58	与资产相关
农发设施配套	71,045.83		4,816.67		66,229.16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820,173.91	417,000.00	51,655.74		1,185,518.17	与资产相关
日光温室及增温补光项目		448,000.00			448,000.00	与资产相关
樱桃番茄风情园提升建设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105,374.96	865,000.00	436,284.05		4,534,090.91	

(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6.1.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6.30	形成原因
刘铁斌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向股东借款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	--	---------------	--	---------------	--

贷款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方	贷款金额	年利率 (%)	贷款期限
1	刘铁斌	4,000,000.00	6.10	2016.05.17-2019.05.16
2	刘铁斌	11,000,000.00	6.10	2016.05.20 -2019.05.19

2016年5月20日将应支付给刘铁斌的代付工程款11,000,000.00元转为借款，期限三年，年利率6.10%。2016年5月17日将应支付给刘铁斌的现金股利4,000,000.00元转为借款，期限三年，年利率6.10%。

(十)公司的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其他或有债务，其他逾期未偿还债项情况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其他担保、保证、抵押、质押、票据贴现等或有债务，或其他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八、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71,750,000.00	33,994,6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394,683.13	34,394,683.13	5,000,000.00
盈余公积	932,497.44	932,497.44	245,741.93
未分配利润	15,264,229.44	11,623,534.54	2,986,825.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341,410.01	80,945,315.11	13,232,567.85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和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情况

根据工商登记的有关规定，为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进行工商登记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北方亚事接受公司委托，按照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评估确定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公允价值。2016 年 8 月 16 日北方亚事出具北方亚事评报字[2016]第 01-537 号《北京中农绿亨种子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在持续经营假设、公开市场假设的前提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中农绿亨评估前资产总额为 11,170.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250.33 万元，净资产为 7,920.33 万元；评估后资产总额为 12,336.9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250.33 万元，净资产价值为 9,086.63 万元，评估增值 1,166.30 万元，增值率为 14.73%。

上述资产评估只是为公司股改时工商登记提供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该评估值调整账面金额。

十一、报告期内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报告期内关联方、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刘铁斌持有公司 52.329% 的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对公司经营与管理、重大事项具有决策权，在公司运作中承担着重要任务并发挥着重要作用，故认定刘铁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1) 赵涛，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960.00万股，持股比例为13.380%。

(2) 乐军，持有公司股份数额为533.80万股，持股比例为7.440%。

3、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在公司担任职务	持股比例 (%)
1	刘铁斌	董事长、总经理	52.329
2	赵涛	董事、副总经理	13.380
3	乐军	董事、副总经理	7.440
4	刘铁英	董事	4.025
5	董海波	董事	1.435
6	孟蕾	董事	1.115
7	姚新峰	董事	0.557
8	赵梅花	监事	0.990
9	惠岸	监事	1.115
10	杨业圣	监事	0.669
11	郭志荣	财务总监	0.111
12	刘莹	董事会秘书	—
合计		—	83.166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参股其他公司

刘铁斌持有公司 52.329% 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如下：

序号	名称	股权比例
1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8.54%；花冬梅持股 21.46%；（刘铁斌与花冬梅系夫妻关系）
2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65%；刘雅兰持股 30%；顾滨同持股 5%
3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55%；艾利群 30%；陶红亮 10%；陈晨 5%；
4	北京中科绿亨除草科技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65%；王超峰持股 30%；刘利宁持股 5%
5	北京天众农业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65%；卢胜东持股 30%；王海瑛持股 5%

序号	名称	股权比例
6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4%；郭立华 10%；贺铁锤 5%；任建平 3%；许松针 1%；吴永新 1%；邢兵 2%；董海兵 1%；许丹丹 1%；肖益兰 1%；竺磊 1%
7	北京绿亨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谭汇师 30%
8	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张莉 30%
9	天津市绿亨化工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46.5%；花冬梅持股 22.5%；刘军亮持股 20%；尹家楼持股 5.5%；李向敏持股 3%；刘建民持股 2.5%（刘铁斌与花冬梅系夫妻关系）
10	山东绿亨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51%；牛伯涛 30%；冯德美 5%；邢翠兰 5%；李庆华 5%；曲桂仙 4%
11	湖南绿亨世源动物药业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2%；刘雅兰持股 18%；邹永忠 5%；文敏 5%
12	成都北农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李景钦持股 30%
13	澳大利亚南澳绿亨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60%；花冬梅持股 40%（刘铁斌与花冬梅系夫妻关系）
14	澳大利亚澳赛诗葡萄酒集团公司	刘铁斌持股 20%，刘扬持股 60%（其中刘铁斌与刘扬系父子关系），李燕妮 20%
15	澳大利亚澳赛斯食品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20%，花冬梅持股 20%，刘扬持股比例为 60%（其中刘铁斌与花冬梅系夫妻关系，刘铁斌与刘扬系父子关系）
16	北京绿亨农者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2015 年 8 月 31 日已注销）
17	西安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2015 年 5 月 12 日已注销）
18	南宁绿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刘铁斌持股 70%（2016 年 3 月 28 日将 70% 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人）

上述 18 家关联法人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的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5、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控制及参股的其他公司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控制公司	股权比例	经营状态
赵涛	董事兼副总经理	寿光瑞诚种业有限公司	赵涛持股 100%	2015 年 12 月 4 日注销

孟蕾	董事	寿光中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孟蕾持股 100%	2015年12月 4日注销
----	----	--------------	--------------	------------------

上述两家关联法人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的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控制的公司”。

6、公司的子公司、分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分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两家子公司，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份情况”之“（七）公司的子公司”。

7、公司出资设立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以下简称“绿亨合作社”）

绿亨合作社是于2012年9月3日，在北京市工商局海淀分局登记注册成立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成员出资额共计10万元，其中，中农绿亨出资5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乐军，注册号为110108015207549，业务范围为种植蔬菜。（未得取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6年1月5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绿亨合作社注销。

（二）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1-6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74,720.24	70,503.22	
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30,000.00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29,270.96	122,023.33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54,566.55	213,665.40	

2015年至2016年公司相继将高里掌办公楼出租给了上述公司关联方公司。

2、关联方借贷

序号	贷款方	贷款金额（元）	年利率	贷款期限
1	刘铁斌	4,000,000.00	6.10%	2016.05.17 -2019.05.16
2	刘铁斌	11,000,000.00	6.10%	2016.05.20 -2019.05.19

2016年5月20日将应支付给刘铁斌的代付工程款11,000,000.00元转为借款，期限三年，年利率6.10%。2016年5月17日将应支付给刘铁斌的现金股利4,000,000.00元转为借款，期限三年，年利率6.10%。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应向刘铁斌支付利息费用共计106,919.43元。

3、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报告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8,000,000.00元，具体借款担保情况如下表所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元）	担保情况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中国民生银行	8,000,000.00	刘铁斌房产抵押	保证+抵押	2016.05.10 -2017.05.10
		刘铁斌保证人		

2016年3月15日乐军与中农绿亨作为共同授信人/借款人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授信额度为8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乐军和中农绿亨作为共同授信人/借款人，共同享有授信额度，共同承担还款责任，授信合同约定的授信期限自2016年3月15日至2021年3月15日。同时刘铁斌作为保证人和抵押人为该授信合同提供了全额担保。2016年5月10日中农绿亨向银行贷款800万元，贷款期限自2016年5月10日至2017年5月10日。

（三）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无偿申请两项商标权转让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标识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所有权人	转让申请号
亨椒	第4363832号	第31类	2008.02.07	2018.02.06	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0000066516

圣桃	第 5001 737 号	第 31 类	2009.01.14	2019.01.13	北京北农绿 亨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160000 066515
----	-----------------	--------	------------	------------	------------------------	--------------------

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5 日申请注册亨椒第 4363832 号、2009 年 2 月 1 日申请注册圣桃第 5001737 号。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0 日将上述两项商标转让给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与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先生控制的两个公司。但上述两项商标的实际使用人为绿亨科技，为保证公司产权清晰，绿亨科技从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无偿受让了上述两项商标权。经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述、查询公司业务合同及审计机构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6）第 209032 号《审计报告》显示，除上述两项商标问题，公司历史上不存在与北京北农绿亨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不独立的情况。

（四）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度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应付款：			
刘铁斌		11,000,000.00	17,241,725.00
乐军			4,000,000.00
赵涛		3,282,611.36	4,595,346.57
刘铁英		8,389,691.13	2,487,941.34
刘维杰			1,000,000.00
董海波			500,000.00
赵梅花			500,000.00
小计		22,672,302.49	30,325,012.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刘铁斌	15,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		
应付利息	106,919.43		
小计	106,919.43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57,412.82	502,914.87	294,201.23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公司向关联方出租房屋的必要性与公允性

公司购买的高里掌办公楼建筑面积共计 1,229.07 平方米，超出了公司的实际自用需求，为充分利用资源，公司将其中的 944.99 平方米用于出租，其中的 633.20 平方米出租给关联方，311.79 平方米出租给北京博农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与公司关系	所在位置	租赁面积(平方米)	起始租金标准(元/天/平方米)	租期	备注
1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01	168.37	3.40	2015.07.01.-2019.12.31	自2016年1月1日起租金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
2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01	83.04	3.40	2015.07.01.-2019.12.31	自2016年1月1日起租金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
3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101	30.19	3.20	2015.07.01.-2019.12.31	自2016年1月1日起租金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
4	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关联方	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01	70.00	3.40	2016.01.01.-2019.12.31	自2017年1月1日起租金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
5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关联方	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201	249.10	3.20	2015.04.01.-2019.12.31	自2016年1月1日起租金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
6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方	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101	32.50	3.20	2015.07.01.-2019.12.31	自2016年1月1日起租金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

7	北京博农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海淀区高里掌路1号院4号楼101	311.79	3.80	2015.04.01.-2023.12.31	自2017年1月1日起租金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
---	---------------	------	------------------	--------	------	------------------------	-----------------------------

公司出租给北京博农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房屋位于一层，且面积达到了311.79平方米，由于北京博农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占据了办公楼一层的绝大部分优越面积，且租赁时间较长，故公司与其商定的初始租金相对较高，为3.80元/天/平方米。公司与北京博农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约定的租金自2017年开始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而与关联方的租金除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外，均自2016年开始每年提高0.2元/天/平方米。综上，公司关联方与非关联方的租金总体差距不大，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2、公司向股东借款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由于公司的融资渠道较窄，经常需要从股东个人处借款，以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向股东融资余额分别为22,672,302.49元、30,825,012.91元，公司虽然进行了增资，但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投资金额较大，仍然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2016年公司股东商定，将公司欠其他股东的款项全部归还，只从实际控制人刘铁斌处进行借款，并支付一定利息。在约定利率时公司参考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一年期借款的利率，考虑到公司向刘铁斌借款的期限为三年，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年期借款利率5.8725%的基础上适当上调为6.10%，具体借款情况如下：

序号	贷款方	贷款金额	年利率	贷款期限
1	刘铁斌	4,000,000.00	6.10%	2016.05.17 -2019.05.16
2	刘铁斌	11,000,000.00	6.10%	2016.05.20 -2019.05.19

综上，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刘铁斌的借款价格公允。

3、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关联方房屋租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影响：

报告期公司关联方租赁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1-6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4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绿亨动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74,720.24	70,503.22	
北京华夏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30,000.00		
北京绿亨世源农业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29,270.96	122,023.33	
北京南澳绿亨庄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	154,566.55	213,665.40	
合计		388,557.75	406,191.95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10	0.72	

2015年度、2016年1-6月关联方租赁收入分别占当期收入的0.72%、1.10%，对公司营业收入不存在重大影响。

(2) 关联方借贷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借用股东款项利息费用测算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6年度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无偿使用金额		22,672,302.49	30,325,012.91
有偿使用金额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22,672,302.49	30,325,012.91
利率(%)	6.10	6.10	6.10
利息测算	457,500.00	1,383,010.45	1,849,825.79
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	2.95	14.76	74.04

注：上述利息测算为匡算，其中2016年1-6月测算的为半年利息。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1-6月测算的利息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74.04%、14.76%、2.95%，下降非常明显，随着公司的持续发展，利息费用的占比将逐渐减小，公司有能力负担目前的利息费用，不会给公司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六) 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权限及程序

股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和回避制度。

1、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八条：公司与关联人交易金额如在100万元以上(含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则公司须聘请具有执行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中应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在股东大会休会期间发生且须即时签约履行的,公司董事会可先签有关协议并执行,但仍须经股东大会审议并予以追认。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五条: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披露。

2、董事会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八条: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单笔或预计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或预计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交易标的相关的同类关联交易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

3、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二条:

(1) 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2)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股东大会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终局决定。

(3)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4)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股东大会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4、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

(1) 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2)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3) 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4) 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董事所代表的表决权数后，要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过半数以上通过。

(5) 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 关联董事确实无法回避的，应征得股东大会的同意。

(七)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在《公司章程》中没有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规定，也没有专门的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作出规定。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虽未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决议，但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较少，且按照市场交易的价格，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016年9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股东及董监高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的规定，避免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 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不利用承诺人控制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从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

2、杜绝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3、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

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1）督促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

（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

（3）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4）承诺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应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弥补上一年度亏损后，按下列顺序分配：

- （一）提取法定公积金；
- （二）提取任意公积金；
- （三）支付股东股利。

第一百五十一条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一）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二）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第一百五十三条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公司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1、寿光绿亨股利分配情况

2016 年 1 月 10 日寿光绿亨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同意，决定对增

资前股东刘铁斌、乐军、赵涛按增资前原持股比例进行分红（《增资扩股协议》已经约定，新股东不享有寿光绿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经营形成的经营收益），分红总金额为累计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供分配利润 2,100,897.57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寿光绿亨已经完成利润分配，并代扣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2、中农绿亨股利分配情况

2016 年 1 月 13 日中农绿亨股东会作出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同意，决定对现有股东刘铁斌、乐军、刘铁英、吴润华、李细爱、董海波、赵梅花按持股比例进行分红，分红总金额为累计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可供分配利润 9,666,950.22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中农绿亨已经完成利润分配，并代扣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一）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份情况”之“（七）公司的子公司”和“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之“（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二）子公司的财务数据

寿光南澳绿亨农业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资产总额	44,848,970.97	49,508,162.87	10,902,045.15
负债总额	1,653,349.06	13,349,762.21	6,199,553.54
所有者权益总额	43,195,621.91	36,158,400.66	4,702,491.61
营业收入	15,380,877.00	13,836,955.00	7,025,590.00
利润总额	9,167,518.88	2,472,877.59	476,360.18
净利润	9,138,118.82	2,455,909.05	302,329.36

十四、管理层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67.21	45.96	35.44
净资产收益率（%）	18.43	52.39	19.22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56	52.21	20.62
每股收益（元/股）	0.2335	1.8647	0.4641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2260	1.3672	0.3165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35.44%、45.96%、67.21%，处于快速上升趋势，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营业收入、营业毛利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之“2、营业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9.22%、52.39%、18.4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0.62%、52.21%、13.56%，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4641元、1.8647元、0.2335元，2014年至2015年指标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公司前期研发成果开始给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收益，2015年公司加大推广力度，完善销售网络，新增销售品种300余项，使公司的销售规模迅速扩大，同时由于成本、费用的规模效应，使公司的盈利能力大幅提升。

（二）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7.79	36.09	75.48
流动比率（倍）	3.60	1.42	0.24
速动比率（倍）	0.77	0.38	0.03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2016年6月30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5.48%、36.09%、27.79%，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2015年、

2016年进行了增资，注册资本由2014年12月31日的500.00万元增加至7,175.00万元，同时公司近年来形成了较多的盈利并归还了部分债务所致；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6月30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0.24、1.42、3.60，速动比率分别为0.03、0.38、0.77，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逐渐转好，但速动比率仍处于较低水平，主要是公司销售大幅增长的同时，公司的存货、预付账款也出现了大幅增长。

（三）营运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41.78	293.27	——
存货周转率（次/年）	0.30	1.26	2.01

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93.27、41.78，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公司为防范坏账风险，一般采取先款后货方式进行销售。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6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01、1.26、0.30，公司存货主要是采购的原材料散种，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和行业因素有关，蔬菜生产具有很强的季节性，公司采购种子后，往往需要到下季蔬菜种植前夕才能进行大规模销售。

同行业存货周转率如下：

公司简称及代码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江淮园艺（833969）	0.06	0.55	0.37
双星种业（838998）	0.32	0.74	1.51
美奥种业（838036）	1.12	2.90	1.99
上述三个公司平均存货周转率（次/年）	0.50	1.40	1.29
绿亨科技	0.30	1.26	2.01

同行业公司的存货周转率都处于较低的水平，美奥种业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主要是由于其以代理销售收入为主。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6,962.60	10,121,888.82	6,543,316.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8,592.99	-16,895,297.81	-5,369,90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1,730.28	20,570,855.75	-3,635,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3,433.44	13,797,569.27	-2,461,555.62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543,316.33 元、10,121,888.82 元、4,096,962.60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目前处于业务快速增长期，同时先款后货的销售方式使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处于较好状态。

公司 2015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 55,979,981.76 元，较 2014 年度增加 31,010,804.28 元，主要是公司推出大量新品种，加大销售力度，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公司 2015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392,838.60 元，较 2014 年度增加 19,572,413.44 元，主要是公司销售收入增多，相应的原材料散种采购也大幅增加。

公司 2015 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09,200.94 元，较 2014 年度增加 1,378,407.96 元，主要是公司业务不断拓展，相应的人力成本也大幅增加所致。

公司 2015 年度支付的各项税费为 1,017,783.81 元，较 2014 年度增加 758,811.74 元，主要是公司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与其他业务相关的税金有所增加以及缴纳 2014 年相关税金所致。

公司 2015 年度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1,586.24 元，较 2014 年度增加 5,897,737.53 元，主要是公司支付的各种费用增幅较大所致。

2016 年上半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 5,073,433.44 元，主要是分配股利归还股东欠款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369,906.08 元、-16,895,297.81 元、-1,438,592.99 元，主要是公司加大投资力度所致。2014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5,369,906.08 元，主要是公司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 5,383,583.00 元，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现金 13,676.92 元；2015 年度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产支付现金 16,934,665.49 元，注销北京中农绿亨种植专业合作社收回投资 39,367.68 元；2016 年 1-6 月主要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8,592.99 元，处置固定资产收回资金 300,000.00 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635,000.00 元、20,570,855.75 元、-7,731,730.28 元，2014 年度公司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65,000.00 元，归还股东欠款 4,500,000.00 元；2015 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57,994,600.00 元，归还股东个人借款 37,423,744.25 元；2016 年 1-6 月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46,005,400.00 元，取得短期借款 8,000,000.00 元，偿还股东借款 11,672,302.49 元，减少注册资本支付现金 8,250,000.00，同一控制下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 元，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7,814,827.79 元。

综上，公司目前的现金流量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的资金运转情况良好。

十五、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解决措施

（一）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78.65%、57.31%、46.98%，占比较高，对供应商具有一定依赖性。为确保公司蔬菜种子产品质量，公司选择合作对象委托繁育种子时对制种环境条件、合作方制种技术以及制种人员经验与熟练程度等有较高要求。对于公司自主研发的蔬菜品种，公司在原材料散种繁育过程中，往往会选择拥有较高信誉度、与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种子繁育质量有保证的繁种基地，防止亲本材料流失，确保公司原材料散种质量稳定优质；对于商业化合作研发的蔬菜品种，公司在确立合作研发关系之初即已将合作对象的繁种能力考虑在内，鉴于合作研发与繁种具有较强的机密性，公司的合作研发、繁种对象往往与公司彼此信任、长期合作。未来，若主要供应商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与供应商的关系发生不利变

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基于蔬菜种子研发、生产的机密性特点，公司一方面将继续加强与现有供应商的互信合作伙伴关系，实现合作双方长期共赢，另一方面公司将在经营过程中培养新的供应商，以满足未来公司对育种、代繁的需要，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自主研发的投入力度，以保证公司对委托代繁合作方的自主选择权。

（二）公司销售、采购的现金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现金收款占当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比例分别为 71.19%、53.63%、9.00%；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公司因采购存货使用现金付款的金额占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的比例分别为 8.65%、13.97%、0.41%。为了保障公司的资金安全，防范财务风险，规范财务核算，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控制现金交易的规模及现金使用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以上安排，现金结算环节的内部控制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控制，但由于公司日常经营涉及个人客户及供应商较多，仍然存在现金结算导致的内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加强现金结算环节的内部控制，细化执行方案，积极取得客户及供应商的理解与支持，将结算环节纳入公司员工的日常考核，最大限度的减少现金交易情形。

（三）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蔬菜种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由于蔬菜种子的研发、选育与扩繁以及使用必须在特定的自然生态环境下进行，故而气候条件与病虫害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为显著的影响。若种子研发/生产基地遭遇严重自然灾害或者重大病虫害，将直接影响种子的产量与质量，直接影响公司的业绩，进而对公司经营稳定性造成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的蔬菜品种体系，根据各品种的环境适应性，

公司将代繁基地分散布局于新疆、陕西、甘肃、辽宁、广西等地，以降低种子生产自然灾害方面的风险。

（四）种子产品产销不同期的风险

农业生产具有显著的季节性特征，因此种子的经营也受到农业生产周期的影响，种子企业当年销售的种子产品必须提前一个周期安排繁种制种，因此种子企业需要根据上年种子的销售情况，参考当年市场需求信息等制定生产计划，统筹安排制种种种植规模，最终的制种产量受到当年的气候条件与病虫害情况的影响，加之当年市场行情与上年市场行情的差异性，可能导致种子销售出现一定程度的“缺货、断货”或“产品积压”的现象，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从以下几方面进一步加强种子进销存的管理：1、积极搜集市场反馈信息并结合库存情况，制定更加科学合理的生产计划；2、加强与供应商的联系，及时掌握生产情况，与供应商一起解决生产中遇到的问题，以保证生产的种子质量、数量满足公司要求；3、加强库存管理，定期对库存进行抽样检查，避免因保管原因出现种子质量问题，4、建立客户反馈机制及时了解产品销售情况及种植情况，以便及时调整销售策略。

（五）品种更新换代的风险

受品种生命周期等因素的影响，一些种子品种在使用若干年后，其遗传性状和生产潜力不断衰减，不宜再推广使用，因此种子品种必须不断推陈出新。近年来，随着国家出台一系列农业扶持政策，增强种业自主研发扶持力度，育种技术水平得以不断提高，我国蔬菜品种的更新换代周期呈现逐渐缩短的趋势。同时，培育一个新品种周期较长，投入资金较大，一般一个好的杂交种子品种从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需要 5-8 年，一般常规种子品种从发现或选择育种材料到育成上市也至少需要 3-5 年，且新产品上市后是否能得到市场认可还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新品种开发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虽然公司具备一定的品种开发与科研创新能力，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推出市场认可的优质高产品种，公司现有的品种优势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遭到削弱，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力度，加强研发材料的搜集工作，同时与更多的科研机构建立合作关系，通过更加科学的手段，提高公司的研发效率，以保证公司新品种储备的数量与质量。

（六）行业竞争风险

中国巨大的蔬菜种子市场吸引了很多国外厂家的注意，目前有超过 70 家外资种子企业已经进驻中国，他们引进了很多高品质的蔬菜品种到中国，并且迅速在主要的蔬菜种植区域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受我国种子经营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的限制，国际种子巨头的竞争战场集中于蔬菜、瓜果、花卉等。国际种子企业凭借雄厚的资金实力和研发实力在我国蔬菜种业市场迅速扩张，国内蔬菜种子企业因此受到冲击，面临更为严峻的挑战。

应对措施：公司将努力提高产品质量，加强品牌宣传，利用掌握市场信息，熟悉气候条件的优势，加强公司在竞争中的优势，同时深耕销售网络渠道，通过建立庞大的市场销售网点，使公司产品具备迅速覆盖市场的能力，以保证公司能够在第一时间对市场行情做出反应。

（七）核心人才、品种资源流失风险

公司以新品种、新技术的研发为核心竞争力，鉴于种子行业的特殊性，核心人才流失往往同时伴随品种资源、种质材料等流失，加之公司制种繁种环节以委托代繁为主，在繁种制种环节也会面临新品种或种质材料丢失的风险。同时国内植物新品种权保护体系尚不完善，实践中品种侵权取证困难，种业侵权，如种子亲本被盗取、新品种种质材料流失现象时有发生。因此，核心人才流失，品种资源流失，会对公司经营发展带来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继续加强与供应商的互信合作伙伴关系，促使合作双方实现长期共赢，另一方面继续加强种子研发流程的管理，切实保护好品种资源不外泄，同时建立科学的考核机制，提高核心人才的福利待遇，使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共同受益。

（八）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字〔2001〕113号）规定，公司生产销售种子产品，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的规定，公司研发、繁育、销售的蔬菜种子产品，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如果国家的有关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国家产业政策、法律法规的引导方向，努力加强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使公司能够在国家政策发生变化的第一时间做出反应，并先于竞争对手采取应对措施。

（九）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不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现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经营的内部控制制度。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治理制度的执行需要一个完整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进一步完善。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治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不够完善，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在完成股份制改制后，完善了治理结构和规章制度的建设，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等内控制度，形成了权力、决策、执行相互制衡的良性运行机制。同时，公司管理层将加强学习，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治理公司，使公司朝着更加规范化的方

向发展。

（十）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股东刘铁斌持有本公司 3,754.61 万股，持股比例为 52.329%，对公司构成实际控制，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兼法定代表人，对公司经营与管理、重大事项具有决策权。股权的相对集中削弱了中小股东对公司管理决策的影响力，有可能会影响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1、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制度，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2、股份公司成立后组建了监事会，加强对实际控制人执行公司职务行为的监督，以防范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十一）经销商模式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经销模式为主，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6 月，公司经销模式下的收入分别为 19,201,038.25 元、46,957,864.51 元、28,384,992.28 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82.13%、84.49%、81.60%。借助经销商销售渠道，可以迅速扩展营销网络，开拓空白市场，节约资金投入，在可预见的未来，公司仍将保持以经销商销售为主的产品销售模式。在经销模式下，如果经销商自身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或公司未能对经销商进行有效的管理，可能会给公司销售、品牌形象以及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1、为防范经销商回款不及时的风险，公司坚持执行先款后货为主要的销售模式；2、加强对经销商的业务指导，加强与经销商种植信息的共享，合理预估市场需求数量，避免出现货物短缺或过剩情况；3、加强信息互通，相互配合完成对终端市场的维护，提高经销商的忠诚度，建立长期合作关系。4、积极拓展优质经销商数量，分散经营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共计7人）：

刘铁斌 刘铁斌 乐军 乐军 赵涛 赵涛
刘铁英 刘铁英 董海波 董海波 孟蕾 孟蕾
姚新峰 姚新峰

监事签名（共计3人）：

赵梅花 赵梅花 惠岸 惠岸 杨业圣 杨业圣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共计5人）：

刘铁斌 刘铁斌 乐军 乐军 赵涛 赵涛
郭志荣 郭志荣 刘莹 刘莹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吴英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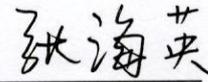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吴英文



张聚



张海英

法定代表人：



孙名扬



2016年12月27日

律师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德斌

经办律师：

胡德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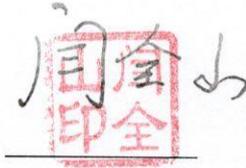
董春雨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绿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2月27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姚庚春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姚庚春


江林超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2月27日

第六节 有关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